

标段编号: 2107-440308-04-05-845570010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 深圳小梅沙“互联网+”智慧能源项目（二期）施工总承包工程

投标文件内容: 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 深圳市万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日期: 2025年10月20日

1、投标人情况汇总表

投标人企业名称	深圳市万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投标人资质类别及等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法定代表人姓名	肖俊光	
企业性质	民营企业	
项目经理(资格类别及等级)	彭小平、一级建造师(机电工程)	
项目技术负责人(资格类别及等级,如有)	刘青华、高级工程师(建筑装饰施工)	
投标负责人及联系方式	姓名: 杨亚敏 ; 手机号码: 13631614304 ; 邮箱: 773445743@qq.com	
企业近三年 纳税情况	2022年: 14667.38万元	合计: 37185.45万元
	2023年: 12107.32万元	年度平均: 12395.15万元
2024年: 10410.75万元		

2、投标人业绩

投标人名称：深圳市万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投标人近 5 年（从招标公告发布日之日起倒算）已竣工验收的同类工程业绩合计项						
序号	工程项目名称	项目概况、内容	合同金额 (万元)	开竣工日期 (年、月)	项目 负责人	备注
1	惠景智汇新寓(人才公寓项目)总承包工程-安装专业分包	惠景智汇新寓(人才公寓项目)总承包工程-安装专业分包，包括不限于【电气、给排水、智能化预埋、抗震支架等】等工作	2896.70	2022.08.16- 2023.11.26	刘杰	/
2	中韩(长春)国际合作示范区优质文体促进产业园建设项目工程总承包水电及采暖通风工程	水电及采暖通风工程等全部工作内容	2820.01	2022.10.01- 2024.09.18	/	/
3	宝安区应急储备隔离板房建设工程(新安街道)项目综合机电安装及外水接驳工程	综合机电安装、外水接驳工程及其他承包人要求的工程项目	2460.00	2022- 2022.07.08	/	/
4	中山大学附属第七医院(深圳)二期项目施工总承包 II 标 -暖通工程 IV 标	暖通工程 IV 标	1969.18	2023.12.05- 2025.03.31	陈蒙	/
5	招商局港口(华南)营运中心西部港区冷藏箱电架改造及新增项目	根据甲方要求对本项目进行施工,包括采购文件、报价清单要求内的所有工作内容。	1300.49	2022.11.04- 2022.12.16	/	/
6	深圳市中医肛肠医院(福田)新址建设项目暖通工程	承包范围为地上部分(非洁净区、非竖井内、非空调机房)的暖通系统工程	1229.84	2023.06.05- 2024.12.28	薛凌	/
7	宝龙专精特新产业园 4 栋、5 栋机电安装工程	03-22-04-01 地块、 03-22-04-02 地块 电气、人防工程、套内精装修、防雷、充电桩室内 外排水、通风空调、给排水	1123.87	2023.01.15- 2023.12.30	/	/
8	云海山庄室内修缮	《云海山庄室内修缮项目	1036.69	2022.04.14-	刘启	/

	项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机电安装工程	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机电工程, 包括但不限于施工图设计、施工图报批报验、施工配合、二次深化设计、竣工图绘制等工作。具体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1)给排水工程; (2)通风空调工程; (3)消防工程(含防排烟、火灾报警及消防联动等); (4)强电工程(不含变配电网工程); (5)外墙泛光照明工程;		2022. 09. 06	荣	
9	深圳宝安区监管场所应急专用隔离点项目机电安装工程	机电安装水工程及其他承包人要求的工程项目	970. 00	/	2023 - 2023 . 05. 25	/
10	宝安区石岩隔离点应急项目综合机电安装及外水接驳工程	综合机电安装、外水接驳工程及其他承包人要求的工程项目	725. 94	2022. 04. 18- 2022. 06. 30	/	/

注: 1、提供合同关键页原件扫描件(包括但不限于封面、签字盖章页, 以及能够体现项目名称、项目概况、工程内容、合同金额、合同签订时间的相应页)、工程竣工验收合格证明, 及其他证明资料(如有); 项目证明材料按顺序附业绩表后, 并备原件核验。

2、提供符合条件的同类工程业绩数量不宜超过 10 项。

一、惠景智汇新寓（人才公寓项目）总承包工程-安装专业分包

2023-02-10

WDS 2023-02-10

惠景智汇新寓（人才公寓项目）总承包工程-安装专业分包合同



合同编号：GXJG-ZHXY-2021-017

工程名称：惠景智汇新寓（人才公寓项目）总承包
工程-安装专业分包

总包方：珠海市高新建工工程有限公司

分包方：深圳市万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2022年6月27日



惠景智汇新寓（人才公寓项目）总承包工程-安装专业分包合同

总包方（全称）：珠海市高新建工工程有限公司

分包方（全称）：深圳市万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合同双方当事人就合同工程施工有关事项达成一致意见，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惠景智汇新寓（人才公寓项目）总承包工程-安装专业分包】

2、工程地点：【广东省珠海市高新区金鼎片区京珠高速西侧、中珠渠南侧】

二、承包范围

1、惠景智汇新寓（人才公寓项目）总承包工程-安装专业分包，包括不限于【电气、给排水、智能化预埋、抗震支架等】等工作，详见合同清单。

2、由分包方完成的本分包工程施工图纸、编制说明、合同清单中包含的施工内容，以及总包方确认的工程变更、工程商洽所载明的施工内容。

3、为满足本分包工程施工和验收需要且按规定应由分包方承担的各种试验费、检测费以及合同中所述的分包方应做的相关工作等费用由分包方承担。

4、若在本合同工程的施工过程中，总包方因本合同工程施工衔接的需要，须对本合同中分包方的承包范围及内容给予适当的增加或减少时，分包方应予以接受，并作为本合同工程的组成部分全面、实际地履行。除非本合同其它条款对此等增加或减少的情况另有规定，分包方不得据此向总包方提出任何索赔或权利主张。

5、合同附件中的工程数量为暂定工程数量，总包方有权根据分包方履约情况进行调整，施工时实际工程量的变动不会降低或影响本合同条款的效力，也不免除分包方按规定的标准进行施工和修复缺陷的责任。

三、工期

总工期：【468】个日历天，具体工期节点须满足总包方要求。具体开工日期以总包方通知为准，除本合同另有约定外，工期总日历天数不变，分包方必须根据现场实际情况及工作量做好施工组织安排。

1、合同工期已经考虑下列因素：

- (1) 国家及地方政府规定的节假日或公休日；
- (2) 高考、中考期间政府对施工的限制；
- (3) 与其他施工工序间不可避免的交叉作业影响；
- (4) 不利的气候条件（不可抗力除外）；
- (5) 施工噪音及夜间施工时间段造成的影响；
- (6) 政府职能部门的执法检查、各种奖项的评比检查、上级单位对工地的检查；
- (7) 其它不利的条件（不可抗力除外）。

2、发生下列情况之一，造成工期延误，分包方应在情况发生后 5 日内就延误内容向总包方提出书面报告，经总包方书面认可后工期可以相应顺延：

- (1) 总包方追加工程量。
- (2) 一周内非分包方原因停水、停电造成停工累计超过 8 小时。
- (3) 因不可抗力不能从事劳务作业的。
- (4) 合同中约定或总包方同意给予顺延的其他情况。

上述情况发生后 5 日内分包方没有向总包方提出工期顺延的书面报告，则视为分包方认为工期无需顺延。

3、若总包方不同意上述工期顺延，则分包方的工期不能顺延。

4、分包方充分理解在拆迁或图纸不到位的情况下有可能出现所分包项目不能连续施工的情况，分包方承诺将按总包方要求顺延工期并不对此做任何费用增加及补偿的要求。

四、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合格

1、按合同有关质量的约定，满足国家、广东省及珠海市现行的验收评审标准。

2、分包方严格按总包方提供的施工图纸、技术要求、指令及国家颁发的施工规范和标准等进行施工。

3、分包方所承包的工程，必须全部达到国家、行业、地方现行的工程质量验收标准和业主要求。

4、隐蔽工程必须经总包方验收签字后方可进行下一道工序施工。虽经总包方检验合格后，但仍不免除分包方对本合同工程质量应承担的全部责任和义务。

5、分包方在施工中发生质量问题，未经总包方确认处理方案前，分包方不得擅自处理，如因分包方原因出现的工程质量问题，由此发生的一切费用及相应责任均由分包方承担。

6、由于分包方施工质量达不到总包方的要求，质量低劣，且在整改期限内无明显改观，总包方有权终止本合同，没收履约保证金（如有），另选施工队伍，分包方立即退场，并无权要求支付任何附加费用，履约保证金（如有）不足以赔偿总包方损失的，总包方有权向分包方追偿。

7、用于本分包工程的机械设备和人员必须满足工程进度、质量需求，分包方应严格按照施工组织设计进行施工。

8、施工过程中分包方承包范围内的所有原始资料均由分包方按总包方要求完成，并在单项工程完成 7 天内移交总包方。

五、合同价款

1、本分包工程暂定合同总价（含税）为（大写）人民币【贰仟捌佰玖拾陆万柒仟零叁拾伍元捌角柒分】，（小写）¥【28,967,035.87】元，含暂列金：¥【1,437,000.00】元（暂列金按照实际发生额结算），其中：含增值税税率【9%】，不含税总价为【26,575,262.27】元（含暂列金），具体详见合同附件：合同清单。在合同履行期间，如遇国家税率调整，税率及含税总价作相应调整，适用税率以开具发票时间的法定税率为准。

2、本工程承包方式为固定全费用综合单价。综合单价包含但不限于：【材料及损耗费、人工费、机械费、临时设施、二次搬运费、垂直运输、安全文明施工费、工程保险及保修、预算包干费、管理费、利润、施工扬尘污染防治费、用工实名管理费、行政事业收费及现行国家规定的工程税金等一切相关费用和投标风险；投标风险不限于包括地方政府（分包方所在地政府及其他管理机关和本工程

项目所在地政府及其他管理机关)收费、预期的其他原材料市场价格的涨跌因素、国家与地方政府政策发生改变、在限定的货期内完成供货的所有费用、因质量问题引起维修及更换、其他不可预见风险等】

3、结算依据:【总包方确认的竣工图(施工图加变更云线标识)、设计变更、签证及其他经总包方确认的相关资料。】

六、计量计价

1、任何情况下(总包方原因除外)造成的返工、返修、超技术交底或设计图纸施工的工程数量不予计量计价。

2、本分包工程工程量计量原则以施工图纸及合同条款中约定的相关文件的规定执行,并以经总包方最终确认的工程量为准。

七、合同价款支付

1、进度支付:按月计量计价,分包方须在每月 25 日前向总包方递交付款申请资料(未按时递交付款申请资料,付款时间逐月顺延),请款资料经总包方审核合格后,于 30 个工作日内支付核定工程款的【80】%(扣除应扣款项)。

2、结算支付:依本合同结算依据进行结算。分包方所承包工程完工并经总包方验收合格并办理完成最终结算后,分包方按要求递交付款申请资料,经总包方审核合格后于 30 个工作日内付至结算总价的【97】%。分包方需同时提供含 3%质保金的余款全额发票。

3、质保金:结算总价的【3】%作为质保金,自保修期起算之日起(分包工程验收合格)满【2】年后,经总包方确认无质量问题,由分包方申请,总包方审核合格后于 30 个工作日内,扣除保修期间应由分包方支付的各类款项或违约金后一次性无息付清(扣抵分包方施工部分发生的质量缺陷修复费)。不足部分总包方另行向分包方追偿,分包方不得对此提出任何异议。

4、分包方在进度款申请款项的同时需提交全额合规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并经过总包方财务审核。如分包方开具的发票不规范、不合法或涉嫌虚开,分包方须承担引起的后果和赔偿责任,总包方有权暂不付款,并不承担逾期付款违约责任。

八、变更计价

造价信息没有的材料：

未有信息价的电线、电缆材料调差仅调整其含铜原料部分的价格差，其余组成的原料和制作所需的辅材、人工、机械使用等均不调整。电缆含铜量采用理论计算方法：截面积×铜密度×长度（清单工程量）；

- 1) 该部分电缆中铜价的基准价按预算编制期《上海有色金属网》(<https://www.smm.cn>) 现货1#电解铜的月算术平均价；
- 2) 该部分电缆中铜价的施工期价格按施工期月份《上海有色金属网》(<https://www.smm.cn>) 现货1#电解铜的月算术平均价。

九、劳务用工及工资支付管理

1、分包方必须遵守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和政策的规定，应当提供依法与所招用的农民工订立的劳动合同并进行用工实名登记。未与分包方订立劳动合同并进行用工实名登记的人员，不得进入项目现场施工。

2、工人工资支付：分包方每月按要求制作工人工资发放表（需工人本人亲自签名）等资料交总包方核定，由总包方开设的工资支付专用账户直接代为支付，分包方应无条件支持总包方工作。已签名的工人工资发放表等资料原件交总包方（或项目部）保存。

3、分包方应按总包方要求提供农民工实名制信息并录入相关系统。分包方管理人员及其劳务工人应按时完成打卡考勤、人脸识别考勤、虹膜识别考勤等工作，并按时提供相应的考勤记录。因分包方考勤不完善或提供资料不齐全、不及时等原因导致工人工资无法按时发放，分包方应提前垫付工资，保证其工人不上访、不堵门、不闹事。分包方员工、（农）民工中途调整人员的，再次进场人员必须经过验收证件、实名制信息录入相关系统后才能进行现场施工。

4、分包方工人工资支付应自觉接受总包方和主管部门的监督，若分包方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及有关国家政策，拖欠或克扣员工、农民工工资，经总包方催告后在合理时间仍不纠正的，总包方将有权暂停支付工程款或单方面解除合同。由此给总包方造成的一切损失和责任由分包方承担，总包方有权直接将损失数额从尚未支付的合同价款中扣留，不足部分另行向分包方追索。如发生工人代表向有关部门投诉，相关责任由分包方承担。分包方对施工人员劳资问题未处理好，或因分包方原因导致发生工人集体罢工、聚众闹事、恶意讨薪等对总包方不利的

情况或其他不良社会影响，总包方有权视情节轻重要求分包方每次支付违约人民币 50000-200000 元。

5、总包方将不定期对分包方施工现场用工、考勤、工资支付等情况进行监督，分包方不得以任何理由拒绝，并应为总包方的监督、检查提供便利。发现遗漏、虚（谎）报的，分包方以每人 1000 元/次向总包方交纳违约金。

6、分包方投入本合同项下分包工程所有的员工、（农）民工退场时，分包方必须向总包方提供退场员工、（农）民工本人签字、按手印的确认收到全部工资的承诺书。

十、适用的法律法规、标准规范及图纸

1、适用于合同的法律包括中华人民共和国正式颁布实施的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以及工程所在地的地方法规、自治条例、单行条例和地方政府规章。

2、如在合同有效期内，颁布新的法律法规或修订了原有法律法规，则此后继的法律法规将自动适用于本合同。

3、适用的法律法规、标准规范：包括但不限于国家及地方现行的有关技术标准、施工规范、安全操作规程、防火安全规定、环境保护规定、建设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图集、设计图纸、设计变更（通知）、施工说明书、设备说明书、珠海市有关建筑强制标准（如《珠海市建筑工程质量通病防治措施》）等。

4、如现行国家规范、珠海市的有关规定以及施工图纸或合同文件互相之间矛盾，分包方应及时报告总包方，以较严的标准为准。若施工期间，国家或地方政府有相关新规范或新标准颁布实施，则分包方须按照新规范或新标准执行。分包方需更改施工技术的，事先必须得到总包方书面认可，否则一切后果由分包方承担。

5、总包方提供的图纸和文件，未经总包方同意，分包方不得为合同以外的目的，泄露给他人或公开发表与引用。

6、分包方应负责分包范围内图纸的保密工作，分包方的保密义务在分包合同终止后，应当继续履行。

十一、项目负责人

1、总包方项目负责人：【龚小勇】联系电话：【13125025420】

2、分包方项目负责人：【刘杰】联系电话：【15899861803】

十二、总包方工作

- 1、负责整个工程的生产技术、质量、安全、进度的监督管理，施工过程中的质量检查及验收；对不符合技术规范要求的操作，有权限要求分包方停工整顿，总包方对工程的管理、监督、检查、验收，并不免除分包方对最终工程质量的责任。
- 2、根据工程进展情况或建设单位要求，及时组织工程验收，检查应由分包方负责收集的工程验收资料和其他原始资料。
- 3、总包方应按时提供图纸，及时交付应供的材料、设备。
- 4、总包方负责定期召开生产例会，并协调现场工作关系。总包方有权在分包方不服从总包方现场管理人员指挥、不按操作规程作业、有明显拖延工期倾向且无有效的安全、质量、进度保证措施及整改措施时单方面解除合同，分包方不得提出异议或向总包方索赔。
- 5、如总包方在分包方施工过程中发现质量问题（如货不对板等），分包方应在2~5个日历天内及时退换（具体时限要求按分包方现场要求为准），造价不予调整；如分包方逾期退换，影响工期节点的，总包方有权直接从市场购买，因此发生的逾期费用、采买费用等因如上事项发生的相关费用由分包方负责，同时，总包方有权按【1000】元/天计算违约金在分包方当月进度款中扣除。

十三、分包方工作

- 1、分包方必须具备并提交国家认可的建筑企业资质证明文件及安全生产资质证书。
- 2、分包方必须保质、保量、保安全完成本分包工程施工任务及缺陷的修复，组织具有相应资格证书的熟练工人投入工作；特殊工种作业人员必须持有并按要求提供执业资格证。
- 3、分包方应根据施工组织设计总进度计划的要求，每月底前按总包方要求提交下月施工计划，有阶段工期要求的提交阶段施工计划，必要时按总包方要求提交旬、周进度计划，以及与完成上述阶段、时段施工计划相应的劳动力安排计划，经总包方批准后严格实施。
- 4、分包方应严格按照设计图纸、施工验收规范、有关技术要求及施工组织设

由此产生的相关费用由分包方承担。若因此造成总包方损失的，分包方应予全部赔偿。上述的相关费用及违约赔偿金总包方有权从分包方应收款项中直接扣除，不足部分向分包方追偿。

6、若建设单位、总包方对分包方购买的材料有品牌要求，分包方应按要求执行。材料使用前，分包方应按照总包方和经确认的施工图对材料及设备的具体要求（规格、色泽、纹理等），向总包方提供样品及相关资料，经总包方和监理单位（如有）审定后，立即对样品及相关资料进行封存。进场材料及设备按封存的样品（标准）进行验收。达不到封存样品（标准）要求的，总包方有权拒绝接受。在总包方要求更换的时间内分包方仍然无法提供与样品（标准）同样质量和档次的材料及设备、或总包方与分包方就分包方采购的材料和设备的质量不能达成一致意见时，总包方有权指定材料及设备，分包方需无条件执行。

7、材料品牌仅限于合同附件5中的品牌配置表；

十七、施工验收及施工配合

1、分包方应确保所完成施工的质量，应符合本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分包方施工完毕，应向总包方提交完工报告，通知总包方验收；总包方按总包合同约定的时间和程序或7天内组织监理或建设单位验收。验收合格视为分包方已经完成了本合同约定工作。但总包方与建设单位间的隐蔽工程验收结果或工程竣工验收结果表明分包方施工质量不合格时，分包方应负责无偿修复，不延长工期，并承担由此导致的总包方的相关损失。

2、分包方应配合总包方对其施工进行的初步验收，以及总包方按建设单位或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要求进行的涉及分包方工作内容、施工场地的检查、隐蔽工程验收及工程竣工验收；总包方或施工场地内第三方的工作必须分包方配合时，分包方应按总包方的指令予以配合。

十八、保修

1、保修按《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相关规定执行。本工程保修期为【2】年，有防水要求的区域保修期为【5】年。保修期自分包工程验收合格之日起（以接收单位确认的《工程移交验收表》为准）起计。

2、分包方在质量保修期内，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章的管理规定和双方约

定，承担本分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分包方负责承包范围的保修工作，保修内容均按照总包方与建设单位合同的相应规定执行，保修期满后，并不免除分包方的施工质量责任。

3、在保修期间，如果总包方发出保修指令，分包方无法在 24 小时之内响应总包方的要求，对保修内容进行保修，总包方将自行委托第三方施工单位进场维修，所产生的费用，从分包方质量保证金中直接扣除，如质保金不足以支付维修产生费用，总包方有权向分包方追偿，分包方不得对此提出任何异议。

4、发生紧急抢修事故时，分包方在接到事故通知后，应当立即到达事故现场抢修。

5、分包方的操作工艺、材料质量、施工质量存在的缺陷以及为修补该缺陷而需进行的剔凿和恢复以及其它相关工作，若分包方自身技术水平与资质不能胜任类似工作时，总包方有权指定专业施工队伍完成相关作业，全部费用由分包方承担。

6、对于涉及结构安全的质量问题，应当按照行业规定，立即向当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报告，采取安全防范措施；由原设计单位或者具有相应资质等级的设计单位提出保修方案，分包方实施保修作业。相关费用由分包方承担。

7、质量问题保修完成后，由建设单位、使用方会同总包方组织验收，各方验收合格后当次保修即告结束。

十九、违约责任

1、当发生下列情况之一时，总包方应承担违约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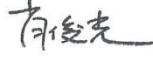
（1）除因分包方原因导致的迟延支付以及符合本合同约定的情形外，总包方无故不按时向分包方支付合同价款，应当按照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同期银行存款利率向分包方支付未及时支付部分的合同价款及利息。

（2）总包方不履行或不按约定履行合同义务的其他情况。

2、当发生下列情况之一时，分包方应承担违约责任：

（1）分包方必须按总包方的施工进度施工，因分包方原因未能按节点工期完成合同的工作内容，工程每延误一天，分包方应向总包方支付【5000】元/天的违约金，累加计算。延误超过 15 天的，总包方有权减少分包方的工作范围或解除合同并自行委托第三方施工单位进场施工，分包方无条件退场并移交工程资料，分

(以下为签字盖章页)

总包方:  珠海市高新建工工程有限公司 (盖章)	分包方:  深圳市万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 (签章) 	法定代表人: (签章) 
或委托代理人: (签章) 	或委托代理人: (签章)
邮政编码: 519000	邮政编码: 518000
电 话: 0756-3923649	电 话: 0755-23933933
传 真: /	传 真: 0755-25915151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400MA558WDH3F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3007892348906
开票地址: 珠海市高新区唐家湾镇金唐路 1 号科创园 19 栋 5 层 502	开票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金花路 28 号万德建设集团大厦一层
开户名称: 珠海市高新建工工程有限公司	开户名称: 深圳市万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高新支行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深圳福保保税区支行
银行帐号: 44353301040010279	银行帐号: 4425 0100 0066 0000 2009

工程款条必汇入下列指定账号

收款单位:深圳市万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福田保税区支行

号:44250100006600002009

第 21 页 共 32 页



2023-0210

工程完工验收单

(适用专业分包合同)

项目名称: 安装专业分包

合同编号: GXJG-ZHXY-2021-017

合同名称	惠景智汇新寓(人才公寓项目)总承包工程-安装专业分包		
总包单位	珠海市高新建工工程有限公司	分包单位	深圳市万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22年8月16日	合同金额	28,967,035.87 元
工程内容	水电安装		

验收结论:

本工程/专业已于 2023 年 11 月 26 日完成设计图纸与合同约定的所有施工内容, 工程质量合格并满足国家、广东省、珠海市现行验收评审标准, 工程资料齐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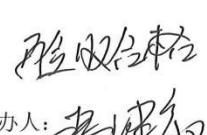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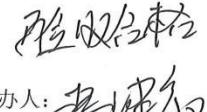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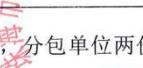
现向项目部、工程管理部、总工室申请完工验收。



负责人:

刘杰

日期:

项目部	验收结论:  经办人: 	项目负责人:  经办人: 
工程管理部	验收结论:  经办人: 	部门负责人:  经办人: 
总工室	验收结论:  经办人: 	部门负责人:  经办人: 
备注	1、本表一式三份, 项目部一份, 分包单位两份(结算时必须有一份是原件)。 2、若工程资料不齐全, 将不予验收。	

二、中韩（长春）国际合作示范区优质文体促进产业园建设项目工程
总承包水电及采暖通风工程

WDZS 2022.12.6

中韩（长春）国际合作示范区优质文体促进
产业园建设工程项目总承包经理部

（合同编号：CCWXTM-SDCNGC-2022-007）

水电及采暖通风工程专业分包合同

甲方：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长春分公司

乙方：深圳市万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中韩（长春）国际合作示范区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工程施工专业分包合同

合同编号: CCWTXM-SDCNGC-2022-007

甲方: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长春分公司

地址: 吉林省长春市中韩(长春)国际合作示范区金汇大路 1577 号金融大厦 1328 室

乙方: 深圳市万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金花路 28 号万德建设集团大厦一层

法定代表人: 肖俊光

乙方分包单位资质: 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合格分包方准入号: LWJZY-20210927-00051

乙方纳税人身份: 一般纳税人

为加快中韩(长春)国际合作示范区优质文体促进产业园建设项目工程总承包水电及采暖通风工程施工进度,依据国家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分包工程概况

1. 分包工程名称: 中韩(长春)国际合作示范区优质文体促进产业园建设项目工程总承包水电及采暖通风工程;

2. 分包工程地点: 中韩(长春)国际合作示范区, 中韩滨河街以南, 中韩滨河街以西, 雾海西街以东;

3. 分包工程承包范围及工作内容: 水电及采暖通风工程等全部工作内容(具体见附件一《工程量及费用清单》);

4. 分包工程数量: 具体见附件一《工程量及费用清单》。

附件一《工程量及费用清单》中的数量为合同数量,仅作为双方签订合同的依据,实际结算数量甲方确认的合格工程数量为准。工程量清单的任何错误和遗漏,

甲方代表:

乙方代表:

不能免除乙方根据合同规定的义务和按图纸、规范履行合同的责任。乙方承诺：甲方有权根据施工需要调整乙方承包范围内的施工项目和施工数量，乙方不得因此而提出索赔。

5. 乙方在本合同签订前，乙方应于签订本合同前向甲方缴纳暂定合同价款总额（不含增值税）1%的现金或提供同等金额的保函作为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在分包工程经本项目发包人竣工验收全部合格三个月后退还乙方（不计息）。

第二条 分包合同价款

1. 不含增值税合同总价：暂定为人民币 25871719.56 元（大写：贰仟伍佰捌拾柒万壹仟柒佰壹拾玖元伍角陆分 人民币）。

增值税税率为：9%

含增值税合同总价：暂定为人民币 28200174.32 元（大写：贰仟捌佰贰拾万零壹佰柒拾肆元叁角贰分 人民币）。

此价格仅为双方签订合同时暂定价格。合同中综合单价不作为合同结算单价，最终结算以《工程量及费用清单》（附件一）所列细目的甲方审定的综合单价和施工图范围内实际完成的合格工程数量为准，合同履约期间，材料费暂按甲方过期审核的材料单价进行结算，最终结算按以下原则调整：劳务费不做调整，劳务费已包含除主材外的全部费用，主材需调差部分待甲方项目审计定案后统一调差，主材按照甲方认定的材料价格进行调整。

2. 分项单价：见附件一《工程量及费用清单》。

本合同单价是按总包合同质量标准实施和完成本合同《工程量清单》所列项目所有工作内容的综合单价，除《工程量清单》中注明的以外各项目合同单价中已包含了乙方为完成各项目需要的劳务、小型机械、辅助材料、对拉螺栓、步步紧及配件、水电气、安装、缺陷修复、利润、环保、文明施工、调遣（进出场）、临时工程的建设与拆除、治安管理等费用，动力费用（燃油、电力等）；材料、设备二次倒运用费；工料机涨价引起的风险费用；测量复核引起的临时停工费用；建设单位、监理等检查引起的停工费用；各类社会保险及伤害险等保险费用；甲供材料、周转料、机械设备的看护费用；管理费用；第三方配合费或其他在施工中需要乙方配合的

甲方代表：

乙方代表：

费用，以及合同明示或暗示的所有责任、义务和一般风险等。

因变更设计或其他原因增减的工作项目和数量按照双方确认的综合单价办理。劳务单价中未列明的项目，由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未列明的工作项目乙方未签认的，比照《工程量清单》中相类似细目进行组价。

3. 价格调整：

合同履约期间，材料费暂按甲方过程审核的材料单价进行结算，最终结算按以下原则调整：劳务费不做调整，劳务费已包含除主材外的全部费用，主材需调差部分待甲方项目审计定案后统一调差，主材按照甲方认定的材料价格进行调整。

第三条 合同工期

1.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270天。
2. 合同开工日期：2022年10月1日；合同竣工日期：2023年7月1日；实际开竣工日期以甲方开工报告为准；
3. 详细施工计划（含节点计划）甲方将根据发包方总工期及分项工期要求另文下达，作为本合同附件，乙方必须严格执行。
4. 本合同中对于工程工期暂无法确定时，开竣工时间以甲方施工计划安排为准。
5. 为保证工期，乙方须按附件二《乙方投入本合同工程主要机械设备表》中所列项目组织机械进场，并于甲方指定日期前全部到位，进场前双方必须办理检验手续。
6. 乙方应按照合同约定工期组织施工，确保甲方总工期目标的实现。因乙方原因造成的工期延误，甲方损失的费用由乙方负担；非乙方原因造成的工期延误，工期顺延。如因发包人调整工期，本合同工期相应调整，乙方不得因此提出索赔。
7. 若乙方严重影响甲方施工进度超过 28 天的，甲方有权变更或者解除合同，并重新挑选施工队伍进场。乙方应在接到甲方退场通知书后 3 日内退场完毕。给甲方造成的损失、责任及甲方重新挑选施工队伍进场施工的费用以及甲方所接受的罚金、索赔等费用与责任，均由乙方承担。同时，甲方有权扣留乙方的履约保证金。

甲方代表：

乙方代表：

工程施工专业分包合同

甲方送达地址：吉林省长春市宽城区米沙子镇雾海西街中铁一局项目部

联系人：刘建伟

联系电话：18796255005

电子邮箱：1429873660@qq.com

乙方送达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金花路 28 号万德建设集团大厦

一层

联系人：肖俊光

联系电话：18022380238

电子邮箱：281409700@qq.com

4. 本合同任何一方当事人对于其因本合同而享有的权利及应承担的义务，未经本合同相对方的书面同意，不得擅自进行转让，不得用于任何形式的担保。

5. 乙方作为一个有经验的分包方，对本合同条款已认真阅读，对合同约定的所有事项均已完全理解，对履行本合同可能存在的各项风险包括工程停建、工期变更、资金周转、自然条件变化、征地拆迁滞后、图纸迟延等均已充分判断，乙方签订本合同则视为自愿承担可能存在的各种风险。

6. 未尽事宜由双方在合同执行过程中协商，并签署补充协议书。

7. 本合同从双方签章之日起生效，甲乙双方履行合同全部义务，竣工结算价款支付完毕，乙方向甲方交付竣工的分包工程后，本合同即告终止。分包合同的权利义务终止后，双方应遵循诚实信用原则，履行通知、协助、保密等义务。

8. 本合同一式肆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执叁份，乙方执壹份。

附件一：《工程量及费用清单》；

附件二：《乙方投入本合同工程主要机械设备表》；

附件三：《乙方投入本合同工程主要人员表》；

附件四：《甲方暂估材料清单》。

甲方代表：

乙方代表：

工程施工专业分包合同

附件五: 《廉洁工程共建协议书》

附件六: 《合规风险管控条款》

工程承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时间:

电话:

传真:

邮政编码:

签约地点: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中韩(长春)国际合作示范区优质文体促进产

业园建设工程项目总承包经理部

工程分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时间:

电话:

传真:

邮政编码:



甲方代表:

乙方代表:

2022-1367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中韩(长春)国际合作示范区优质文体
促进产业园建设项目工程总承包水
电及采暖通风工程

总包单位：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长春分公司

竣工验收时间：2024年9月18日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中韩(长春)国际合作示范区优质文体促进产业园建设项目建设项目总承包水电及采暖通风工程
施工单位名称	深圳市万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名称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长春分公司
工程造价	28009267.75 元
工程概括:	水电及采暖通风工程等全部工作内容
对施工单位评价: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	合格
工程竣工验收结论:	符合设计规范要求,验收合格
总包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字):	李锐
(公章)	
2024年09月18日	
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字):	
(公章)	
2024年09月18日	
监理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字):	
(公章)	
2024年09月18日	

三、宝安区应急储备隔离板房建设工程（新安街道）项目综合机电安装及外水接驳工程

CSCEC

WDZS —2022—0755
中建

合同编号：ZJKG/SZ/2022-004/FBHT/024（新安）

宝安区应急储备隔离板房建设工程 (新安街道)项目综合机电安装及 外水接驳工程分包合同



中建

承包人： 中建科工发展有限公司

分包人： 深圳市万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签约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

签约时间： 年 月 日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承包人: 中建科工发展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 段海住所: 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龙井社区建安一路9号恒明珠金融大厦东座2308分包人: 深圳市万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 肖俊光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金花路28号万德建设集团大厦一层资质证书号码: D244022544发证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资质专业及等级: 建筑工程专业承包一级、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一级、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一级、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一级、防水防腐保温工程专业承包一级、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一级、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一级、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特种工程(结构补强)专业承包不分等级复审时间及有效期: 2022年12月31日营业执照号码: 914403007892348906安全生产许可证号码: (粤)JZ安许证字【2021】023989延

鉴于分包人同意按照本合同要求履行其合同责任和义务，并保证以诚信、敬业和积极的态度与承包人及本工程涉及的任何第三方保持充分有效的合作，以确保本工程的圆满竣工；另鉴于分包人已对工程现场环境、地质条件及所有有关资料进行了全面细致勘查和研究，已对工程施工所有相关图纸进行了详细研究和计算，并已对承包人有关项目管理制度规定充分了解。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承包人、分包人双方就分包工程施工事项经协商达成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分包工程概况

分包工程名称: 宝安区应急储备隔离板房建设工程(新安街道)项目综合机电安装及外水接驳工程

分包工程地点: 宝安中心区海秀路血站南侧

分包工程承包范围: 综合机电安装、外水接驳工程及其他承包人要求的工程项目, 具体以图纸、界面划分及承包人要求为准。

分包人应严格遵守发包人或承包人下发的工期指令, 因分包人施工进度、质量等未能满足承包人要求, 承包人可自行缩减分包人工程承包范围, 或另行委托第三方施工或进行整改, 产生的费用由分包人承担, 分包人对此无任何异议, 并承担此部分施工内容的缺陷保修责任。

二、分包合同价款

本分包合同为: 固定总价 固定单价 定额计价 下浮率 合同。

(暂定) 价款为: 人民币 24600000.00 元, 金额大写: 人民币 贰仟肆佰陆拾万元零角零分; 其中不含税价款为人民币 22568807.34 元, 金额大写: 人民币 贰仟贰佰伍拾陆万捌仟捌佰零柒元叁角肆分; 税金为人民币 2031192.66 元, 金额大写: 人民币 贰佰零叁万壹仟壹佰玖拾贰元陆角陆分

三、工期

本工程工期以业主确认的工期为准。

3.1 开工日期: 以甲方项目部正式通知为准;

3.2 竣工日期: 具体以项目部实际需求为准。

合同工期包含法定节假日在内, 已充分考虑了政府规定的不可进行夜间或节假日施工、两会、高考、中考、国家和城市庆典、运动会、交通管制、扬尘治理、冬季施工、高温、降雨、降雪、雾霾、大风、沙尘暴、冰雹等对工期的影响因素。除非发生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工期调整因素, 否则工期不予延长。实施过程中具体节点工期以甲方通知为准, 乙方的施工计划安排必须随甲方工期计划调整而调整; 甲方有权根据进度对乙方的工作安排做出调整, 这种调整不构成乙方向甲方申请任何直接和间接费用的理由。

3.4 保修期为全部工程整体竣工后: 2 年。

四、工程质量标准

质量标准: 满足国家、行业及地方建设工程验收合格标准, 符合深圳市宝安区建筑工务署标准的合格工程。

五、合同的生效

本合同经双方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成立并生效。

六、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叁份, 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执贰份, 乙方执壹份。

承包人: 中建科工发展有限公司

住所: 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龙井

社区建安一路 9 号恒明珠金融大

厦东座 2308

法定代表人: 段海

电话:

开户银行:

账号:

分包人: 深圳市万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

金花路 28 号万德建设集团大厦一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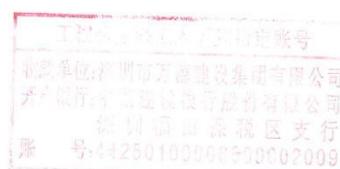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 肖俊光

电话: 0755-23933933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

圳福田保税区支行

账号: 44250100006600002009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宝安区应急储备隔离板房建设工程(新安街道)
工程名称: _____
(暂定)

验收日期: 2021年7月8日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宝安区建筑工务署



* GD-E1-914 *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

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设计强制性标准，符合设计文件及合同要求，基础工程、集成房屋、电气工程、给排水工程、智能化工程、通风与空调工程，室外景观与照明，屋面工程，室外道路及配套管网等分部质量验收合格，质量控制资料完整，主要分部工程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检测资料完整，主要功能项目抽查结果符合相关专业质量验收规范规定，观感质量符合要求，综合质量达到验收标准，一致同意竣工验收，工程质量评为合格。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朱江伟 2022年7月8日	 葛志昂 2022年7月8日	 张伟 2022年7月8日	 徐子东 2022年7月8日	 王士军 2022年7月8日

* GD-E1-914/6 *

分包结算书



单据编号: ZJKG/SZ/2022-004/FBHT/031/WGJS-01 对应应付单据编号: D12023082500133594

结算编号:	ZJKG/SZ/2022-004/XAGLD/FBJS/034	分包合同:	宝安区应急储备仓库建设工程(新安街道)项目综合机电安装及外水接驳工程分包合同
项目:	石岩隔震点应急项目	发包单位:	中建科工发展有限公司
分包单位:	深圳市方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审核金额:	壹仟壹佰叁拾柒万肆仟贰佰捌拾捌元肆角整
送审金额:	¥: 12,312,282.44	审核金额:	¥: 11,976,418.20

四、中山大学附属第七医院(深圳)二期项目施工总承包 II 标-暖通
工程 IV 标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承包人（全称）：[宝冶（深圳）建筑科技有限公司]

分包人（全称）：[深圳市万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承包人、分包人就[中山大学附属第七医院（深圳）二期项目施工总承包II标-暖通工程IV标]分包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分包工程概况

1. 总包工程名称：[中山大学附属第七医院（深圳）二期项目施工总承包II标]。
2. 分包工程名称：[中山大学附属第七医院（深圳）二期项目施工总承包II标-暖通工程IV标]。
3. 分包工程地点：[深圳市光明区圳园路 628 号]。
4. 分包工程承包范围：[暖通工程IV标]。涉及群体工程的，详见《分包工程一览表》（附件1）。

二、分包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4] 年 [1] 月 [30] 日。

计划完工日期：[2025] 年 [3] 月 [31]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426] 天。以上工期总日历天数已包含春节等全部法定节假日；计划开工日期与总日历天数不一致的，以总日历天数为准。

实际开工日期以承包人开工通知为准。但不得超过上述计划完工日期。竣工验收日期以承包人最终要求为准，分包人须无条件配合且不得另行主张任何费用。

三、质量标准

分包工程质量应符合总包合同约定的分包工程的质量标准，工程质量一次验收合格率100%，并同时达到[国家施工验收规范规定的合格标准，满足《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50300—2013）设计文件图纸中明示的各项标准、规范，国家及深圳市对建筑工程施工质量的有关规定，符合工务署标准的合格工程]标准。

[满足专业创奖要求，确保获得“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奖”，满足创“鲁班奖”要求，并配

合总承包单位申报鲁班奖】。

四、 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含增值税）暂定为：人民币（大写）〔壹仟玖佰陆拾玖万壹仟捌佰肆拾壹元壹角捌分〕（¥ 19691841.18 元），其中：

（1）分包合同价款（不含增值税）暂定为：人民币（大写）〔壹仟捌佰零陆万伍仟玖佰零玖元叁角肆分〕（¥ 18065909.34 元）。

（2）增值税：一般计税，税率为[9]%，暂定为：人民币（大写）〔壹佰陆拾贰万伍仟玖佰叁拾壹元捌角肆分〕（¥ 1625931.84 元）；简易计税/分包人为小规模纳税人，税率为[/]%，暂定为：人民币（大写）[/]（¥ / 元）。

（3）增值税税率应符合法律法规以及相关税收政策规定，若因分包人疏忽、未进行简易计税备案等原因造成承包人损失，由分包人全额补偿并从项目工程款中扣除，造成分包人损失，由分包人自行承担。若专业分包人享受阶段性税收优惠，应在承包人允许的前提下，提供与日常票种及开票内容不同的增值税发票。

（4）安全生产费（不含增值税）为：人民币（大写）〔叁拾陆万壹仟叁佰壹拾捌元壹角玖分〕（¥ [361318.19] 元）。

2. 分包合同价格形式：〔固定综合单价合同〕，合同最终价以竣工验收后经承包人审定的结算值为准。

五、 分包人项目经理

工程分包人项目经理资质证书编号：〔粤 1442018201902966〕。

发证机关：〔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工程分包人项目经理： 陈蒙

联系电话：13100660538

联系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金花路 28 号万德建设集团大厦一层

电子邮件：569124962@qq.com

微 信： /

六、 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本分包合同文件：

- (1) 合同协议书；
- (2)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3) 招标文件、中标通知书；

肆

玖

仟

为

简

人

下

壹

审

- (4) 分包人的投标书及附件;
- (5) 通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6) 工程质量、技术等建设标准, 图纸及有关技术文件;
- (7) 承包人确认的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承包人相关管理制度;
- (9) 合同履行过程中, 承包人和分包人协商一致的其它书面文件。

在分包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 分包合同当事人签署的与分包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分包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七、 承诺

- 1. 承包人承诺按照分包合同的约定支付合同价款。
- 2. 分包人承诺具备法律法规所要求的承接分包合同项下分包工程的相应专业资质、等级、有效期要求, 及具有实施类似工程规模的经验。
- 3. 分包人承诺在签订本合同时, 已完全知晓、充分了解总包合同对分包工程的技术、质量、工期、安全、环保等要求, 全面履行总包合同中与分包工程有关的承包人的所有义务, 但分包合同明确约定应由承包人履行的义务除外。
- 4. 分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分包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 确保工程质量、安全, 不得转包、违法分包或挂靠, 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履行分包工程维修、保修义务。分包人承诺就分包工程工期、质量、环保和安全与承包人向发包人承担连带责任。
- 5. 分包人承诺承包人支付给分包人的合同价款专用于本合同工程, 并按时足额支付雇佣人员劳动报酬或农民工工资。
- 6. 分包人知晓和了解: 承包人禁止项目部以及其他任何主体以承包人、承包人分公司或承包人项目部名义对外借款或者支取任何款项。分包人或分包人相关人员以任何形式将款项出借或支付或返还给承包人项目部或相关人员个人的, 则不论该等款项是否实际用于承包人工程, 均与承包人无关, 该行为均属于分包人与相关人员个人之间的经济关系, 分包人无权向承包人主张任何权利, 亦不得要求承包人以工程款抵偿。
- 7. 分包人同意并确认: 所有涉及经济类合同及补充协议及其他形式的文件的签订, 承包人所用印鉴仅为宝冶(深圳)建筑科技有限公司统一备案使用的合同专用章对外发生效力; 其它以承包人、承包人分公司、承包人项目部名义使用的任何印鉴(包括但不限于承包人项目部公章、技术资料专用章)对外签订合同等文件均不发生任何法律效力。
- 8. 分包人承诺: 分包人及分包人的负责人, 未经承包人授权或书面同意, 不得代表承包

人或以承包人名义签订合同，否则一切责任由分包人承担。

9. 分包人知晓和了解除涉密条款以外的承包人与发包人的合同组成文件，如因分包人之原因造成发包人追究承包人责任的，由分包人承担责任。

10. 分包人明确：上述承诺独立于本分包合同，不受本合同违约金上限约束，且不论本分包合同是否有效，上述承诺均属分包人作出的不可撤销声明。

八、其它

1. 除非另有说明，《合同协议书》和《专用合同条款》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2. 签订时间：[] 年 [] 月 [] 日。

3. 签订地点：[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黄阁坑社区龙飞大道333号启迪协信5栋A座1408签订。

4. 本专业分包合同一式[伍]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承包人执[叁]份，分包人执[贰]份。

5. 本专业分包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司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即生效。

以下无正文

承包人：宝冶（深圳）建筑科技有限公司 分包人：深圳市万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印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附授权证明书）：

（签字）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91440300MA5G25T42B

组织机构代码：914403007892348906

地址：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黄阁坑社区 龙飞大道333号启迪协信5栋A座1408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金花路28号万德建设集团大厦一层

邮政编码：511400

邮政编码：518000

承包人代表：

分包人代表：

电子信箱：123961092@qq.com

电子信箱：569124962@qq.com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

田保税区支行

账号：4425010003600003355

账号：4425 0100 0066 000 2009

项目

号万

方式

告知

子邮

关文

交施

(4) 承包人负责提供的其它设施和条件: [住宿、供电、供水设施等]。

2.3 承包人项目经理

姓名: [胡鹏];

联系电话: [18666148883];

电子信箱: [562166520@qq.com];

通信地址: [深圳市光明区中山大学附属第七医院(深圳)二期项目施工总承包II标宝治(深圳)建筑科技有限公司项目部]。

3. 分包人

3.1 分包人的一般义务

3.1.1 由分包人办理的许可和批准手续包括: [/]。

3.2 分包人项目经理和其他主要项目管理人员

3.2.1 分包人提交项目管理机构及施工人员安排报告的期限: 分包人应最迟于开工日 [7] 天前。

分包人项目经理信息:

姓名: [陈蒙];

身份证号: [522729198712261219];

联系电话: [13100660538];

电子信箱: [13250378@qq.com];

通信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金花路 28 号万德建设集团大厦一层]。

3.2.2 分包人项目经理兼任其他项目的项目经理的违约责任: [分包方项目经理在合同期内的工作应是全职而不应该是兼职的。除非承包方和总监理工程师同意, 分包方项目经理应保证在现场的工作时间每周超过 5 天, 不足 5 天视同分包方违约, 承包方将从任何分包方应得的款项中处以 2 万元/天(不足天数)的违约金, 最高不超过合同价的 5%, 并从月付款中扣除相应违约金]。

3.2.3 分包人项目经理和其他主要项目管理人员擅自离开施工场地的违约责任: [如分包人的项目经理、安全员在承包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后未到位, 每天在场时间少于 5 小时, 或未经同意缺位超过 3 天/月, 每发生一次, 分包人须向承包人支付违约金每天 5000 元]。

3.2.4 分包人擅自更换分包人项目经理或其他主要项目管理人员的违约责任: [分包方投标文件中拟派的项目项目管理团队各岗位管理人员都须派驻本项目, 未经承包方允许不得被更换。分包方项目部管理人员在所辖工程或分项工程施工期间(包括准备和收尾阶段),

附件 5：分包人主要项目管理人员表

名 称	姓名	职务	持证名称与 编号	主要资历、经验及承担过的项目
一、总部人员				
项目主管				
其他人员				
二、现场人员				
分包人项目经理	陈蒙	项目经理	粤 144201820190 2966	
项目副经理				
技术负责人	张素霞	技术负责人	粤高职证字第 160010110568 0号	
造价管理				
质量管理				
材料管理				
计划管理				
安全管理	林泽振	安全员	粤建安 C3 (2020) 0004605	
其他人员				

附件 6：保证支付农民工工资承诺书

致〔宝冶（深圳）建筑科技有限公司〕（承包人名称）：

为了切实维护建筑农民工的合法权益，确保社会和企业稳定，根据各级政府和相关主管部门的相关要求，结合我公司承接贵司的〔中山大学附属第七医院（深圳）二期项目施工总承包II标〕工程中的〔暖通工程IV标〕工程施工实际情况，特作如下慎重承诺：

保证按《广东省建设工程领域工人工资支付专用账户管理办法》，结合〔深圳〕市有关管理规定，办理工人工资专用账户的开立、变更、撤销、工资款收取、工资款补足、工资款支付、工人工资发放等事宜。

同意承包人支付的工程进度款中的工人工资付款比例不低于：〔18%〕，并划转至本单位工人工资专用账户。

保证每月按时足额发放农民工工资，按时向贵司提交我司用工合同、花名册、考勤表、工人进场证明、工人退场证明、工人退场工资结算清单、工资表、工资发放清单等相关资料，并对资料的真实性负责。不按承诺时间提交贵司，每拖延一天或缺一项愿接受贵司的处罚，每天或每项罚款〔5000〕元。

分包人保证及确认不因农民工工资问题，导致分包人工人到当地政府机关或发包人及承包人机关及现场项目部发生集体性讨薪事件或拒绝施工、消极怠工、到政府单位上访、举报、投诉等情形；如遇到劳资纠纷造成工人到政府部门上访、投诉或分包人工人恶意讨薪、围堵项目部、业主、政府相关部门，对承包人单位声誉造成不良影响的，发生一次，承包人有权根据影响程度对分包人处以5-10万元/次的罚款。如政府要求承包人行使垫付职责时，在结合实名制和实际劳务用工班组签字确认的基础上，以及政府部门见证下，承包人可代为垫付工人工资，分包人确认此部分工人工资为我司向贵司的借款，分包人自愿接受贵承包人对分包人处以2倍垫付工人工资的罚款。承包人有权在支付发生后随时在工程款、结算款中直接扣回上述对应金额，若分包人拒不返还垫付或扣除后形成超付的款项，承包人可通过法律途径解决，届时分包人除无条件支付承包人所垫或扣除后形成超付的付款项外，还需承担法院案件受理费、保全费、律师费、鉴定费、差旅交通费等承包人为本案所支付的一切费用。同时，分包人不得以合同尚未结算为由拒绝履行义务。

承诺单位：（盖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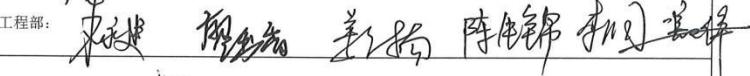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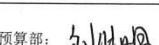
承诺单位授权代表：（签字）

承诺日期：〔〕年〔〕月〔〕日

方俊光
宝冶
陈蒙

2023-1596

暖通工程IV标工程完工验收单

项目名称	中山大学附属第七医院（深圳）二期项目施工总承包II标		
工程内容	暖通工程IV标	合同名称及编码	暖通工程IV标 S2G174720220006Z230227
发包单位	宝冶（深圳）建筑科技有限公司	合同工期	2023年12月05日~2025年03月31日
分包单位	深圳市万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验收时间	
工程验收实施情况	项目部各相关部门管理人员及分包单位对应负责人员组成验收组，实行项目现场验收。		
工程验收范围及数量	已完成现场康复南楼、厨房及地下室暖通工程，已完成合同内规定工程量		
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	无		
验收结论	1、已完成合同内规定工程量； 2、所有施工内容在合同约定时间内全部完成； 3、施工质量符合合同要求，工程质量达到验收合格标准； 4、验收单仅证明施工内容完成、无质量问题，具体付款比例需按照合同执行。		
分包单位验收人员			
项目部验收人员签名	工程部:		
	质量部:		
	预算部:		
	施工经理(副经理)、总工、总经:		
分包单位(签章):			
项目负责人:			
项目部(签章):			
项目负责人:			

五、招商局港口（华南）营运中心西部港区冷藏箱电架改造及新增项

目

招商局集团电子招标采购交易平台

中 标 通 知 书

标段编号: G1100000175098428001001

标段名称: 招商局港口（华南）营运中心西部港区冷藏箱电架改造及新增项目

招标单位: 蛇口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市万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价（含税）: 13004974.48 元人民币



本项目于 2022-09-21 19:00 在招商局集团电子招标采购交易网 发布招标公告，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项目合同。

备注:

招标单位（盖章）:蛇口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联合招标人:赤湾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深圳妈港仓码有限公司,深圳海星港口发展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单位（盖章）:中国交建进出口有限公司

日期: 2022-10-22



查验网址: <https://ebid.cmci.com.cn:2017/>

查验
码: 0169366766985328

WDZS 2022-1415

合同编号: PSD20221014

招商局港口（华南）营运中心西部港区
冷藏箱电架改造及新增项目

施工合同

甲方: 蛇口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SCT)

赤湾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CCT)

深圳妈港仓码有限公司 (MCT)

深圳海星港口发展有限公司 (HX)

乙方: 深圳市万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 深圳

2022 年 10 月

一、协议书

本协议书由蛇口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赤湾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深圳妈港仓码有限公司、深圳海星港口发展有限公司（此后称“甲方”）与深圳市万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此后称“乙方”）所签订。

鉴于甲方欲委托乙方实施招商局港口（华南）营运中心西部港区冷藏箱电架改造及新增项目，并已接受乙方提交的承担上述项目的报价文件，对以下事项达成协议：

1. 本协议书中的词句和用语具有与下文提及的合同条款中分别赋予它们的含义相同。

2. 下列文件应被认为是组成并理解和解释为本协议书的一部分：

- a) 本合同协议书
- b) 合同条款
- c) 本项目乙方投标文件
- d) 本项目甲方采购文件
- e) 答疑澄清函
- f) 标价的工程量清单
- g) 现行适用的规范或标准
- h) 技术规格书

3. 上述文件互相补充，若有不明确及不一致之处，以上列次序的在先者为准。

4. 本合同为总包合同，此报价已考虑到税负、运费、市场波动等各种情况，合同期间价格不再调整，合同总金额**¥13,004,974.48**（大写：人民币壹仟叁佰万肆仟玖佰柒拾肆元肆角捌分），开具税率9%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含税价）。上述合同费用由甲方四家法人公司：蛇口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赤湾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深圳妈港仓码有限公司、深圳海星港口发展有限公司共同承担，总计15座冷藏箱电架建设，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冷藏箱电架建设场地/数量	承担合同费用(元)
蛇口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SCT 港区 2F 堆场/7 座	5768285.22
赤湾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CCT 港区 1G 堆场/2 座	2324312.91
深圳妈港仓码有限公司	MCT 港区 25G 堆场/2 座	1533160.8
深圳海星港口发展有限公司	MCT 港区 25D 堆场/3 座 MCT 港区 25G 堆场/1 座	3379215.55

5. 若在合同履行期间, 如遇国家税率调整, 则以合同不含税价格为基准, 含税价格依据最新税率做相应调整。



1. 定义

在本合同中，以下词语，除上下文另有要求者外，应具有本款所赋予的含义：

“甲方”是指蛇口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赤湾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深圳妈港仓码有限公司、深圳海星港口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统称“甲方”）

地址：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妈湾大道 1027 号妈湾港智能操作中心 3F

合同联系人：王志伟 联系电话：0755-26822184 邮箱：wangzhiwei@cmhk.com

“乙方”是指 深圳市万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金花路 28 号万德建设集团大厦一层

合同联系人：李伟 联系电话：13030153437 邮箱：1007804970@qq.com

2. 项目概况

2.1. 项目名称：招商局港口（华南）营运中心西部港区冷藏箱电架改造及新增项目。

2.2. 项目内容：根据甲方要求对本项目进行施工，包括采购文件、报价清单要求内的所有工作内容。具体分项内容见附件 1：工程报价单。

3. 项目依据与验收标准

3.1. 本项目采购文件；

3.2. 本项目相关行业技术标准及国家政策法规。

3.3. 隐蔽工程在完工前，应当通知甲方进行验收，未经验收应当视作不合格，乙方应承担违约责任。

4. 项目期限

4.1. 本项目工期自合同生效，甲方发出施工通知之日起 90 个日历天内完成。（注：以上工期天数包括设计、施工天数。前期准备所需时间由乙方自行考虑）。

4.2. 乙方在签订合同协议书并接到甲方施工通知之后，在 15 个日历天内组织设备进场开工，并按计划组织施工。如果乙方不能按时进场，则甲方有权终止本合同，另选施工队伍，乙方应立即退场，并无权要求支付任何费用且应当承担甲方另行聘请施工队伍的价格与本合同中列明的价格之间的差额。

5. 缺陷责任期及保证

- 5.1. 本项目缺陷责任期为自项目整体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2年，缺陷责任期内出现因工程质量引发的任何缺陷/事故，均由乙方全责维护处理，如甲方因此遭受任何损失的，乙方应全额赔偿。
- 5.2. 缺陷责任期内乙方应采取有效措施，保证本工程在正常使用条件下能满足设计图纸及规范的相应要求。同时承担出现因工程质量所引发的任何修补缺陷和损坏而引起的一切费用（由于非乙方的其他因素引起的缺陷和损坏的修补除外）。
- 5.3. 在缺陷责任期内，相关设施出现损坏或不能正常使用的情况，乙方应在接到甲方书面通知（包括电子邮件、传真等）后24小时内进入缺陷现场开展修复工作并在甲方指定时间内完成修复。经检测属工程自身质量问题导致的损坏，乙方应当免费维修并承担损害赔偿责任。非工程质量导致的损坏，乙方仍应当积极进行修复工作，并且应按市场最优惠的价格为甲方提供有偿修理服务，相关费用由甲方承担。
- 5.4. 缺陷责任期结束，经甲方确认乙方完成所有修复工作后7个日历天内签署最终验收证书。
- 5.5. 因工程自身质量问题导致甲方或第三方的人身损害或财产损失的赔偿责任（包括但不限于甲方因此而支出的律师费、诉讼费、行政罚款等），由乙方承担；甲方主张损害赔偿责任权利的有效期，不受此缺陷责任期的限制，依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执行。

6. 价格要求

合同价格不受政府政策变化、人力及材料市场价格的波动等影响，由于乙方的原因导致工程量报价清单中漏项或漏报的风险由乙方承担。

合同价格包括乙方的开工准备、设备进场、设计、施工（包含施工过程所需发生的人工、材料、机械台班、安全防护等临时设施、管理人工、防疫等一切与施工相关的费用）、验收、保险、提供文件资料以及本合同所要求的相关服务等所产生的一切费用及所有税费，甲方无需承担其他额外费用。

7. 付款及结算

- 7.1 乙方完成混凝土工程且钢架材料进场，甲、乙及监理三方签署项目进度确认书后，甲方在收到乙方开具的正式发票后的30个日历天内，甲方四家法人单位分别按各自承担的合同费用分别向乙方支付所承担合同费用的30%，即¥ 3,901,492.34（大写：人民币叁佰玖拾万壹仟肆佰玖拾贰元叁角肆分），其中SCT支付金额¥ 1,730,485.57，

CCT 支付金额¥ 697,293.87, MCT 支付金额¥ 459,948.24, HX 支付
¥ 1,013,764.67。

7.2 本项目完工并通过验收，在完成项目验收并收到乙方开具的同等金额正式发票后的 30 个日历天内，甲方四家法人单位分别按各自承担的合同费用分别向乙方支付所承担合同费用的 67%，即¥ 8,713,332.90（大写：人民币 捌佰柒拾壹万叁仟叁佰叁拾贰元玖角），其中 SCT 支付金额¥ 3,864,751.10, CCT 支付金额¥ 1,557,289.65, MCT 支付金额¥ 1,027,217.74, HX 支付¥ 2,264,074.42。

7.3 本工程竣工验收合格满 2 年且甲方确认乙方完成全部修复工作并签发最终验收证书后，如未遗留因乙方原因导致的工程质量问题或损失，在满足合同约定的条件下并收到乙方开具的合同总额为 3% 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后的 30 个工作日内，甲方四家法人单位分别按各自承担的合同费用分别向乙方支付工程质保金，金额为合同总额的 3%，即¥ 390,149.23（大写：叁拾玖万零壹佰肆拾玖元贰角叁分），不计利息，其中 SCT 支付金额¥ 173,048.56, CCT 支付金额¥ 69,729.39, MCT 支付金额¥ 45,994.82, HX 支付¥ 101,376.47。如发生因乙方原因引发的工程质量问题而造成损失的，甲方有权在质保金中予以扣除。

在满足以上付款条件的前提下，甲方以转账的形式支付工程款项给乙方，将相应款项转入乙方指定的以下银行账户：

乙方银行账户名称：深圳市万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田保税区支行

乙方银行账号：44250100006600002009

乙方保证以上收款账户信息无误，并承担因其提供的账户信息有误造成的不能正常收款的责任。如需变更付款账户信息，双方应当签订补充协议方可正式生效。

乙方应在甲方每次付款前开具相应金额的增值税专用发票，乙方不开具发票、迟延交付发票或开具的发票不合格的，甲方有权迟延支付应付款项，且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乙方的各项合同义务仍应按合同约定履行。

甲乙双方理解并同意：上述乙方应收款项由甲方四家法人单位分别向乙方支付，乙方应向对应主体分别开具发票，甲方各主体之间互不承担任何责任（包括但不限于履约责任或担保责任等）

甲方增值税开票详细信息如下表：

公司名称	蛇口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30061883279XB
税务登记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蛇口工业区港湾大道
电话号码	0755-26822136
开户银行	招商银行深圳高新园支行
银行账号	811980004510001
公司名称	赤湾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300618817004H
税务登记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招商街道蛇口赤湾海运大厦十一楼
电话号码	0755-26822119
开户银行	招商银行深圳滨海支行
银行账号	8121800093610001
公司名称	深圳妈港仓码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3007432257965
税务登记地址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南山街道临海大道 59 号海运中心口岸楼 0214A 房
电话号码	0755-26892269
开户银行	招商银行深圳蛇口支行
银行账号	755905264010701
公司名称	深圳海星港口发展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3006188436240
税务登记地址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妈湾大道 1027 号
电话号码	0755-26822136
开户银行	中国银行深圳南油支行
银行账号	765357931890

在合同执行过程中，如存在款项支付问题，可联系甲方合同采办人：王志伟 联系方式：0755-26822184)。

8. 甲方责任

- 8.1 提供已有设计资料，审核设计方案，甲方有权对乙方所用材料材质及品牌提出异议并要求乙方提供相应出厂证明、合格证书等资料。
- 8.2 甲方提供施工需要的用水、用电接驳点，乙方负责接驳和安全管理。由于本工程水电用量不大，水电费用由甲方承担。
- 8.3 监督检查工程的进度和质量，及时回复乙方提出的有关本工程的问题，负责协调各方的关系，以便工程顺利的进行。
- 8.4 在合同工期约定时间内，为乙方人员、设备进出施工区域（办理有关施工手续等）提供便利。
- 8.5 按合同规定的时间及方式向乙方支付工程款。
- 8.6 监督乙方人员在施工区域内的安全施工，对于乙方违反安全制度的行为，甲方有权依照本公司制度进行违章记录，并要求乙方承担违约责任。

9. 乙方责任

- 9.1 乙方应做好现场勘查，充分理解甲方意图，施工方案切实可行，满足甲方要求，且乙方承诺放弃对工作成果的留置权。
- 9.2 乙方对所用材料材质及品牌须提供合格的产品证明并经甲方审查同意，方可采用，如乙方不能提供材料材质及品牌合格的产品证明，或提供不真实的产品证明，甲方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乙方须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损失。
- 9.3 乙方应做好施工组织管理，精心施工，保证质量，按时完工并交付甲方使用。对于甲方提出的质保服务申请，乙方应当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及时解决。
- 9.4 乙方应对所有现场作业和施工方法的适用性、稳定可靠性和安全性负全部责任。
- 9.5 乙方应严格按照甲方代表的指令和要求分期、分区进行施工，并承诺不因分期、分区施工造成的人员及设备的多次进返而向甲方索赔任何费用。
- 9.6 乙方应接受甲方的管理，积极配合施工区域内的甲方可能的生产作业活动、服从甲方现场作业管理人员以不影响安全作业为由的临时调度或管理，以避免造成对甲方生产作业的干扰。
- 9.7 乙方应严格按照施工组织设计施工，施工中不允许出现与施工组织设计相违背的现象，否则甲方有权终止施工及解除合同，乙方须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损失。

14. 合同文本、有效期

本合同一式 2 份，双方各持 1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并盖章之日起生效，工程竣工验收合格，缺陷责任期满，结清工程款后自动失效。

15. 补充协议

本合同未尽事宜或其他任何对本合同的修改将由甲方与乙方另行协商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效力优先于本合同，补充协议与本合同有冲突时以补充协议为准。

16. 其他

16.1 未经甲方书面许可，乙方不得将本合同的部分或全部权利和义务转让给第三方。

16.2 本合同由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的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后正式生效。

16.3 除非双方另有约定，本合同项下的所有通知应通过快递服务、挂号邮件或电子邮件传送。双方之间的通知及往来信函应发送至本合同列明的地址或电子邮箱（或联系人提前七（7）天向其他方发出书面通知说明的其他地址或电子邮箱）。

16.4 根据前述约定发出或送达的各份通知，在以下情况下视为已送达：（1）如果交快递公司递送或交专人递送，在有关通知的收件人签收之时视为已送达；（2）如果经电子邮件发送，则在有关通知被传输至上述电子邮箱并获得成功传送的报告时视为已送达；（3）

如果以邮资预付的挂号信递送，则以投邮后的第五（5）个工作日视为送达日期。

16.5 【附件 1：工程报价单】、【附件 2：技术规格书】、【附件 3：安全生产管理协议】、

【附件 4：廉洁合同】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合同具备同等法律效力。



工程技术部项目验收报告

日期: 2024 年 12 月 16 日

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备件外加工 <input type="checkbox"/> 外送维修 <input type="checkbox"/> 外工入内维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立项项目 (OA)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项目名称	招商局港口(华南)营运中心西部港区冷藏箱电架改造及新增项目			
预算编码	MCT-2022-N-1-7(冷藏箱架增设)			
合同乙方	深圳市万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申请验收人	雷益庄	联系方式: 13682527176	项目完成时间: 2022 年 12 月 16 日	
验收属性	<input type="checkbox"/> 过程验收 第__ 次		<input type="checkbox"/> 竣工验收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质保金支付验收	
项目所属港区	<input type="checkbox"/> 中心 (联合) <input type="checkbox"/> SCT <input type="checkbox"/> CCT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MCT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验 收 内 容 及 意 见	项目	要求标准	实际情况	偏差原因
	招商局港口(华南)营运中心西部港区冷藏箱电架改造及新增项目	详见验收清单	完成	无偏差
乙方意见: 按合同要求完成招商局港口(华南)营运中心西部港区冷藏箱电架改造及新增项目, 已交付使用, 现申请质保金支付验收。		甲方意见: 项目合格, 同意验收。		
验 收 人 会 签	本人已实际参加上述项目的验收, 并已阅读相关文件, 认定此项目合格(或填写保留意见)。			
	姓名	部门	日期	保留意见及说明
	雷益庄	ENG	2024.12.16	
	刘伟	OPS	2024.12.16	
	黎建发	ENG	2024.12.16	
主管经理意见	黎建发		备注:	
部门经理意见	雷益庄			

- 注: 1. 项目验收小组成员为三名或三名以上;
 2. 跨部门项目的验收小组成员由相关部门的人员组成;
 3. 项目验收报告由项目验收小组进行验收并签署, 经工程项目主管部门经理批准后生效;
 4. 乙方意见加盖印章 (如需)。
 5. 如有监理的项目需另附监理报告, 并加盖印章。

工程技术部项目验收报告

日期: 2024 年 12 月 16 日

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备件外加工 <input type="checkbox"/> 外送维修 <input type="checkbox"/> 外工入内维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立项项目 (OA)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项目名称	招商局港口(华南)营运中心西部港区冷藏箱电架改造及新增项目			
预算编码	SHHD-2022-N-1-7 (妈湾港 25D 电架 扩建二期)			
合同乙方	深圳市万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申请验收人	雷益庄	联系方式: 13682527176	项目完成时间: 2022 年 12 月 16 日	
验收属性	<input type="checkbox"/> 过程验收 第__ 次		<input type="checkbox"/> 竣工验收 <input type="checkbox"/> 质保金支付验收	
项目所属港区	<input type="checkbox"/> 中心 (联合) <input type="checkbox"/> SCT <input type="checkbox"/> CCT <input type="checkbox"/> MCT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			
验 收 内 容 及 意 见	项目	要求标准	实际情况	偏差原因
	招商局港口(华南)营运中心西部港区冷藏箱电架改造及新增项目	详见 验收清单	完成	无偏差
乙方意见: 按合同要求完成招商局港口(华南)营运中心西部港区冷藏箱电架改造及新增项目, 已交付使用, 现申请质保金支付验收。		甲方意见: 项目合格, 同意验收。		
验 收 人 会 签	本人已实际参加上述项目的验收, 并已阅读相关文件, 认定此项目合格(或填写保留意见)。			
	姓名	部门	日期	保留意见及说明
	雷益庄	ZNG	2024.12.16	
	张晓均	ZNA	2024.12.16	
	胡成华	ZHG	2024.12.16	
主管经理意见	雷益庄		备注:	
部门经理意见	张晓均			

- 注: 1. 项目验收小组成员为三名或三名以上;
 2. 跨部门项目的验收小组成员由相关部门的人员组成;
 3. 项目验收报告由项目验收小组进行验收并签署, 经工程项目主管部门经理批准后生效;
 4. 乙方意见加盖印章 (如需)。
 5. 如有监理的项目需另附监理报告, 并加盖印章。

工程项目验收报告

日期: 2024 年 12 月 16 日

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备件外加工 <input type="checkbox"/> 外送维修 <input type="checkbox"/> 外工入内维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立项项目 (OA)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项目名称	招商局港口(华南)营运中心西部港区冷藏箱电架改造及新增项目		合同编号	PSD20221014	
预算编码	CCT-2022-N-1-7(冷藏箱架增设)		合同金额	¥2324312.91 元	
合同乙方	深圳市万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结算金额	¥2324312.91 元	
申请验收人	雷益庄	联系方式: 13682527176		项目完成时间: 2022 年 12 月 16 日	
验收属性	<input type="checkbox"/> 过程验收 第__ 次		<input type="checkbox"/> 竣工验收	<input type="checkbox"/> 质保金支付验收	
项目所属港区	<input type="checkbox"/> 中心 (联合) <input type="checkbox"/> SCT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CCT <input type="checkbox"/> MCT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验收内容及意见	项目	要求标准	实际情况	偏差原因	
	招商局港口(华南)营运中心西部港区冷藏箱电架改造及新增项目	详见工程量清单	已按工程清单完成	无偏差	
乙方意见: 按合同要求完成招商局港口(华南)营运中心西部港区冷藏箱电架改造及新增项目, 已交付使用, 现申请质保金支付验收。					
验收人会签	本人已实际参加上述项目的验收, 并已阅读相关文件, 认定此项目合格(或填写保留意见)。				
	姓名	部门	日期	保留意见及说明	
	赵文洋	操作部	2024.12.16		
	夏山喜	海勤	2024.12.16		
赵文洋	工程技术部	2024.12.16			
主管经理意见	赵文洋		备注:		
部门经理意见					

注: 1、项目验收小组成员为三名或三名以上;

2、跨部门项目的验收小组成员由相关部门的人员组成;

3、项目验收报告由项目验收小组进行验收并签署, 经工程项目主管部门经理批准后生效;

4、乙方意见加盖公章(如需)。

5、如有监理的项目需另附监理报告, 并加盖公章。

六、深圳市中医肛肠医院（福田）新址建设项目暖通工程



2023-0276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有限公司

WDZS

2023-0276

合同编号: _____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合同

[第一册]

工程名称: 深圳市中医肛肠医院(福田)新址建设项目暖通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梅坳一路和五路交界

发包人: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承包人: 深圳市万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三月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甲方）：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专业工程承包人（乙方）： 深圳市万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鉴于：

1. 专业工程承包人已明确知悉：2020年06月23日，委托人【深圳市福田区建筑工务署】（以下简称“委托人”）与发包人签署《代建合同》，委托发包人实施代建，并且专业工程承包人已认真查阅、理解委托人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并对委托人授予发包人的权利无任何异议。

2. 专业工程承包人愿意按照本协议的条件承揽本项目的施工。

3. 发包人在本工程中虽是委托人的代建单位，但委托人、发包人、专业工程承包人三方确认：由发包人独自承担本合同中发包人的一切责任，专业工程承包人无权要求委托人及【福田】区政府承担任何责任。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并结合深圳市有关规定及本工程的招标文件要求，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各方经友好协商，特订立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深圳市中医肛肠医院（福田）新址建设项目暖通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梅坳一路和五路交界

工程内容： 本项目属于新建单体高层医院综合大楼，功能为门诊、医技及辅助用房。总建筑面积为 70283m²，其中地上 48945m²，地下 21338m²；地上 23 层，地下 4 层，建筑总高度 99.97 米。设计核定床位 420 张，停车位 252 个。全院空调系统覆盖面积约 3.24 万 m²，除手术室、检验科特殊医疗外，采用中央空调制冷系统；空调风系统采用风机盘管加新风系统，送排风系统采用平疫结合设计（疫情换装风机不在本次招标范围）；防排烟系统采用自然通风和机械加压设计。本次招标范围为地上部分（非洁净区、非竖井内、非空调机房）的暖通系统工程，但不包含新风处理机组设备、精密空调设备。

建筑面积： / 平方米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深福发改〔2019〕421号

资金来源: 政府投资 100%

二、工程承包范围

按照国家法规、设计图纸以及相关技术要求所叙述的内容和规定,本次招标的暖通工程的承包范围为地上部分(非洁净区、非竖井内、非空调机房)的暖通系统工程,但不包含新风处理机组设备、精密空调设备;包括空调系统、通风系统、排油烟系统、补风系统、空调水系统等的施工、调试、验收及施工BIM全过程实施等全部工作。

所有的细目详见合同图纸、技术要求、工程量清单及合同其他文件,发包人在实施过程中根据本工程实际情况有权增减部分内容,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

1. 房建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土石方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金属门窗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基坑支护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桩基类别: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桩径: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数量: 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通风空调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面积: _____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设计冷负荷: _____冷吨
主体结构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砌体 <input type="checkbox"/> 钢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网架 <input type="checkbox"/> 索膜结构	室外环境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装饰, 装修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二次装修 <input type="checkbox"/> 幕墙: _____平方米	电梯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电梯_____部 <input type="checkbox"/> 自动扶梯_____部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户数: _____户 <input type="checkbox"/> 庭院管: _____米
建筑电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精装修工程

2. 市政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七通一平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____万平方米	给水管道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____米
挡墙护坡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长: _____宽: _____高: _____	给排水构筑物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u>万平方米</u>	泵站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u>平方米</u>
道路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长: <u> </u> 宽: <u> </u>	电信管道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u>米</u>
桥梁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u>座</u>	电力管道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u>米</u>
隧道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长: <u> </u> 宽: <u> </u> 高: <u> </u>	路灯照明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u>座</u>
排水管道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雨水管: <u> 米</u>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管: <u> 米</u>	道路改造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长: <u> </u> 宽: <u> </u>
排水箱涵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长: <u> </u> 宽: <u> </u> 高: <u> </u>	绿化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u>米</u>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3. 其它工程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3 年 03 月 10 日 (具体以开工令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 2024 年 01 月 31 日, 未经发包人书面同意, 该日期不做调整。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328 日历天

四、工程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

- (1) 执行最新的现行国家、行业和地方相关技术规范和标准;
- (2) 符合现行国家、行业及地方质量验收规范;
- (3) 确保福田区工务署第三方过程评估不低于 80 分;
- (4) 配合总承包人获得“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奖”, 配合总承包人争创国优奖。

安全文明施工目标:

- (1) 零死亡、零重伤、零职业病、零中毒;

- (2) 零火灾、零坍塌、零重大财产损失及负面影响事件、零群体性事件；
- (3) 积极配合总承包人实现总承包合同约定的[安全文明管理目标](#)；
- (4) 确保福田区工务署第三方过程评估不低于 80 分；
- (5) 配合总承包人取得[深圳市建设工程安全生产与文明施工优良工地](#)；
- (6) 配合总承包人争创国家 AAA 级[安全文明标准化诚信工地](#)。

环保目标：

- (1) 达到[深圳经济特区《绿色建筑评价规范》二星级标准](#)。

五、合同价款及支付方式

本合同暂定合同总价（含税）为：人民币（大写）壹仟贰佰贰拾玖万捌仟肆佰玖拾叁元肆角壹分（¥12298493.41 元）。

其中：

- (1)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 (2)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壹拾叁万肆仟肆佰陆拾肆元叁角伍分（¥134464.35 元）；

- (3)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肆拾万叁仟捌佰伍拾玖元零角捌分（¥403859.08 元）。

本合同采用综合单价包干的合同形式。除本合同另有约定外，合同项目单价一经发包人和专业工程承包人签订合同确定后不作调整。

合同价款包含的风险范围为：完成该项目的合同内容，包人工、材料、机械，包质量、包工期、包环境保护、包职业健康、管理费、利润、税金等一切施工所需之费用、安全文明措施费、增值税及附加税、所得税等一切税费均由专业工程承包人自行承担，且已包含于合同价款之内。

本合同项下款项的支付主体为：

委托人支付，款项的申请、审批和支付流程按本合同补充条款的约定执行。

发包人支付，发包人为该项目工程款项拨付的唯一义务人。

最终结算价以福田区建筑工务署指定第三方审核单位审定价为准，如本项目被政府相关部门抽查审核的，结算金额以政府相关部门审定为准。

(本页无正文,为《深圳市中医肛肠医院(福田)新址建设项目暖通施工承包合同协议书》的签署页)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

(签字)



地址: 湖北省武汉市江夏区文化大道
111号通达广场21楼2105室

电 话:

传 真:

开 户 银 行: 建行武汉市直支行

账 号: 42001127138059000611

邮 政 编 码: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

(签字)

肖维光

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
社区金花路28号万德建设集
团大厦一层

电 话: 0755-23933933

传 真: 0755-25915151

开 户 银 行:

账 号:

邮 政 编 码: 518048



1.4 标准和规范

适用于工程的特别标准或规范: 当国家、行业及工程所在地地方标准、规范存在不一致时, 约定采用的标准应按较严格的标准执行, 但设计另有规定的除外。专业工程承包人自备所需的规范。

外国标准: _____ / _____

1.7 联络

发包人和专业工程承包人应当在 3 天内将与合同有关的通知、批准、证明、证书、指示、指令、要求、请求、同意、意见、确定和决定等书面函件送达对方当事人。发包人接收文件的地点: 深圳市罗湖区黄贝街道经二路 9 号;

发包人指定的接收人为: 王磊。

专业工程承包人接收文件的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金花路 28 号万德建设集团大厦一层;

专业工程承包人指定的接收人为: 钟志声。

监理人接收文件的地点: 上海市徐汇区宛平南路 75 号建科大厦 6 楼;

监理人指定的接收人为: 苏康。

1.11 知识产权

发包人和专业工程承包人有关知识产权保护的特别约定: _____ / _____。

2. 发包人

2.2 发包人代表

姓 名: 王磊

职 务: 项目负责人

联系电话: 139 8606 4653

电子邮箱: gcyv cscec@163.com;

通信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黄贝街道经二路 9 号。

3. 专业工程承包人

3.2 项目经理及项目管理

3.2.1 项目经理

姓名: 薛凌;
建造师执业资格等级: 一级;
建造师注册证书号: 粤 1442011201118073;
建造师执业印章号: 粤 1442011201118073;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号: 粤建安 B (2012) 0000541;
联系电话: 0755-23933933;
电子邮箱: vanda@vanda.cc;
通信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金花路 28 号万德建设集团大厦一层。

3.5 分包

3.5.1 禁止挂靠、转包或违法分包

若出现违反通用条款第 3.5.1 条约定的情形,发包人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并要求专业工程承包人承担发包人因此遭受的一切损失及由此而引起的一切后果。

允许分包的专业工程包括: _____ / _____。

其他关于分包的约定: 如相关分包单位两次未能审查通过且离分包单位进场计划日期不足 5 个月,发包人有权取出另行发包,并且具有定价权,而无须征得专业工程承包人同意,相关费用(无论多少)均从专业工程承包人工程款中扣除。专业工程承包人必须考虑到相应的风险。

对于提供劳务或根据合同规定的标准采购材料,虽不要求专业工程承包人取得上述批准,但专业工程承包人应报监理工程师备案,监理工程师对此有权进行核查。

3.7 履约保函

3.7.1 履约保函金额

六、项目人员配置（不评审）

（一）拟派人员情况一览表

职务	姓名	职称	上岗资格证明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项目经理	薛凌	中级工程师	建造师注册证书	一级	粤 1442011201118073	机电工程
技术负责人	周勇	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	高级	2003001047837	建筑装饰施工
机电经理	李伟杰	中级工程师	职称证	中级	粤中职证字第 1708006920313 号	电气自动化
安全经理	江良伟	/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	粤建安 C3 (2018) 0031993	装饰装修
安全员	杨槟泽	中级工程师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	粤建安 C3 (2017) 0001509	装饰装修
施工员	曾华福	高级工程师	职业培训合格证	/	0441810294418002828	装饰装修
施工员	曾洋	中级工程师	职业培训合格证	/	0441710294417002829	装饰装修
质量负责人	何伟柯	/	职业培训合格证	/	0441810794418002680	装饰装修
质检员	许琳	/	职业培训合格证	/	0441810794418002885	装饰装修
深化设计师	宋昌明	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	高级	鲁 132720420008	装饰设计
BIM 负责人	林泽振	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	高级	201061020334324	BIM 高级工程师
商务经理	曾繁龙	中级工程师	造价师注册证书	一级	建【造】19440020487	土木建筑
材料员	余远妃	助理工程师	职业培训合格证	/	0441811194418012155	装饰装修
资料员	陈佳文	助理工程师	职业培训合格证	/	0441811494418008562	装饰装修
劳资专管员	蔡传妹	/	职业培训合格证	/	0441811394418003541	装饰装修

2023-0276

中建三局二公司 2300503005

合同编号: _____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合同

[第二册]

工程名称: 深圳市中医肛肠医院(福田)新址建设项目暖通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梅坳一路和五路交界

发包人: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承包人: 深圳市万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三月

投 标 总 价

招 标 人: 中建三局第三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工程名称: 深圳市中医肛肠医院(福田)新址建设工程暖通

投标总价(小写): 12298493.41
(大写): 壹仟贰佰贰拾玖万捌仟肆佰玖拾叁元肆角壹分

投 标 人: 深圳市万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人: 有经光
(签字或盖章)

编 制 人: _____
(造价人员签字盖专用章)

编 制 时间:

7/6

单位（子单位）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1



工程名称: 深圳市中医肛肠医院(福田)新址建设工程暖通工程

验收日期: 2011年1月10日 深圳市福田区建筑工务署
建设单位(盖章):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 GD-E1-914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0 0 1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 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 语言简练, 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 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 GD-E1-914/1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0 0 1

工程名称	深圳市中医肛肠医院（福田）新址建设工程暖通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梅坳一路和五路交界	建筑面积	32400m ²	工程造价	12298493.41元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高23层	层 数	地上： 地下：	23 0	层 层
施工许可证号	2023-0830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3年6月5日	验收日期		2024年12月28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中心	监督编号		2023-0830	
建设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建筑工务署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市万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土建)					
承建单位 (设备安装)	深圳市万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装修)					
监理单位	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施工图 审查单位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0 0 1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孟振亚
副组长	苏康、王磊、李祥柱、薛凌
组员	叶根宏、张素霞、刘群、侯凡军、刘俊峰、蒲迅、李永忠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	/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侯凡军	蒲迅、李永忠、劳有华、赵新达
工程质控资料	赵俊	陈佳文、钟丽票、刘俊峰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0 0 1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主体结构		/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装饰装修		/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屋面		/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通风与空调	同意验收	23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3 项	共 1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10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智能建筑		/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节能		/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电梯		/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 GD- E1- 914/ 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0 0 1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孟振亚	建工署	项目主任		
2					
3					
4	卫磊	中建三局二公司	项目负责		
5	李祥伟	华阳国际	项目负责		
6	赵怡	中建三局二公司	资料员		
7	苏康	上海建科	总监		
8	张伟	华阳国际	项目经理		
9	王小平	华阳国际	卫队		
10	侯晓宇	上海建科	项目经理		
11	叶彬宏	上海建科	总代		
12	薛飞	万能二集团	项目经理		
13	侯素霞	深圳万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员		
14	刘丽丽	深圳万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经理		
15	刘俊峰	深圳市万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员		
16	李佳文	深圳市万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资料员		
17	蒲迎	深圳市万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班长		
18	李永忠	深圳市万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班长		
19	苗有华	深圳市万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班长		
20	赵新达	深圳市万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班长		
21	邹丽翠	上海建科	资料员		
22					
23					
24					
25					
2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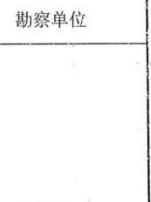


* GD-E1-914/5 *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0 0 1

经过建设、设计、监理、施工单位对“深圳市中医肛肠医院（福田）新址建设工程暖通工程”竣工验收检查，该工程已经完成设计图纸及施工合同约定的全部内容，能按图施工，符合设计和施工规范要求；观感良好，对实体质量满意；工程的技术归档、工程管理资料齐全且真实可靠；同意通过验收，工程质量评定为合格。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 负责人: 年 月 日	苏康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年 月 日	 (公章) 单位(项目) 负责人: 年 月 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 GD-E1-914/6 *

七、宝龙专精特新产业园 4 栋、5 栋机电安装工程

WDZS — 2022 — 15541

合同编号：_____



特区建工龙岗宝龙工业区优质产业空间试点工程 之 机电安装工程合同

总包方（甲方）： 深圳市建安东部建设有限公司

分包方（乙方）： 深圳市万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合同订立地点： 深圳市



机电安装工程合同

总包方（甲方）：深圳市建安东部建设有限公司

分包方（乙方）：深圳市万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房屋建筑工程质量保修办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宝龙专精特新产业园4栋、5栋机电安装工程施工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宝龙专精特新产业园4栋、5栋

1.2 工程地点：宝龙园区新能源产业基地宗地编号 G02203-0022

1.3 建筑面积：7.6万m² 业态为宿舍、酒店

1.4 结构形式：框架-剪力墙结构

第二条：分包内容及承包方式

2.1 分包范围：03-22-04-01 地块、03-22-04-02 地块

电气：完成高压进线、低压柜前所有照明系统的施工，从变配电室低压配电柜下口到各动力设备控制箱，不含控制箱，含桥架、预埋管路、电缆敷设、重复接地、接线通电，以及设备控制柜到设备之间的暗埋管道（含管道穿钢丝）完成低压柜后所有照明系统（含应急照明系统）的施工，含电表箱安装、接线及所有配管预埋（含室外除景观照明、泛光照明），母线槽、配电箱甲供、电线电缆甲供，其余材料包工包料。

大防工程：预留预埋（套管、预留洞等）。等，具体以发包人的招标清单、施工图纸为准，包工包料。

套内精装修：从户内配电箱至各用电点的预埋配管\套管全部完成，保证管线畅通并对其孔洞进行封堵；室外景观工程：一级电箱到景观配电箱的电源管线及电缆敷设，擦窗机安装前的预留预埋（包工包料包验收；配电箱、电线电缆甲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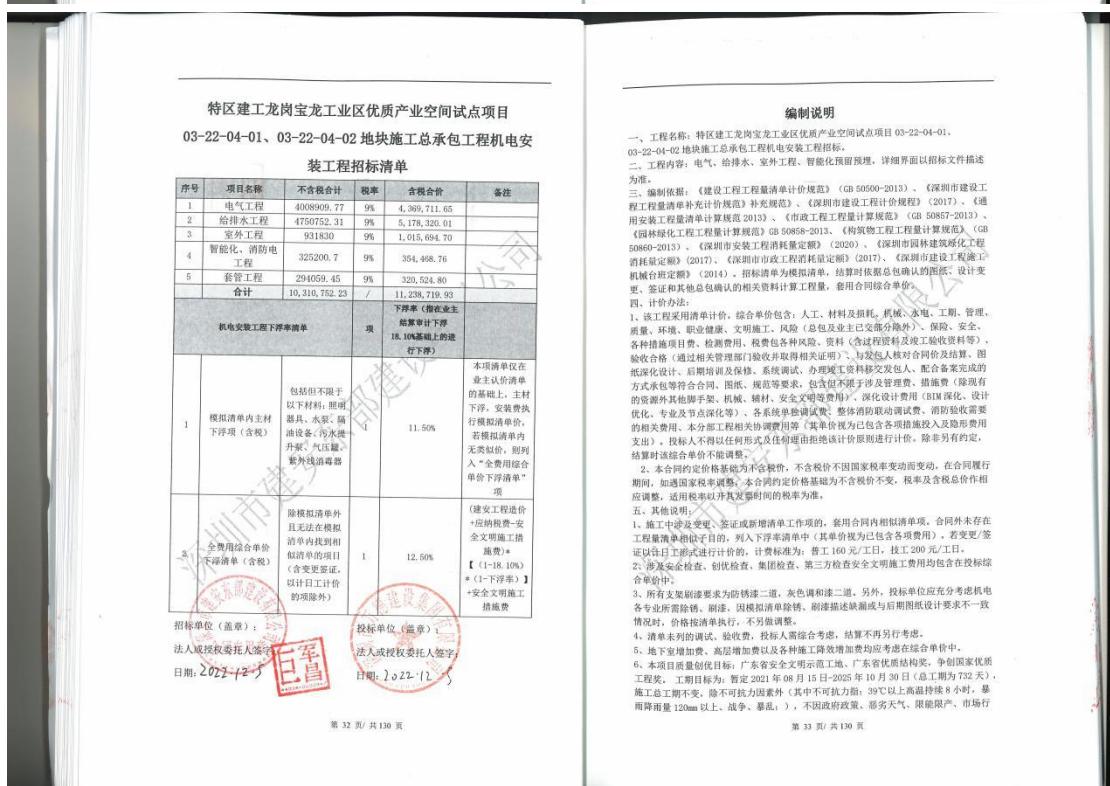
防雷：基础接地，接闪带，补充设备房、强弱电井的重复接地施工，补充建筑外墙上门窗栏杆幕墙等金属物避雷接地预埋及均压环施工等，包工包料。

充电桩：充电桩供货及安装，包工包料。

<p align="center">机电安装工程合同</p> <p>室外给水：按设计图纸施工至园林预留水表井（含水表井及水表），含回填管沟土方，包工包料。</p> <p>室外给水：1、外墙第一个检查井后雨污水管施工，至红线内末端最后一个雨污水井；2、黑色道路区域含井盖，非黑色路面雨污水井（不含井盖），需做临时安全防护措施；3、黑色道路区域雨水侧排系统（含井、雨水篦子）。4、含回填管沟土方，包工包料。</p> <p>弱电智能化工程：所有箱配线管及底盒、桥架等的采购及预埋，穿墙套管等预埋，洞口预留、孔洞封堵及收口，包工包料。</p> <p>给排水：</p> <p>室内给水：1、直接供水（其中不含住户的水表及表后的阀门），不含水表；从分户水表（水表及表前阀门不含）末端精装点位及二次倒置位置的小路预埋（用水点位加简易头）；2、社区内房，分户水表前预埋预埋，封堵；3、给水（从入户水表（室外）往后至人防区，域内的所有给水管道，地面冲洗等其它给水管道）；预留预埋（套餐、预留洞等），封堵、后开孔及修复等相关工作。二、远程抄表系统的预留，预埋按照自来水公司要求全部施工到位。三、自来水泵房，预留预埋（泵房、预留洞等）、封堵、后开孔及修复等相关工作。包工包料。</p> <p>室内排水：单体内所有排水系统（包括卫生间降板积水、消除器；（总包预留排水支管30cm加管帽）卫生间、厨房、管、预留、雨水管、空调冷凝水管立管、污水泵等所有排水系统施工至外墙第一个检查井）。</p> <p>通风空调工程：预留预埋（套餐、预留洞等）。等，具体以发包人的招标清单、施工图纸为准，包工包料。</p> <p>4.2. 承包方式：包人工、包材料、包机械、包水电、包工期、包管理、包质量、包环境、包业绩、包文明施工、包风险、包安全、包各种措施项目费、包检测费用、包税费、包各类型风险、包资料（含设计资料及施工验收资料等）、包验收合格（通过相关部门验收并取得相关证明）、包与发包人核对合同价及结算、包图纸深化设计、包后期消缺及保修、包系统调试、包办理竣工资料移交发包人、包配合备案完成的方式承包等合同、图纸、规范等要求。</p> <p>2.3 分包内容：</p> <p>(1) 以甲方提供的施工图、图纸会审记录、设计变更、交房标准及相关变更资料及发包</p>	<p align="center">机电安装工程合同</p> <p>方要求施工的范围为依据。</p> <p>(2) 以甲方要求、施工图纸、有关设计文件、设计说明及相关技术文件（含图纸会审记录、设计变更通知、工程联系单、甲方指令、交房标准等）载明的所有明示或暗示的施工内容为准（业主、甲方另行分包的除外）；</p> <p>(3) 项目机电安装工程施工的分包及总包，以甲方的设计图纸及相关技术文件（含图纸会审记录、设计变更通知、工程联系单、甲方指令、交房标准等）载明的所有明示或暗示的施工内容为准，满足各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要求；</p> <p>(4) 机电安装工程调试及相关部门验收均需达到合格标准，甲方需确保该项目在通过公安机电安装工程机构出具的主体机电安装工程验收合格资料；</p> <p>(5) 乙方合理推断为达到本工程竣工验收和交付使用所需求的一切辅助工程关于机电安装工程专业的内容；</p> <p>(6) 若机电安装工程中有预留预埋，分包方负责施工段的预留预埋、预留套管、穿墙、穿楼板与墙体、套管与设备的预埋工作；</p> <p>(7) 其他：_____。</p> <p>第三条 乙方资质情况</p> <p>3.1 乙方资质证书号码：D24402544</p> <p>3.2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p> <p>3.3 乙方资质专业及等级：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一级</p> <p>复审时间及有效期：2021年12月23日至2023年12月31日</p> <p>3.4 安全生产许可证号码：粤JZ安许证字[2021]0235989号</p> <p>复审时间及有效期：2021年09月02日至2024年09月02日</p> <p>3.5 乙方质保：一般纳税人（小规模纳税人其他）</p> <p>3.6 乙方税率：□3% □5% □9% □13% □其他_____%</p> <p>3.7 乙方应向甲方提供适用税率/征收率为9%的合规增值税专用发票（包含税务机关代开，并准确填写发票项目，发票备注必须注明建筑施工发生地所在县（市、区）、项目名称（项目名称为当地政府备案名称），乙方在给甲方提供发票时，应提供项目所在地备案建筑施工，当地预缴税款等相关资料，否则甲方将不予付款。因乙方发票问题（包括税率、假发票、未及时提交发票等），造成甲方增值税扣税和税款损失的，由乙方全额进行赔偿。开具的增值税发票提交我司后，如未经甲方允许，私自红冲或作废已开票金额进行赔偿，开具的增值税发票提交我司后，如未经甲方允许，私自红冲或作废已开票金额进行赔偿。</p>
(2) 以甲方要求、施工图纸、有关设计文件、设计说明及相关技术文件（含图纸会审记录、设计变更通知、工程联系单、甲方指令、交房标准等）载明的所有明示或暗示的施工内容为准（业主、甲方另行分包的除外）；	复审时间及有效期：2021年12月23日至2023年12月31日
(3) 项目机电安装工程施工的分包及总包，以甲方的设计图纸及相关技术文件（含图纸会审记录、设计变更通知、工程联系单、甲方指令、交房标准等）载明的所有明示或暗示的施工内容为准，满足各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要求；	3.4 安全生产许可证号码：粤JZ安许证字[2021]0235989号
(4) 机电安装工程调试及相关部门验收均需达到合格标准，甲方需确保该项目在通过公安机电安装工程机构出具的主体机电安装工程验收合格资料；	3.5 乙方应向甲方提供适用税率/征收率为9%的合规增值税专用发票（包含税务机关代开，并准确填写发票项目，发票备注必须注明建筑施工发生地所在县（市、区）、项目名称（项目名称为当地政府备案名称），乙方在给甲方提供发票时，应提供项目所在地备案建筑施工，当地预缴税款等相关资料，否则甲方将不予付款。因乙方发票问题（包括税率、假发票、未及时提交发票等），造成甲方增值税扣税和税款损失的，由乙方全额进行赔偿。开具的增值税发票提交我司后，如未经甲方允许，私自红冲或作废已开票金额进行赔偿，开具的增值税发票提交我司后，如未经甲方允许，私自红冲或作废已开票金额进行赔偿。
(5) 乙方合理推断为达到本工程竣工验收和交付使用所需求的一切辅助工程关于机电安装工程专业的内容；	3.6 乙方税率：□3% □5% □9% □13% □其他_____%
(6) 若机电安装工程中有预留预埋，分包方负责施工段的预留预埋、预留套管、穿墙、穿楼板与墙体、套管与设备的预埋工作；	3.7 乙方应向甲方提供适用税率/征收率为9%的合规增值税专用发票（包含税务机关代开，并准确填写发票项目，发票备注必须注明建筑施工发生地所在县（市、区）、项目名称（项目名称为当地政府备案名称），乙方在给甲方提供发票时，应提供项目所在地备案建筑施工，当地预缴税款等相关资料，否则甲方将不予付款。因乙方发票问题（包括税率、假发票、未及时提交发票等），造成甲方增值税扣税和税款损失的，由乙方全额进行赔偿。开具的增值税发票提交我司后，如未经甲方允许，私自红冲或作废已开票金额进行赔偿，开具的增值税发票提交我司后，如未经甲方允许，私自红冲或作废已开票金额进行赔偿。



第 30 页/共 130 页



第 31 页/共 130 页

第 32 页/共 130 页

第 33 页/共 130 页

单位（子单位）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 宝龙专精特新产业园4栋

验收日期: 2021年1月12日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龙岗特区建工产业空间发展有限公司



GD-E1-914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

工程名称	宝龙专精特新产业园4栋				
工程地点	宝龙街道南同大道与宝龙三路交汇处周边地块	建筑面积	50642.39m ²	工程造价	12281.527928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	层 数	地上: A座26, B座7 地下: 2	层	层
施工许可证号	2023-0053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3.1.15	验收日期			
监督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2109-440307-04-01-40363905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岗特区建工产业空间发展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南华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深圳壹创国际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市建安东部建设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土建)	深圳市建安东部建设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设备安装)	深圳市建安东部建设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装修)	深圳市建安东部建设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长城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 审查单位	深圳市精鼎建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GD-E1-914/2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 □ □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张述伟、范伟、应博
副组长	刘滨豪、李亚云、方运红
组员	朱强良、张忠艺、吕浩、罗麒、周小明、吴磊、王小雨、张冬志、吴佳晓、王欢欢、徐伟、陈玮、陈思宏、李涛、宋自谦、张天书、张海丰、权邦平、文龙、张露明、曾有维、程楚斌、周瑞丰、孟军、何润洲、刘海斌、谢磊、谢胜根、潘海军、李雷、蒙继财、李海琴、石绍邦、谢一浩、陈章富、黎泽勇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范伟	应博、刘滨豪、吴佳晓、王欢欢、徐伟、陈玮、陈思宏、李涛、宋自谦、权邦平、张海丰、李亚云、张露明、曾有维、程楚斌、周瑞丰、孟军、何润洲、刘海斌、谢磊、谢胜根、潘海军、李海琴、石绍邦、谢一浩、陈章富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方运红	张忠艺、吴磊、王小雨、张冬志、张天书、左亚鹏、赵一峰、黎泽勇
工程质量控制资料	周小明	吕浩、罗麒、文龙、何未琳、谢辉华、赵皎敏、李咪、李雷、蒙继财

(二) 验收程序

-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10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项	共 7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项	共 5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项 评价为“一般”的 0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10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项	共 6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项	共 10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项 评价为“一般”的 0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9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9项	共 1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项	共 22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0项 评价为“一般”的 2项
屋面	符合要求	4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4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4项	共 1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项	共 8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7项 评价为“一般”的 1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7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项	共 3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项	共 4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项 评价为“一般”的 1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8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项	共 3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项	共 6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项 评价为“一般”的 2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7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项	共 1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项	共 3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项 评价为“一般”的 2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9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项	共 3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项	共 2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项 评价为“一般”的 1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7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项	共 2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项	共 20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8项 评价为“一般”的 2项
电梯	符合要求	6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项	共 2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项	共 3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项 评价为“一般”的 0项
室外工程	符合要求	4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4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4项	共 2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项	共 2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项 评价为“一般”的 0项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GD-E1-914/4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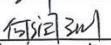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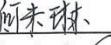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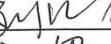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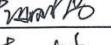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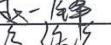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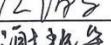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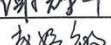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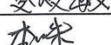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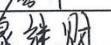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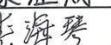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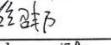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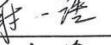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张述伟	深圳市龙岗特区建工产业空间发展有限公司			张述伟
2	范伟	深圳市龙岗特区建工产业空间发展有限公司			范伟
3	应博	深圳市建安东部建设有限公司			应博
4	刘滨豪	深圳市建安东部建设有限公司			刘滨豪
5	李亚云	深圳市长城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李亚云
6	朱强良	深圳市龙岗特区建工产业空间发展有限公司			朱强良
7	张忠艺	深圳市龙岗特区建工产业空间发展有限公司			张忠艺
8	吕浩	深圳市龙岗特区建工产业空间发展有限公司			吕浩
9	周小明	深圳市龙岗特区建工产业空间发展有限公司			周小明
10	方运红	深圳市龙岗特区建工产业空间发展有限公司			方运红
11	吴磊	深圳市龙岗特区建工产业空间发展有限公司			吴磊
12	王小雨	深圳市龙岗特区建工产业空间发展有限公司			王小雨
13	张冬志	深圳市龙岗特区建工产业空间发展有限公司			张冬志
14	吴佳晓	深圳市建安东部建设有限公司			吴佳晓
15	王欢欢	深圳市建安东部建设有限公司			王欢欢
16	徐伟	深圳市建安东部建设有限公司			徐伟
17	陈玮	深圳市建安东部建设有限公司			陈玮
18	陈思宏	深圳市建安东部建设有限公司			陈思宏
19	李涛	深圳市建安东部建设有限公司			李涛
20	宋自谦	深圳市建安东部建设有限公司			宋自谦
21	张天书	深圳市建安东部建设有限公司			张天书
22	张海丰	深圳市建安东部建设有限公司			张海丰
23	权邦平	深圳市建安东部建设有限公司			权邦平
24	文龙	深圳市建安东部建设有限公司			文龙
25	张露明	深圳市建安东部建设有限公司			张露明
26	曾有维	深圳市南华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曾有维
27	谢磊	深圳市南华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谢磊
28	谢胜根	深圳市南华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谢胜根



GD-E1-914/5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29	程楚斌	深圳壹创国际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30	周瑞丰	深圳壹创国际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31	孟军	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32	何润洲	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33	刘海斌	深圳市长城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34	何未琳	深圳市长城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35	刘江文	深圳市建安东部建设有限公司			
36	左亚鹏	深圳市建安东部建设有限公司			
37	赵一峰	深圳市建安东部建设有限公司			
38	潘海军	深圳市建安东部建设有限公司			
39	谢辉华	深圳市建安东部建设有限公司			
40	赵姣敏	深圳市建安东部建设有限公司			
41	李咪	深圳市建安东部建设有限公司			
42	蒙继财	深圳市长城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43	李海琴	深圳市长城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44	黎泽勇	深圳市长城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45	葛勇	深圳市长城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46	石绍邦	深圳市长城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47	谢一浩	深圳市长城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48	陈章富	深圳市长城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49	李雷	深圳市长城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50					
51					
52					
53					
54					
55					
56					



GD-E1-914/5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

本工程经验收组对工程实体及竣工文件检查，一致认为本工程已按设计图和施工合同完成。各分部工程验收评定合格，工程符合有关国家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和工程验收标准，工程外观好，竣工资料齐备，同意通过验收。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 负责人: 年 月 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年 月 日	(公章) 单位(项目) 负责人: 年 月 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深圳市建设工程 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宝龙专精特新产业园 4 栋

验收日期: _____

建设单位 (盖章): 深圳市龙岗特区建设产业空间发展有限公司



填写说明

- 1、本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
- 2、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 3、参建单位名称需填写法定名称（全称）。
- 4、本报告原件一式八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机关、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相关接管单位如需要由建设单位提供复印件。

一、工程概况

项目编号	JZ20220293	项目代码	2109-440307-04-01-4036 3905
项目名称	宝龙专精特新产业园 4 栋	项目曾用名	
工程地点	宝龙街道南同大道与宝龙三路交汇处周边地块		
建筑面积	50642.39m ²	工程造价	12281.527928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	层数	地上 A 座 26 层, B 座 7 层, 地下 2 层
立项批准文号	深龙岗发改备案 [2021]J072 号	宗地号	G02203-0022
用地规划许可证号	地字第 440307202200156 号	工程规划许可证号	深规划资源建许字 LG-2022-0104 号
施工许可证号	2023-0053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3.1.15	验收日期	
监督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2109-440307-04-01-4036 3905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岗特区建工产业空间发展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南华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深圳壹创国际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市建安东部分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土建)	深圳市建安东部分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设备安装)	深圳市建安东部分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装修)	深圳市建安东部分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长城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精鼎建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张述伟、范伟、应博
副组长	刘滨豪、李亚云、方运红
组员	朱强良、张忠艺、吕浩、罗麒、周小明、吴磊、王小雨、张冬志、吴佳晓、王欢欢、徐伟、陈玮、陈思宏、李涛、宋自谦、张天书、张海丰、权邦平、文龙、张露明、曾有维、程楚斌、周瑞丰、孟军、何润洲、刘海斌、谢磊、谢胜根、潘海军、李雷、蒙继财、李海琴、石绍邦、谢一浩、陈章富、黎泽勇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范伟	应博、刘滨豪、吴佳晓、王欢欢、徐伟、陈玮、陈思宏、李涛、宋自谦、权邦平、张海丰、李亚云、张露明、曾有维、程楚斌、周瑞丰、孟军、何润洲、刘海斌、谢磊、谢胜根、潘海军、李海琴、石绍邦、谢一浩、陈章富
建设设备安装工程	方运红	张忠艺、吴磊、王小雨、张冬志、张天书、左亚鹏、赵一峰、黎泽勇
工程质控资料	周小明	吕浩、罗麒、文龙、何未琳、谢辉华、赵皎敏、李咪、李雷、蒙继财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 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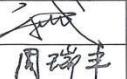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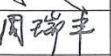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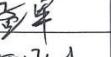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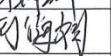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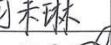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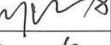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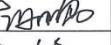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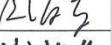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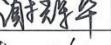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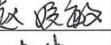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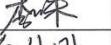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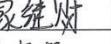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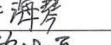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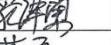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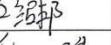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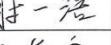
单位工程：宝龙专精特新产业园 4 栋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 / 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0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0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9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2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4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7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8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7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7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2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6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室外工程	符合要求	共 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4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注：工程质量评定表应根据项目实际单位工程数量逐项填报。

四、验收人员签名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张述伟	深圳市龙岗特区建工产业空间发展有限公司			张述伟
2	范伟	深圳市龙岗特区建工产业空间发展有限公司			范伟
3	应博	深圳市建安东部建设有限公司			应博
4	刘滨豪	深圳市建安东部建设有限公司			刘滨豪
5	李亚云	深圳市长城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李亚云
6	朱强良	深圳市龙岗特区建工产业空间发展有限公司			朱强良
7	张忠艺	深圳市龙岗特区建工产业空间发展有限公司			张忠艺
8	吕浩	深圳市龙岗特区建工产业空间发展有限公司			吕浩
9	周小明	深圳市龙岗特区建工产业空间发展有限公司			周小明
10	方运红	深圳市龙岗特区建工产业空间发展有限公司			方运红
11	吴磊	深圳市龙岗特区建工产业空间发展有限公司			吴磊
12	王小雨	深圳市龙岗特区建工产业空间发展有限公司			王小雨
13	张冬志	深圳市龙岗特区建工产业空间发展有限公司			张冬志
14	吴佳晓	深圳市建安东部建设有限公司			吴佳晓
15	王欢欢	深圳市建安东部建设有限公司			王欢欢
16	徐伟	深圳市建安东部建设有限公司			徐伟
17	陈玮	深圳市建安东部建设有限公司			陈玮
18	陈思宏	深圳市建安东部建设有限公司			陈思宏
19	李涛	深圳市建安东部建设有限公司			李涛
20	宋自谦	深圳市建安东部建设有限公司			宋自谦
21	张天书	深圳市建安东部建设有限公司			张天书
22	张海丰	深圳市建安东部建设有限公司			张海丰
23	权邦平	深圳市建安东部建设有限公司			权邦平
24	文龙	深圳市建安东部建设有限公司			文龙
25	张露明	深圳市建安东部建设有限公司			张露明
26	曾有维	深圳市南华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曾有维
27	谢磊	深圳市南华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谢磊
28	谢胜根	深圳市南华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谢胜根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29	程楚斌	深圳壹创国际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30	周瑞丰	深圳壹创国际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31	孟军	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32	何润洲	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33	刘海斌	深圳市长城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34	何未琳	深圳市长城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35	刘江文	深圳市建安东部建设有限公司			
36	左亚鹏	深圳市建安东部建设有限公司			
37	赵一锋	深圳市建安东部建设有限公司			
38	潘海军	深圳市建安东部建设有限公司			
39	谢辉华	深圳市建安东部建设有限公司			
40	赵姣敏	深圳市建安东部建设有限公司			
41	李咪	深圳市建安东部建设有限公司			
42	蒙继财	深圳市长城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43	李海琴	深圳市长城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44	黎泽勇	深圳市长城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45	葛勇	深圳市长城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46	石绍邦	深圳市长城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47	谢一浩	深圳市长城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48	陈章富	深圳市长城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49	李勇	深圳市长城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50					
51					
52					
53					
54					
55					
56					

五、工程档案核查情况

类别		核查意见	纸质	电子
工程文件	工程准备阶段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监理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施工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各分部（专业）竣工图	真实、完整、齐全	√	
声像文件		已形成/未形成		
竣工图 CAD 文件		已形成/未形成		
BIM 竣工模型数据		已形成/未形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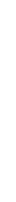
- 已知悉城建档案管理相关规定。建设单位、各参建单位对各自形成工程档案的真实性、完整性及准确性负责，并按要求于限期内向城建档案管理机构移交一套符合规定的建设工程档案；如若违反，须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

六、各专项验收结论

序号	专项验收	结论
1	人防工程	符合要求,同意验收
2	特种设备	符合要求,同意验收
3	水土保持设施	符合要求,同意验收
4	防雷装置	符合要求,同意验收
5	环境保护设施	符合要求,同意验收
6	海绵设施	符合要求,同意验收
7	通信工程配套	符合要求,同意验收
8	节水、排水设施	符合要求,同意验收
9	有线电视网络设施	符合要求,同意验收
10	涉及国家安全事项的建设 项目	/
11	无障碍设施	/
12	住宅光纤到户	符合要求,同意验收
13	住宅信报箱	/
14	绿色建筑	符合要求,同意验收
15	新能源汽车充电设施	符合要求,同意验收
16	城建档案	符合要求,同意验收
17	燃气工程	符合要求,同意验收
18	其它专项	/

七、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本工程经验收组对工程实体及竣工文件检查，一致认为本工程已按设计图和施工合同完成。各分部工程验收评定合格，工程符合有关国家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和工程验收标准，工程外观好，竣工资料齐备，同意通过验收。

建设 单位 审查 情况	经审查，同意本工程竣工验收通过（竣工验收通过日期为____年____月____日）。 建设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img alt="Red circular construction unit stamp with name Chen Chushen, registration number 4402287-022, and validity period to May 14,	
----------------------	--	--

八、云海山庄室内修缮项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机电安装工程

C12022-125

2022-06-06

WDZS - 2022-06-06

合同编号: _____



云海山庄室内修缮项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



机电安装工程合同

总包方（甲方）: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分包方（乙方）: 深圳市万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合同订立地点: _____ 深圳市



机电安装工程合同

总包方（甲方）：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分包方（乙方）：深圳市万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房屋建筑工程质量保修办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云海山庄室内修缮项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机电安装工程施工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云海山庄室内修缮项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机电安装工程

1.2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岗区大鹏新区大鹏街道下沙村金沙路云海山庄

1.3 建筑面积：约 1.1 万平方米

1.4 结构形式：/

第二条：分包内容及承包方式

2.1 分包范围：包括 1 号综合楼和宿舍楼、2~4 号楼、滨海服务楼、地下车库等，具体施工范围详见招标文件及施工图纸。

2.2 分包内容：

《云海山庄室内修缮项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机电工程，包括但不限于施工图设计、施工图报批报验、施工配合、二次深化设计、竣工图绘制等工作。具体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1）给排水工程；（2）通风空调工程；（3）消防工程（含防排烟、火灾报警及消防联动等）；（4）强电工程（不含变配电工程）；（5）外墙泛光照明工程；具体技术要求详见招标文件及设计图纸，要求所有图纸经过发包人确认后方可实施。

具体工作范围及工作内容可参照甲方与建设单位或发包人签订的工程施工合同（下称“施工合同或主合同”，合同编号为：/）。

（1）以承包人提供的施工图、图纸会审纪要、设计变更单及相关变更资料及发包方要求施工的范围为依据。

（2）以承包人要求、施工图纸、有关设计文件、设计说明和相关技术文件（含图纸会审纪要、设计变更通知、工程联系单、承包人指令等）载明的所有明示或隐藏的施工内容为准（业主、承包人另行分包的除外）；

- (3) 项目机电安装工程均由分包人承担,以设计图纸及相关技术文件(含图纸会审纪要、设计变更通知、工程联系单、承包人指令等)载明的所有明示或隐藏的施工内容为准,满足各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施工要求;
- (4) 机电安装工程调试及相关部门验收均需达到合格标准,承包人需确保该项目能拿到公安机电安装工程机构出具的主体机电安装工程验收合格资料;
- (5) 分包人合理推知为达到本工程竣工验收和交付使用所需的一切辅助工程中关于机电安装工程专业的内容;
- (6) 若机电安装工程中有预留预埋: 施工工程的预留孔洞、预留套管、穿墙、穿楼板的打孔、补孔、套管与墙体间、套管与管道间封堵工作;
- (7) 其他:

2.3 承包方式: 包人工、包材料、包机械、包工期、包安全、包质量。

第三条: 乙方资质情况

3.1 乙方资质证书号码: D244022544

3.2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3.3 乙方资质专业及等级: 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复审时间及有效期: 至 2022年12月31日

3.4 安全生产许可证号码: (粤)JZ安许证字【2021】023989

复审时间及有效期: 至 2024年09月02日

3.5 乙方属于: 一般纳税人口小规模纳税人口其他

3.6 乙方适用税率: 3% 6% 9% 13% 其他 %

3.7 乙方应向甲方提供适用税率/征收率为9%的合规增值税专用发票(包含税务机关代开),并准确填写发票项目,发票备注必须注明建筑服务发生地所在县(市、区)、项目名称(项目名称为当地政府备案名称)。乙方在给甲方提供发票时,应提供项目所在地备案建筑服务、当地预缴税款等相关资料,否则甲方将不予付款。因乙方发票问题(包括开错、假发票、未及时提交甲方),造成甲方增值税抵扣税额损失的,由乙方全额进行赔偿。因乙方发票问题(包括开错、假发票、未及时提交甲方),造成甲方增值税抵扣税额损失的,由乙方全额进行赔偿。开具的增值税发票提交我司后,如未经甲方允许,私自红冲或作废已开具增值税发票,每出现一次罚款10万元。

第四条：价款与计量

4.1 合同清单：（详见附件）

4.2 合同清单所列数量为暂估量，暂定含税总价：10,366,962.77 元

（人民币大写：壹仟零叁拾陆万陆仟玖佰陆拾贰元柒角柒分），

其中：不含税价款：9,510,975.02 元（人民币大写：玖佰伍拾壹万零玖佰柒拾伍元零贰分）；

增值税税金：855,987.75 元（人民币大写：捌拾伍万伍仟玖佰捌拾柒元柒角伍分）。

暂定总价并不作为结算依据，双方结算根据本合同相关约定条款进行。

最终含税合同总价=结算价—其他应扣款或罚款。

其他代扣代缴的费用包括：

（1）水电费：按总价×1%（或根据实际情况结算）

（2）施工过程中的各种罚款或代扣款。

4.3 合同清单单价为固定综合单价，该单价含乙方包工包料包机械包工期包安全包质量等费用。包括乙方为履行本合同约定的义务，完成合同工作内容，承担自身经营风险，满足国家规范、规程、标准和设计要求，达到业主、监理、甲方满意所发生的一切相关费用。

4.4 本合同固定综合单价不再做任何调整。任何因市场物价波动、生活费用提高、人员工资的提高、政府税收与收费的调整以及政府与行业主管部门红头文件的颁发等因素引起的乙方的成本的增减，均属于乙方自身经营风险，视为已经事先充分估计并已经包含在合同固定综合单价之中。因国家税务政策变化对税率的调整，乙方承诺不含税单价不变，调整时间随国家政策施行之日起执行。

4.5 本合同单价已经综合考虑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图纸所显示及工程规范、招标条件所说明的所有内容。应视为是包括所有机电安装工程用工及辅助用工及当地政府、业主、监理、甲方组织安排的现场参观、会议清扫与会场布置等用工、包中小型机械（除甲方提供之外的全部机械）、包辅料、包周转性材料以及包主材材料消耗量、包工期、包质量、并包括所有有关的费用，如人工费、材料费、机具费、选料损耗、选料费用、加工费、加工损耗、出材损耗、提供技术服务及现场技术指导费、现场不利因素对生产及供应产生的不利影响及费用、不可预见费用、包装材料及包装人工费、装车费、材料至买方指定地点、送检样品费、材料检测费、运输过程中相关损耗、产品保护费、采购保管仓储费、供销

的费用无论多少概由乙方承担，对此乙方不得有任何异议。

(2) 进场物资堆放地点，必须经过甲方批准，服从甲方的统筹安排。

(3) 现场物资堆放、标识等须符合甲方的有关管理规定。

第十三条：甲方一般职责

13.1 甲方驻现场代表：【项目经理】，姓名：蔡政辉，电话：13480136239。

13.2 负责协调乙方与现场其它分包商、施工工序之间的关系。

13.3 及时向乙方提供施工所需指令、指示、洽商等相关施工文件。

13.4 当甲方对工程材料、质量发生怀疑时，有权随时进行抽查。

13.5 甲方为乙方提供下列施工便利：

(1) 提供满足施工要求的照明设施；

(2) 协调现场施工安排，确保场内运输通道的通畅；

(3) 提供施工用水用电的接驳点，并承担水电费；

(4) 其他。

13.6 甲方负责定期召开的现场协调例会，乙方驻工地负责人必须准时参加，并服从于会议决议以及甲方的协调管理。若乙方驻工地负责人无法正常参加，需事先向甲方负责人请假，并指定全权代表参加。

13.7 若有甲方提供安全帽、安全带等劳保用品，按实际发生金额从工程款中扣除。

第十四条：乙方一般职责

14.1 乙方驻现场代表：【项目经理】，姓名：刘启荣，电话：13802577019。

14.2 按合同约定及甲方要求的时间准时进场、供应并安装，严格按规范、方案进行施工。
严格按照政府有关部门划定的时间、线路清运，严格遵守交通规则，避免发生交通事故，如有应承担一切责任。

14.3 负责对进入现场人员进行安全交底，承担乙方人员不遵守需方现场安全管理规定造成安全事故的全部责任。

14.4 乙方无需提供安全帽、安全带，但需对防护用品的使用负管理责任。

14.5 乙方作业人员应服从甲方的指挥，进入现场施工区域后，未经甲方许可不得随意卸货。

14.6 乙方应严格遵守国家地方政府以及需方的现场管理的各项规定，并遵守工地所在地，如：院落、街区、小区、场所的各项管理规章制度。任何因违法相关规定、要求造成事故、责任由乙方自行承担。

25.2 本合同中关于管辖权的约定是唯一的,任何一方不得通过债权转让或其它方式对涉及本合同约定事项的争议解决方式进行另行约定或对本合同关于管辖权的约定进行变更,如发生类似情形,该等约定亦属无效。

第二十六条: 未尽事宜

本合同在执行中若有未尽事宜,双方经友好协商以补充协议/会议纪要/谈判记录等形式解决。

第二十七条: 其它约定

27.1 合同执行期间,因承包范围、工程量等发生变化或其他合同补充、变更事宜,双方另行协商签订补充协议作为合同附件,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签字,加盖双方印章后方可生效。

27.2 本合同所述之内容与条款只限于云海山庄室内修缮项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机电安装工程使用,乙方不得将本合同内容细节透露给任何第三方。

27.3 乙方单位往来电子邮箱: ,该电子邮箱为乙方公司工作邮箱,甲方发送的电子邮件,乙方可即时收到,并确保于甲方发送后12小时内知悉,如电子邮箱地址变更,双方将重新签订补充协议进行明确。

27.4 在合同履行期间,因乙方违约产生的罚款(包含但不限于质量罚款、安全罚款),乙方拒不缴纳的,甲方将在发生当月进度款中予以扣除,乙方对此无异议。

27.5 乙方承诺同意接受合同电子签约、签章模式,并已充分知晓签署相关电子合同及其他文书、签章的效力及风险;乙方应妥善保管账号密码,经使用乙方密码登录乙方账号的所有操作视同乙方本人行为,乙方愿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

27.6 甲方已就本合同中减轻或免除己方责任的条款向乙方做出提示及说明,乙方表示认可并接受上述条款的约定。

27.7 本合同文本6份,甲方4份、乙方2份。

27.8 本合同中的“处罚”“罚款”等指违约金。

第二十七条: 机电安装和消防工程格外需要 BIM 的补充约定

1. 根据项目现场巡检要求,执行基于 BIM 的现场巡检,应定期或根据现场进度组织现场巡检,采集工程面貌提交现场巡检报告,实现工程现场实际施工面貌与 BIM 模型的对比分析,形象展现设计方案与现场实际施工的差异。

2. 分包人需结合施工图,根据承包人委托的 BIM 施工深化团队成果指导现场施工。建立专门

的 BIM 工作配合团队，配备与工程需要相适应的驻场人员与设备，相关人员应具备 BIM 操作资格证书，具备使用 BIM 模型指导现场施工的能力，确保现场施工情况与施工深化模型成果一致，由 BIM 深化原因产生的相关费用已含在合同总价中。分包人必须在现场相关工作面开始施工前一周，接受承包人委托的 BIM 施工深化团队对相关工作面的技术交底，并在总、月、周进度计划中体现 BIM 相关工作落实的工作进度。

3. 分包人需积极主动配合承包人委托的 BIM 施工深化团队开展工作，对深化成果存在异议部分需向承包人及其委托的 BIM 施工深化团队提出意见，同时需提出可行性更高（综合考虑建设方要求、承包人要求、成本等影响因素）的另一执行方案，获得承包人认可后可按可行性更高的方案执行；否则必须按照承包人确认的深化成果执行。

4. 若分包人现场施工情况与施工深化模型成果存在较大差异，未达到承包人及其委托的 BIM 施工深化团队审查要求，则在当期进度款支付时按扣减 10% 的付款比例进行处理。

分包人需配备满足指导现场施工配置要求的平板电脑，并分阶段导入 BIM 模型，指导现场施工。

5. 在进场后交底 3 天内提供本项目的设备模型及提供阀门阀件尺寸，以免影响 BIM 报审计划节点。

6. 本项目需要真正切实落地的 BIM 平台应用，将现场照片与模型对接，问题反应至平台；乙方应具备 BIM 模型审核能力就图纸问题及时反馈并提出相应的可行性方案。后续根据项目的需求分包单位自行承担相应 BIM 费用，包含但不限于：BIM 深化设计、深化管理及平台使用等相关费用。由发包人完成的 BIM 深化费用按照各家产值（机电专业及消防专业）进行分摊该部分费用（按照实际发生为准）。

（以下无正文）

附件

附件：合同清单

甲方: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盖章)



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海滨社区宝兴路
6号海纳百川总部大厦B座5层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姚政

联系电话: 0755-83138215

传真: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福田支行

账号: 4420150350005107470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30019219737XM

签订日期: 2022-06-10

乙方: 深圳市万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盖章)

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
金花路28号万德建设集团大厦一层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苟俊光

或委托代理人:

联系电话: 0755-23933933

传真: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福田保税区支行

账号: 44250100006600002009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3007892348906

签订日期:

工程款务必汇入下列指定账号
收款单位:深圳市万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福田保税区支行
账号:44250100006600002009

2022-06-05

附件 6-1:

结算协议书

甲方 (承包人):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 (分包人): 深圳市万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甲乙双方于 2022 年 6 月 10 日签订编号 JDFB-01 的《云海山庄室内修缮项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机电安装工程》及以后签订的所有补充协议 (以下简称“合同”), 已具备结算条件。经甲乙双方一致同意, 上述合同项下的最终结算总金额为人民币 9537605.75 元 (大写: 玖佰伍拾叁万柒仟陆佰零伍元柒角伍分) (详见完工结算书)。

甲乙双方共同承诺, 截至本协议签订之日, 上述合同项下的所有工程款已结算完毕, 所有商务问题已全部解决, 并且无任何未解决或存在争议的问题, 双方对本结算无异议。

本协议一式两份, 双方各执一份, 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甲方: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 李政海
日期: 2023.6.5
结算专用章

乙方: 深圳市万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代表人: 刘伟
日期: 2023.6.5

(云海山庄室内修缮项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
完工结算书

(结算书编号:)

最终结算金额(大写): 玖佰伍拾叁万柒仟陆佰零伍元柒角伍分

项目名称:云海山庄室内修缮项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机电安装工程

项目商务部: 



项目经理: 

分包/供单位名称(盖章): 深圳市万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分包/供授权负责人(签字): 



附件6-2

完工结算最终金额确认书

工程名称：云海山庄室内修缮项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

合同名称：云海山庄室内修缮项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机电安装工程

分包/供单位名称：深圳市万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合同编号：JDFB-01

序号	结算项目名称	不含税金额（元）	含税金额（元）	备注
1	工程结算额	8,750,097.02	9,537,605.75	
1.1	合同内工程价款	8,750,097.02	9,537,605.75	
1.2	合同外合同价款	0.00	0.00	
1.3	合同外零星用工	0.00	0.00	
	...			
2	扣款项	0.00	0.00	
2.1	水电扣款			
2.2	其他单位代施工扣款			
2.3	其他			
	...			
3	完工结算最终金额(1-2)	8,750,097.02	9,537,605.75	
	完工结算最终金额（大写）：玖佰伍拾叁万柒仟陆佰零伍元柒角伍分			
	其中：增值税金额：787508.73元，（大写）：柒拾捌万柒仟伍佰零捌元柒角叁分			

分包/供单位授权负责人签字：



分包/供单位（盖章）：刘冰（

项目商务部：



项目商务经理：



项目经理：



公司成本管控中心：



总包单位（盖章）：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1

工程名称: 云海山庄室内修缮项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

验收日期: 2022年9月6日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深圳市城市建设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 GD-E1-914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六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 GD - E1 - 914 / 1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0 0 1

工程名称	云海山庄室内修缮项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			
工程地点	深圳市大鹏新区大鹏街道下沙金沙大道云海山庄	建筑面积/m ²	11000	工程造价/元 363825 23.7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	地上: 5	层
	框架结构		地下: 1	层
施工许可证号	/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2年04月14日	验收日期	2022年9月6日	
监督单位	/	监督编号	/	
建设单位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深圳市城市建设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鹏城建科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土建)				
承建单位 (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 (装修)				
监理单位	深圳市英来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施工图 审查单位				



* GD - E 1 - 9 1 4 / 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1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云海酒店、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魏小林
副组长	杨廷涛、李海洋、魏力开、颜传泉、袁敏、胡阳
组员	各参建单位相关人员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魏小林	庄锐、芦中华、杨廷涛、许勤、魏力开、颜传泉、袁敏、蔡政辉、胡阳、吴会飞、梁康、张昕晟、王洋、严敏、汤志军、梁顺家、唐义钦、毛国军、柴位彪、李川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李海洋	电气小组：邓旭文（组长）、李江、杨建民、范德欣、徐凤章、张征、王学勤、李华东 给排水小组：崔宝康（组长）、刘明祥、吴亮亮 暖通小组：李海洋（组长）、李长云
工程质量控制资料	邓旭文	李运科、孙成禹、马奇、刘锦浩、王浩宇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介绍参会单位及人员
3. 监理单位汇报工程监理情况及工程预验收情况。
4. 宣布验收方案及分组情况。
5. 验收人员按分组进行现场质量查验。
6. 各验收小组汇报验收情况及结论。
7.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E1-914/3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0 0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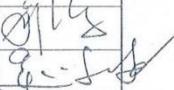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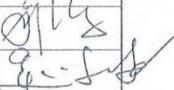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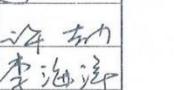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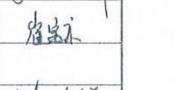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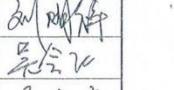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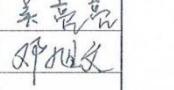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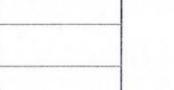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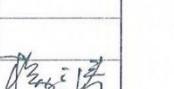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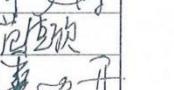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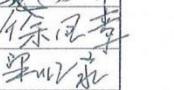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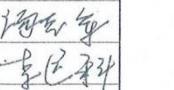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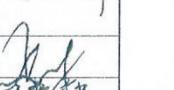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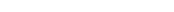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合格	共 3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3 项	共 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合格	共 3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3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9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合格	共 3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3 项	共 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5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合格	共 1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 项	共 1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合格	共 6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4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4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合格	共 5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 项	共 1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5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合格	共 5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 项	共 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合格	共 3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3 项	共 1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2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	共 /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电梯	合格	共 1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 项	共 1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2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 GD-E1-914/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1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邹汇源	深圳市城市建设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高工	
2	魏小林	深圳市城市建设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代建部部长	高工	
3	许勤	深圳市城市建设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部部长	高工	
4	李海洋	深圳市城市建设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5	崔宝康	深圳市城市建设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代建部副总监	工程师	
6	李惠	深圳市城市建设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部副总监	高工	
7	刘明祥	深圳市城市建设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部经理	工程师	
8	吴会飞	深圳市城市建设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部主管	工程师	
9	吴亮亮	深圳市城市建设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给排水工程师	工程师	
10	邓旭文	深圳市城市建设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电气工程师	助工	
11	庄锐	深圳市五洲宾馆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副总经理	无	
12	李江	深圳市五洲宾馆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工程部总监	无	
13	芦中华	深圳市五洲宾馆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客房部总监	无	
14	杨建民	深圳市五洲宾馆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餐饮部总监	无	
15	杨延涛	深圳云海酒店有限公司	总经理	无	
16	范德欣	深圳云海酒店有限公司	工程部经理	无	
17	魏力开	深圳市英来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	高工	
18	徐凤章	深圳市英来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总代	工程师	
19	梁顺家	深圳市英来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土建监理	高工	
20	汤志军	深圳市英来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土建监理	工程师	
21	李运科	深圳市英来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监理资料员	助工	
22	胡阳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造价工程师	
23	颜传泉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副院长/项目负责人	高工	
24	梁康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方案设计师	无	
25	张听晟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方案设计师	助工	
26	王洋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方案设计师	无	
27	严敏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施工图设计师	无	



* GD - E1 - 914 / 5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0] [0] [1]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孙成禹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驻场设计师	助工	孙成禹
2	饶爽	深圳鹏城建科集团有限公司	总经理	高工	饶爽
3	袁敏	深圳鹏城建科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高工	袁敏
4	蔡政辉	深圳鹏城建科集团有限公司	执行经理	工程师	蔡政辉
5	唐义钦	深圳鹏城建科集团有限公司	生产经理	无	唐义钦
6	张征	深圳鹏城建科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经理	工程师	张征
7	王浩宇	深圳鹏城建科集团有限公司	资料员	无	王浩宇
8	马奇	深圳鹏城建科集团有限公司	资料员	无	马奇
9	刘锦沿	深圳鹏城建科集团有限公司	资料员	无	刘锦沿
10	毛国军	深圳鹏城建科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员	无	毛国军
11	柴位彪	深圳鹏城建科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员	无	柴位彪
12	李川	深圳鹏城建科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员	无	李川
13	李华东	深圳鹏城建科集团有限公司	弱电施工员	无	李华东
14	王学勤	深圳鹏城建科集团有限公司	水电施工员	无	王学勤
15	李长云	深圳鹏城建科集团有限公司	暖通施工员	无	李长云
16	江员波	深圳鹏城建科集团有限公司	装饰施工员	无	江员波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 GD - E1 - 914 / 5 *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深圳市城市建设开发（集团）有限公司：（建设单位）

位于深圳市大鹏新区 云海山庄室内修缮项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 工程（请勾选：

单位工程， 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各填写一份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深圳市城市建设开发（集团）有限公司：（建设单位）

位于深圳市市 大鹏新 区 云海山庄室内修缮项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 工程（请勾选：
 单位工程， 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
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各填写一份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深圳市城市建设开发（集团）有限公司：（建设单位）

位于深圳市市大鹏新区云海山庄室内修缮项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工程（请勾选：

单位工程， 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各填写一份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竣工验收结论：

- 1、本工程严格按照设计图纸、施工合同要求完成施工内容。
- 2、严格按照各专业施工规范和施工质量标准及验收规范组织施工。
- 3、已在规定时间内各分项、分部工程及时申请验收，评定为及格。
- 4、工程质量齐全、完整、真实、有效。

综上所述，本工程综合评定为合格。

验收日期：2022年9月6日

施工单位 (公章)	监理单位 (公章)	设计单位 (公章)	建设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法定代表人： 	项目负责人： 法定代表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法定代表人： 



* GD-E1-91416 *

九、深圳宝安区监管场所应急专用隔离点项目机电安装工程

2022-0480

WDZS — 2022-0480

合同编号: ZJKG/SZ/2022-003/FBHT/016

宝安区监管场所应急专用隔离点项目 机电安装工程专业分包合同（万德）



中建



承包人: 中建科工发展有限公司

分包人: 深圳市万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签约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

签约时间: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承包人: 中建科工发展有限公司 (简称:甲方)

法定代表人: 段海

住所: 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龙井社区建安一路 9 号恒明珠金融大厦东座
2308

分包人: 深圳市万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简称:乙方)

法定代表人: 肖俊光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金花路 28 号万德建设集
团大厦一层

资质证书号码: D244022544

发证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资质专业及等级: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一级、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一
级、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一级、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一级、防水防腐保温工程
专业承包一级、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一级、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一
级、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特种工程(结构补强)专业承包不分等级

复审时间及有效期: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营业执照号码: 914403007892348906

安全生产许可证号码: (粤) JZ 安许证字【2021】023989 延

鉴于分包人同意按照本合同要求履行其合同责任和义务, 并保证以诚信、敬业
和积极的态度与承包人及本工程涉及的任何第三方保持充分有效的合作, 以确保本
工程的圆满竣工; 另鉴于分包人已对工程现场环境、地质条件及所有有关资料进行
了全面细致勘查和研究, 已对工程施工所有相关图纸进行了详细研究和计算, 并已
对承包人有关项目管理制度规定充分了解。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
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 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
的原则, 承包人、分包人双方就分包工程施工事项经协商达成一致, 订立本合同。

一、分包工程概况

分包工程名称: 深圳宝安区监管场所应急专用隔离点项目机电安装工程

第1页共 26 页

<p>CSCC 中建</p> <p>分包工程地点：宝安区燕罗街道罗象路旁宝安监管场所项目现场</p> <p>分包工程承包范围：机电安装工程及其他承包人要求的工程项目，具体以图纸、界面划分及承包人要求为准。</p> <p>分包人应严格遵守发包人或承包人下发出的工期指令，因分包人施工进度、质量等未能满足承包人要求，承包人可自行缩减分包人工程承包范围，或另行委托第三方施工或进行整改，产生的费用由分包人承担，分包人对此无任何异议，并承担此部分施工内容的缺陷保修责任。</p> <p>二、分包合同价款</p> <p>本分包合同为：<input type="checkbox"/>固定总价 <input type="checkbox"/>固定单价 <input type="checkbox"/>定额计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下浮率 合同。</p> <p>（定）价款为：人民币 <u>9700000.00</u> 元，金额大写：人民币 <u>玖柒拾万元整</u>；其中不含税款为人民币 <u>8899082.57</u> 元，金额大写：人民币 <u>捌佰零捌万零玖拾玖元伍角零分</u>；税金为人民币 <u>800917.43</u> 元，金额大写：人民币 <u>捌拾零玖佰零拾柒元肆角叁分</u>；</p> <p>三、工期</p> <p>本工程工期以业主确认的工期为准。</p> <p>3.1 开工日期：以甲方项目部正式通知为准；</p> <p>3.2 竣工日期：以甲方项目部实际需求为准。</p> <p>合同工期包含法定节假日在内，已充分考虑了政府规定的不可进行夜间或节假日施工、两会、高考、中考、国家和城市庆典、运动会、交通管制、扬尘治理、冬季施工、高温、降雨、降雪、大风、沙尘暴、冰雹等对工期的影响因素。除非发生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工期调整因素，否则工期不予以延长。实施过程中具体节点工期以甲方通知为准，乙方的施工计划安排必须随甲方工期计划调整而调整；甲方有权根据进度对乙方的工作安排做出调整，这种调整不构成乙方向甲方申请任何直接和间接费用的理由。</p> <p>3.4 保修期为全部工程整体竣工后：<u>2</u> 年。</p> <p>四、工程质量标准</p> <p>第2页共 26 页</p>	<p>CSCC 中建</p> <p>质量标准：满足国家、行业及地方建设工程验收合格标准，符合深圳市宝安区建筑工程质量标准的合格工程。</p> <p>五、合同生效和其他</p> <p>本合同未尽事宜，按照本招标文件的有关规定、中标人的中标文件及其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文件执行。</p> <p>本合同一式 <u>肆</u> 份，买方执 <u>叁</u> 份，卖方执 <u>壹</u> 份，均具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自双方盖章后生效。</p> <p>六、</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  承包人：中建三局发展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新桥社区金花路 28 号万德建设集团大楼一层 法定代表人：段海 委托代理人：肖俊光 电话：13602345678 传真：0755-27888888 开户银行：建设银行深圳市分行营业部 账号：4425010000605002009 邮政编码：518000 </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  分包人：深圳市万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金花路 28 号万德建设集团大楼一层 法定代表人：段海 委托代理人：肖俊光 电话：13602345678 传真：0755-27888888 开户银行：建设银行深圳市分行营业部 账号：4425010000605002009 邮政编码：518000 </p> <p>第33页共 26 页</p>
<p>CSCC 中建</p> <p>第二部分</p> <p>专用条件</p> <p>1. 分包人质量保证</p> <p>质量标准：满足国家、行业及地方建设工程验收合格标准，符合深圳市宝安区建筑工程质量标准的合格工程。</p> <p>质量目标：合格</p> <p>■ 其他：国家、广东省、深圳市及行业协会发布的技术规范或标准，如技术标准不一致时，以严格的标准。</p> <p>2. 承包人提供的设备和其它设施：</p> <p>承包人提供工程图纸—二级配电箱及临水临电接驳口。</p> <p>3. 分包合同价款及支付</p> <p>3.1 本合同价款采用：<input type="checkbox"/>固定单价 <input type="checkbox"/>固定总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下浮率 方式，定额下浮 18%，所有价格的确定以深圳市宝安区造价管理站确定为准。</p> <p>3.1.1 现行消耗量定额适用：</p> <p>①工程量计算：依据经业主和发包人确认的竣工图及现场签证，其他相关资料根据现行工程量计算规则进行计算。</p> <p>②工料机消耗量：套用现行消耗量最新定额，《深圳市建筑工程消耗量定额(2016)》，安装工程为《深圳市安装工程消耗量定额(2020)》、《深圳市市政工程综合定额(2017)》等相关定额；</p> <p>③工料机单价：</p> <p>a. 人工单价：以 2022 年 3 月定额工日信息价；</p> <p>b. 材料设备单价：</p> <p>有信息价的采用深圳市建设工程价格信息 2022 年 3 月信息价；无信息价的材料、设备，按施工期市场价格取费（施工期市场价格是指工程经发包人、承包人、监理单位、造价咨询单位共同确认的实际成交价格，下同）；</p> <p>c. 机械台班单价：</p> <p>执行《深圳市建设施工机械台班定额（2014）》，二类费用中的机械台班人工费为 2022 年 3 月信息价中定额工日价格的机械台班人工（工日单价）；</p> <p>④企业管理费率</p> <p>执行《深圳市建设施工机械台班定额（2014）》，二类费用中的机械台班人工费为 2022 年 3 月信息价中定额工日价格的机械台班人工（工日单价）；</p> <p>3.2.1 推荐费率：按《深圳市建设工程计价费率标准（2018）》推荐费率（即 18%）执行；</p> <p>⑤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费率</p> <p>按《深圳市建设工程计价费率标准（2018）》中各专业工程推荐费率（即安装工程为 1.2%）执行；</p> <p>⑥利润率</p> <p>按推荐费率 5% 计取；</p> <p>⑦规费</p> <p>按推荐费率 18% 执行；</p> <p>⑧税金</p> <p>按现行市造价站公布的增值税综合应纳税费率推荐费率 3.02% 及城市维护建设税 + 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税）费率（12%）计算，即 3.3824%。</p> <p>3.1.2 特殊措施费用：</p> <p>特殊措施费用指为防疫防护发生的费用，这部分费用不计取。</p> <p>3.1.3 分包人需按承包人和业主规定的时间提供认量认价资料，并负责在规定时间内取得业主对资料的签字确认，因分包人原因导致认量认价资料未及时确认引起的损失由分包人承担。</p> <p>3.1.4 承包人另行委托的临时水电工程（若有）施工费用以承包人结合现场实际情况审定为准。</p> <p>3.1.5 承包人对工程量计算规则、工料机计取的信息价及市场价格进行调整的，承包人对分包人按相同的方式进行调整。</p> <p>3.1.6 安全文明施工费、施工水电费按结算总额的 <u>2%</u> 在分包结算中扣除。</p> <p>3.2.2 进度款支付</p> <p>3.2.1 本工程款支付以承包人收到发包人支付相应款项为前提。</p> <p>3.2.2 进度款请款报告提交时间：工程款按月结算，分包人应于每月 10 日前向承包人提交当月请款报告。以上手续不全时，承包人有权拒绝支付，分包人不得向承包人主张付款延迟责任。</p> <p>3.2.3 进度款支付时间及方式</p> <p>支付时间及比例：无预付款，具体金额以承包人审核金额为准；现场工作完成并通过验收后，分包单位上报施工图预算，支付至总包单位审定施工图预算的 80%；经深圳市宝安区造价管理站完成结算审核后支付至结算审定价的 97%，余款在工</p> <p>第4页共 26 页</p>	

<p>CSCC</p> <p>工程质量保修书约定的定期满后支付。若承包人与承包人的合同协议书后续签订补充协议，工程款支付按补充协议中相应条款进行。实际付款时间以发包人向承包人支付的时间为准，承包人收到发包人相应款项后15天内支付分包人对应的相关款项；承包人向分包人支付相应款项时，分包人应提交等额承包人财务认可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税率9%）及相应收据，否则承包人有权延迟或拒绝支付相应工程款，分包人不得以此作为索赔及工期延误的依据。</p> <p>4. 工程竣工验收、结算</p> <p>4.1 分包工程具备竣工条件时，分包人应按通用条件的要求，共提供四份完整的验收资料、验收报告和竣工图纸给承包人。在承包人未收到所需合格竣工资料前，合同双方同意预留人民币一万元作为分包资料移交抵押金或者提交对应金额的保函，此抵押金/保函在双方资料移交后释放。</p> <p>4.2 最终结算价按以下方式计算：</p> <p>分包人结算金额=A*1-18%—分包人承包的费用及罚款。经承包人审定临水临电施工费用（若有）；其中，A=深圳市宝安区工程造价管理站最终审定后材料设备费及工程量，再根据本合同3.1.1 对应计价条款所计算出的金额。</p> <p>5. 维保及新增工程</p> <p>5.1 分包人需无条件完成承包范围内施工任务，无条件执行承包人委托的新增任务。</p> <p>5.2 分包人需做好成品保护，做好施工范围的维保工作，维保费用由分包人自行承担。</p> <p>6. 争议解决方式</p> <p>凡因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争议，均应提交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华南分会，按照仲裁申请时该会现行有效的仲裁规则进行仲裁。仲裁地为深圳。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双方均有约束力。</p> <p>7. 债权转让</p> <p>未经承包人书面同意，分包人不得将任何对承包人的债权转让给第三人。分包人擅自转让的，债权转让行为对承包人不发生任何法律效力。因分包人擅自处分债权，导致第三方承包人主张权利（包括但不限于诉讼、仲裁、保全，发律师函或债权转让通知书等），承包人有权单方面解除分包合同，且分包人需向承包人支付合同金额的10%作为违约金。</p>	<p>CSCC</p> <p>8. 分包合同的生效与终止</p> <p>分包合同自双方在本分包合同协议书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在分包合同约定的责任、权利和义务履行完毕后终止。</p> <p>因工程所在地政府的法律、法规、政策的变化或不可抗力导致分包合同某些部分继续履行成为不可能时，分包合同的其它部分仍然保持其有效性。</p> <p>9. 甲方项目经理部综合授权书（见附件一）</p> <p>10. 乙方项目经理任命书及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二）</p> <p>11. 康洁协议（见附件三）</p> <p>12. 质量保修协议书（见附件四）</p> <p>13. 安全生产协议书（见附件五）</p> <p>14. 建筑业企业工资支付承诺（见附件六）</p> <p>15. 诚信承诺函（见附件七）</p>
第6页共 26 页	第7页共 26 页
CSCC	中建

CSCEC	中建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r> <td style="width: 10%;">12</td> <td>确认第三方维修费用。</td> </tr> <tr> <td>13</td> <td>决定废旧物资处理方案。</td> </tr> <tr> <td>14</td> <td>分包分供合同涨价、奖励、补偿、增加合同外的工作范围。变更分包分供合同模式。</td> </tr> <tr> <td>15</td> <td>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安全施工方案。</td> </tr> <tr> <td>16</td> <td>接收诉讼法律文书，处理人民法院协助执行通知或参加仲裁、诉讼。</td> </tr> </table>		12	确认第三方维修费用。	13	决定废旧物资处理方案。	14	分包分供合同涨价、奖励、补偿、增加合同外的工作范围。变更分包分供合同模式。	15	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安全施工方案。	16	接收诉讼法律文书，处理人民法院协助执行通知或参加仲裁、诉讼。
12	确认第三方维修费用。										
13	决定废旧物资处理方案。										
14	分包分供合同涨价、奖励、补偿、增加合同外的工作范围。变更分包分供合同模式。										
15	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安全施工方案。										
16	接收诉讼法律文书，处理人民法院协助执行通知或参加仲裁、诉讼。										
<p>三、该项目不得超越权限，不得违规行使授权。该项目超越权限行使本授权书已明示禁止的事项，一律无效。该项目超越权限行使本授权书未明示授权的事项，除本公司书面形式予以确认外，均属无效。</p> <p>四、本授权未涉及事项，若该项目确有必要行使权限的，必须经本公司另行授权后，方可由本公司名义处理。</p> <p>五、该项目在行使授权范围内的各项权利时必须遵循公司的各项规章制度。</p> <p>六、除合同另有约定，该项目行使授权须加盖项目公章并由项目经理签字后生效，该项目所属任何机构或个人以任何形式签字、盖章均无效，本公司不承担任何责任。</p> <p>七、该项目按照本授权书规定开展各项生产、经营和管理活动，本公司予以认可，并承担法律责任。否则，本公司概不承担任何法律责任。</p> <p>八、若项目经理发生变更，则由新委任的项目经理承继。</p> <p>九、本授权书与合同约定的授权条款不一致的，以该合同约定的条款为准。</p> <p>十、本授权书经本公司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有效期自签署之日起至本合同终止之日起止。本公司有权随时变更或撤销本授权书，并书面告知贵司。</p>											
<p>项目经理签字样式...  预留项目部公章印鉴: </p>											

第10页共26页

第11页共26页

2022-04-08

分包结算书

单据编号: ZJKG/SZ/2022-003/FJHT/010/WGJS-01 对应应付单据编号: D12023051100124380

结算编号: ZJKG/SZ/2022-003/FJHT/GCS/PBJS/025	分包合同: 宝安区监管场所应急专用隔离点项目机电安装工程 专业分包合同(万德)
项目: 宝安区监管场所隔离点	发包单位: 中建科工发展有限公司
分包单位: 深圳市万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送审金额: 伍佰叁拾陆万玖仟捌佰捌拾肆元柒角壹分	审核金额: 伍佰叁拾陆万玖仟捌佰捌拾肆元柒角壹分
¥: 5,369,884.71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 宝安区监管场所应急专用隔离点项目

验收日期: 2022年5月25日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宝安区建筑工程署



* GD-E1-914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 GD-E1-914/1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

工程名称	宝安区监管场所应急专用隔离点项目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燕罗地区	建筑面积	4.261万	工程造价	7613万
结构类型	混凝土结构、单层轻钢框架结构、打包式箱房	层数	地上：2	层	
			地下：/	层	
施工许可证号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验收日期			
监督单位		监督编号			
建设单位	深圳市宝安区建筑工务署				
勘察单位	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建科工发展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土建)	中建科工发展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设备安装)	中建科工发展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装修)	中建科工发展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施工图 审查单位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 GD-E1-914/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张千一
副组长	何丽、帅云静、李子玉、叶亮春
组员	邓诗尧、余海云、王传东、宋金乾、周博南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刘雷	潘玉刚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吴志超	肖俊刚
工程质控资料	余海云	张海明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E1-914/3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u>4</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4</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4</u> 项	共 <u>12</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12</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12</u> 项	共 <u>3</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3</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u>4</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4</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4</u> 项	共 <u>18</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18</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18</u> 项	共 <u>9</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9</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建筑装饰装修	/	共 <u>—</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u> 项	共 <u>—</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u> 项	共 <u>6</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6</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屋面	/	共 <u>—</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u> 项	共 <u>—</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u> 项	共 <u>—</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u>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u>6</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6</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6</u> 项	共 <u>6</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6</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6</u> 项	共 <u>3</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3</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u>6</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6</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6</u> 项	共 <u>6</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6</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6</u> 项	共 <u>5</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5</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u>5</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5</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5</u> 项	共 <u>9</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9</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9</u> 项	共 <u>3</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3</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u>7</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7</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7</u> 项	共 <u>6</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6</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6</u> 项	共 <u>2</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2</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建筑节能	/	共 <u>—</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u> 项	共 <u>—</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u> 项	共 <u>—</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u> 项
电梯	/	共 <u>—</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u> 项	共 <u>—</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u> 项	共 <u>—</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u> 项
市政道路	符合要求	共 <u>3</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3</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3</u> 项	共 <u>6</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6</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6</u> 项	共 <u>3</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3</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市政电气	符合要求	共 <u>3</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3</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3</u> 项	共 <u>3</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3</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3</u> 项	共 <u>3</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3</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市政给排水	符合要求	共 <u>3</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3</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3</u> 项	共 <u>3</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3</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3</u> 项	共 <u>3</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3</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 GD-E1-914/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 □ □



• GR = E1 = 914/5 •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

宝安区监管场所专用隔离点项目，根据规范、标准、图纸设计要求已完成了合同约定范围内的施工任务。经自查，本工程施工技术管理资料、工程质量控制资料、工程安全和功能检验资料、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资料齐全有效，工程安全和使用功能均满足设计要求，建筑实体观感质量良好，未发生违反（强条）规定的行为，预验收提出的问题已整改完毕并书面回复，经监理单位验收合格。

各单位一致认定本工程评定合格，同意通过竣工验收。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5月25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2年5月25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5月25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5月25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5月25日



* GD-E1-914/6 *

分包结算书



单据编号: ZJKG/SZ/2022-003/FBHT/010/WGJS-01 对应应付单据编号: D12023051100124380

结算编号:	ZJKG/SZ/2022-003/BHGCS/FGJS/025	分包合同: 宝安区监管场所应急专用隔离点项目机电安装工程 专业分包合同 (万瓩)
项目:	监管场所隔离点	发包单位: 中建科工发展有限公司
分包单位:	深圳市万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伍佰叁拾陆万伍仟陆佰捌拾肆元柒角捌分
送审金额:	¥: 5,369,884.71	审核金额: ¥: 5,365,684.71

分包工程名称：宝安区监管场所应急专用隔离点项目机电安装工程

分包工程费增减审定表

序号/ 编号	项目名称	主合同		补充合同1		补充合同2		补充合同3		合计	
		合同额 (万元)	970.00	/	/	/	/	/	/	970.00	
合同内											
		项目特征	计量 单位	计量 数量	综合 单价(元)	合同清 单单价	审定增 减部分	合同增 减单价	审定增 减(元)	合同清 单价	综合增 减部 分(元)
1	宝安区监管场所 应急专用隔离点 项目机电安装工程		套	1	970000.00	(4330115.29)	(4330115.29)	(4330115.29)	(4330115.29)	970000.00	536884.71
	合计									970000.00	536884.7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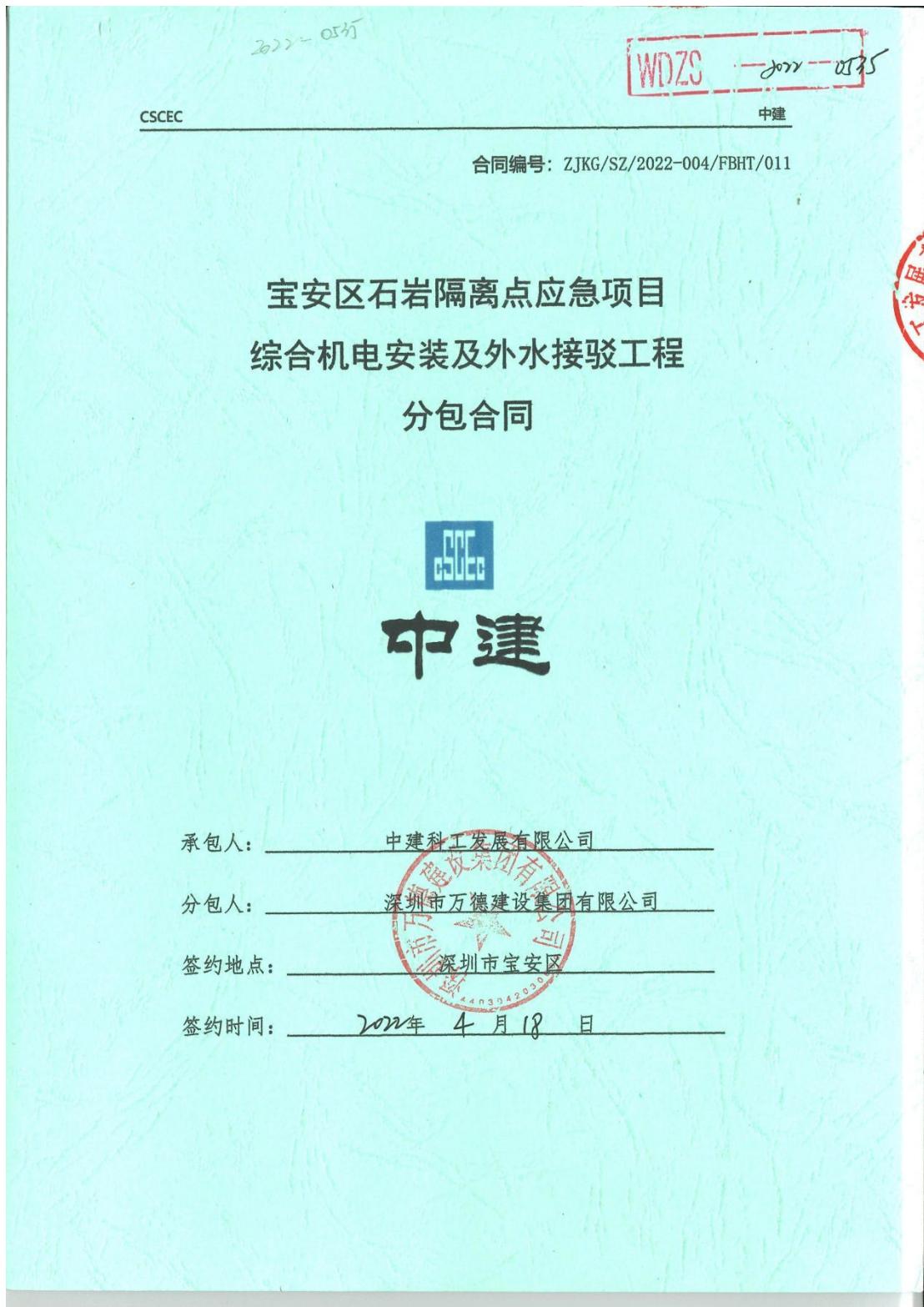
注：1. 该审增减部分计量数量=合同清单部分计量数量-该审增减部分合价=该审增减部分合价/该审增减部分单价。
 2. 对新增的工作内容，合同清单部分计量数量和合同价均以零。
 3. 该表在总承包工程施工中可改为分包上表，发包单位审核后报出的《单位工程元总表》、《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总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规费、税金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项目商务经理： 项目经理： 

分包工程结算审定单

发包单位	中建科工发展有限公司		
分包单位	深圳市万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	宝安区监管场所应急专用隔离点项目机电安装		
审核金额	RMB: 5369884.71元		
奖励金额(元)	/	奖励原因	/
扣罚金额(元)	4200.00	惩罚原因	安全罚款: 4200.00元
其他(元)	/		
实际应付工程款小写	RMB: 5365684.71元		
实际应付工程款大写	人民币: 伍佰叁拾陆万伍仟陆佰捌拾肆元柒角壹分		
已付工程款	人民币: 4600000.00元 (大写: 肆佰陆拾万元整)		
备注	 		
分包单位(章): 深圳市万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审批单位(章): 中建科工发展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审批人:		
日期: 2023年04月11日	日期: 年 月 日		

十、宝安区石岩隔离点应急项目综合机电安装及外水接驳工程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承包人: 中建科工发展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段海

住所: 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龙井社区建安一路9号恒明珠金融大厦东座2308

分包人: 深圳市万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肖俊光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金花路28号万德建设集团大厦一层

资质证书号码: D244022544

发证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资质专业及等级: 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一级、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一级、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一级、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一级、防水防腐保温工程专业承包一级、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一级、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一级、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特种工程(结构补强)专业承包不分等级

复审时间及有效期: 2022年12月31日

营业执照号码: 914403007892348906

安全生产许可证号码: (粤)JZ安许证字【2021】023989延

鉴于分包人同意按照本合同要求履行其合同责任和义务，并保证以诚信、敬业和积极的态度与承包人及本工程涉及的任何第三方保持充分有效的合作，以确保本工程的圆满竣工；另鉴于分包人已对工程现场环境、地质条件及所有有关资料进行了全面细致勘查和研究，已对工程施工所有相关图纸进行了详细研究和计算，并已对承包人有关项目管理制度规定充分了解。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承包人、分包人双方就分包工程施工事项经协商达成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分包工程概况

分包工程名称: 宝安区石岩隔离点应急项目综合机电安装及外水接驳工程

第1页共80页

分包工程地点：深圳市宝安区石岩外环路北石岩隔离点应急项目项目部。
 分包工程承包范围：综合机电安装、外水接驳工程及其他承包人要求的工程项目。
 具体以图纸、界面划分及承包人要求为准。
 分包人应严格遵守发包人或承包人下发的工期指令，因分包人施工进度、质量等未能满足承包人要求，承包人可自行缩减分包人工程承包范围，或另行委托第三方施工或进行整改，产生的费用由分包人承担，分包人对此无任何异议，并承担此部分施工内容的缺陷保修责任。

二、分包合同价款

本分包合同为：固定总价 固定单价 定额计价 下浮率 合同。
 (暂定)价款为：人民币 7259400.00 元，金额大写：人民币 柒佰贰拾伍万玖仟柒佰元整；其中不含税价款为人民币 6660000.00 元，金额大写：人民币 陆拾陆万元整，税率 9%，税金为人民币 599400.00 元，金额大写：人民币 伍拾玖万玖仟肆佰元整。

三、工期

本工程工期以业主确认的工期为准。

3.1 开工日期：以甲方项目部正式通知为准；

3.2 竣工日期：具体以项目部实际需求为准。

合同工期，包含法定节假日在内，已充分考虑了政府规定的不可进行夜间或节假日施工、两会、高考、中考、国家和城市庆典、运动会、交通管制、扬尘治理、冬季施工、高温、降雨、降雪、雾霾、大风、沙尘暴、冰雹等对工期的影响因素。除非发生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工期调整因素，否则工期不予延长。实施过程中具体节点工期以甲方通知为准，乙方的施工计划安排必须随甲方工期计划调整而调整；甲方有权根据进度对乙方的工作安排做出调整，这种调整不构成乙方向甲方申请任何直接和间接费用的理由。

3.4 保修期为全部工程整体竣工后：2 年。

四、工程质量标准

第 2 页共 80 页

质量标准：满足国家、行业及地方建设验收合格标准，符合深圳市宝安区建筑工程质量标准的合格工程。

五、合同的生效

本合同经双方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成立并生效。

六、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五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执 叁 份，乙方执 贰 份。

承包人：中建科工发展有限公司 分包人：深圳市万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光井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
 社区建设局 金花路 28 号安德建设福田大厦一层
 厦东座 2303 法定代表人：肖俊光
 法定代表人：段海 电话：0755-23933933
 电话：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
 开户银行： 福田保税区支行
 账号： 账号：44250100066600002009
 2023.4.18

第 3 页共 80 页

第三部分

专用条件

1. 分包人质量保证

质量标准：满足国家、行业及地方建设工程验收合格标准，符合深圳市宝安区建筑工务署标准的合格工程。

质量目标：合格

■其他：国家、广东省、深圳市及行业协会发布的技术规范或标准，如技术标准不一致时，以严格的标准为准。

2. 发包人提供的设备和其它设施：∠。

3. 分包合同价款及支付

3.1 本合同价款采用 固定单价 固定总价 固定下浮 方式，定额下浮 18%，所有价格的确定以深圳市宝安区工程造价管理站确定为准。

3.1.1 特殊措施费用

特殊措施费用指为防疫防护发生的费用，这部分费用不计取。

3.1.2 分包人需按承包人和业主规定的时间提供认量认价资料，并负责在规定时间内取得业主对资料的签字确认，因分包人原因导致认量认价资料未及时确认引起的损失由分包人承担。

3.1.3 承包人另行委托的临水临电工程（若有）施工费用以承包人结合现场实际情况审定为准。

3.1.4 发包人对工程量计算规则、工料机计取的信息价及市场价进行调整的，承包人对分包人也按相同的方式进行调整。

3.1.5 安全文明施工费、施工水电费按结算总额的 1% 在分包结算中扣除。

3.2 进度款支付

3.2.1 本工程款支付以收到发包人支付相应款项为前提。

3.2.2 进度款请款报告提交时间：工程款按月按实结算，分包人应于每月 10 日前向承包人提交当月请款报表，以上手续不全时，承包人有权拒绝支付，分包人不得向承包人主张付款迟延责任。

3.2.3 进度款支付时间和方式

支付时间及比例：现场工作完成并通过验收后，分包单位上报施工图预算，支付至总包单位审定施工图预算的 80%；经深圳市宝安区工程造价管理站完成结算审核后付至结算审定价的 97%，余款在工程质量保修书约定的定期满后支付，若发包人与承包人的合同协议书后续签订补充协议，工程款支付按补充协议中相应条款进行。实际付款时间以发包人向承包人支付的时间为准，承包人收到发包人相应款项后 15 天内支付分包人对应的相关款项；承包人向分包人支付相应款项时，分包人应提交等额承包人财务认可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税率 9%）及相应收据，否则承包人有权延迟或拒绝支付相应工程款，分包人不得以此作为索赔及工期调整的依据。

4. 工程竣工验收、结算

4.1 分包工程具备竣工条件时，分包人应按通用条件的要求，共提供 四 份完整的验收资料、验收报告和竣工图纸给承包人。在承包人未收到所需合格竣工资料前，合同双方同意预留人民币 0 元 作为竣工资料移交抵押金或者提交对应金额的保函，此抵押金/保函在双方资料移交后释放。

4.2 最终结算价按以下方式计算：

分包人结算金额=A* (1-18%) - 分包人承担的费用及罚款+经承包人审定临水临电施工费用（若有）；其中，A=深圳市宝安区工程造价管理站最终审定后材料设备价及工程量，再根据本合同 3.1.1 对应计价条款所计算出的金额。

5. 双方约定乙方应做的其它工作：

5.1 现场管理必需达到国家及地方政府要求的相关文明施工规定，工程完工时场地干净，交工区域无建筑垃圾。严格服从现场人员关于文明施工的管理。如乙方未能做到工完场清，甲方有权直接安排其他单位进行清理，由此发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且乙方需承担实际发生费用的 50% 作为违约金，上述费用由甲方从应付给乙方的任意款项中扣除。

5.1.1 服从甲方项目负责人及现场代表的统一指挥和调度。

5.1.2 参加甲方组织的图纸会审，进行设计图纸交底。乙方需在进场后对图纸问题进行梳理，审查施工图纸存在的各种问题，并书面签字反馈甲方。乙方在收到施工图（包括电子版本）后 10 日内完成审查并提交图纸疑问，在甲方组织图纸会审后，根据图纸会审修改后的图纸原则上不发生变更（除业主要求功能布局上的变更外）。在图纸会审意见确认并修改完成后发生的变更产生的费用乙方自理（除业主要求功

附件五：

工程质量保修书

工程承包人（全称）：中建科工发展有限公司

工程分包人（全称）：深圳市万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承包人、工程分包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和《房屋建筑工程质量保修办法》，经协商一致，对深圳市宝安区石岩隔离点应急项目综合机电安装及外水接驳工程签定工程质量保修书。

一、工程质量保修范围和内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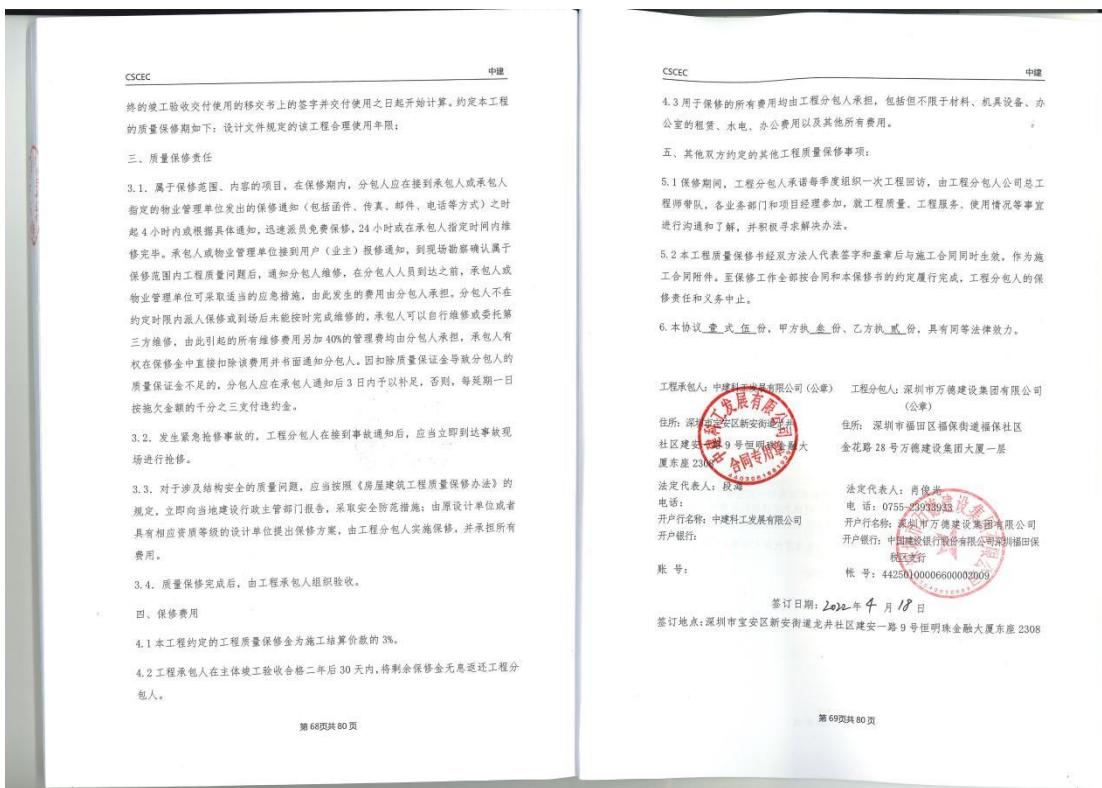
工程分包人在质量保修期内，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章的管理规定和双方约定，承担本工程质量保修责任。质量保修范围包括桩基工程。具体保修的内容，双方约定包括但不限于如下：

1.1 凡属于工程分包人原因造成的各部位的质量问题或其他缺陷，以及由于工程分包人维修工作造成工程承包人的相关损失，均属于工程分包人免费保修和赔偿责任范围；不属于分包人责任的，分包人应配合维修，费用由责任方承担；保修期内，工程质量保修工作应遵循先处理问题后划分责任的原则，且承包人对维保问题的责任认定有最终解释权。

1.2 由于工程分包人未按合同、国家、地方、行业规定的标准、规范和设计等要求施工，或因其采购设备、材料和构件、配件质量不合格引起的质量问题，均由工程分包人负责保修并承担经济责任。

二、质量保修期

双方根据《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其他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约定本工程的质量保修期以工程通过合格竣工验收，并办理正式移交工程承包人手续之日起开始计算。对于遗留项工程（即甩项工程）和有质量缺陷的工程（如果有），其保修期应分别按遗留项工程或有质量缺陷工程通过合格竣工验收，且经甲乙双方在最



分包结算书



单据编号: ZJRG/SZ/2022-004/FBHT/013/WGJS-01		对应应付单据编号: D12023062900128662
结算编号:	ZJRG/SZ/2022-004/SYGLD/FBJS/025	
项目:	石岩隔离点应急项目	分包合同: 宝安区石岩隔离点应急项目 综合机电安装及外水接驳工程分包合同
分包单位:	深圳市万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发包单位: 中建科工发展有限公司
送审金额:	陆佰柒拾贰万肆仟玖佰贰拾陆元零伍分 ¥: 6,726,926.05	审核金额: 陆佰柒拾伍万贰仟肆佰壹拾壹元柒角玖分 ¥: 6,652,411.79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宝安区区级应急储备隔离板房建设工程项目（暂
工程名称：_____定名）石岩地块

验收日期：_____2022年6月5日_____

建设单位（盖章）：_____深圳市宝安区建筑工务署_____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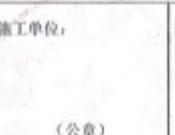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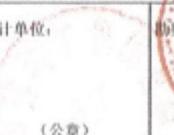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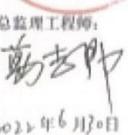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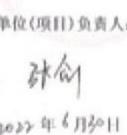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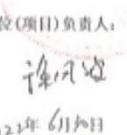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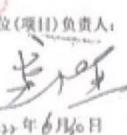
* GD-E1-914 *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宝安区区级应急储备隔离板房建设工程项目（暂定名）石岩地块，根据规范、标准、图纸设计要求已完成了合同约定范围内的施工任务。经自查，本工程施工技术管理资料、工程质量控制资料、工程安全和功能检验资料、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资料齐全有效，工程安全和使用功能均满足设计要求，建筑实体观感质量良好，未发生违反（强条）规定的行为，预验收提出的问题已整改完，经监理单位验收合格。

各单位一致认定本工程评定合格，同意通过竣工验收。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 GD-E1-914/6 *

分包结算书

单据编号: ZJRG/SZ/2022-004/FBHT/013/WGJS-01 对应应付单单据编号: 012023062900128662

结算编号:	ZJRG/SZ/2022-004/SYGLD/FBJS/015		
项目:	石岩崩塌点应急项目	分包合同:	宝安区石岩崩塌点应急项目 综合机电安装及外水接驳工程分包合同
分包单位:	深圳中万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发包单位:	中建科工发展有限公司
送审金额:	陆佰柒拾捌万肆仟玖佰贰拾陆元零伍分	审核金额:	陆佰陆拾伍万贰仟肆佰壹拾壹元柒角玖分
Y:	6,726,926.05	Y:	6,652,421.79



3、项目经理（建造师）资历

姓名	彭小平		性 别	男	年 龄	51岁				
职务	项目经理		职 称	中级工 程师	学 历	本科				
证件类 型	身份证件		证件号码	5102221 9740622 1315	手机号 码	18124566654				
参加工作时间	1997年		从事项目经理（建 造师）年限		19年					
项目经理（建造师） 资格证书编号	一级建造师（机电工程）：粤 1442006200804421 一建执业证（机电安装）04344443404442335									
拟派项目经理（建造师）近8年（从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倒算）担任项目经理职务已竣工 验收的同类工程业绩合计项										
序号	工程项目名称	项目概况、内容	合同金 额（万 元）	开、竣工日 期或在建 (填写年、 月)	在该项目 所任职务					
1	云海山庄室内修缮 项目设计采购施工 总承包-机电安装 工程	(1)给排水工程 (2)通风空调工程 (3)消防工程(含防 排烟、火灾报警及消 防联动等) (4)强电工程(不含 变配电网工程) (5)外墙泛光照明工 程	1036.69	2022.04.14 - 2022.09.06	项目经理					

注：1、提供合同关键页（包括但不限于封面、签字盖章页，以及能够体现项目名称、项目概况、工程内容、合同金额、合同签订时间的相应页）、工程竣工验收合格证明，及其他证明资料（如有），前述资料需能体现**项目经理名字及担任项目职务**、证明项目经理任职完成业绩，需提供其他证明资料；项目证明材料按顺序附业绩表后，并备原件核验。

2、提供符合条件的同类工程业绩数量不宜超过10项。

项目经理-彭小平





使用有效期: 2025年10月13日
- 2026年04月1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 彭小平

性 别: 男

出生日期: 1974年06月22日

注册编号: 粤14420062008044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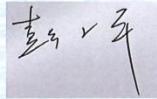


聘用企业: 深圳市万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机电工程 (有效期: 2025-10-10至2028-10-09)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个人签名: 彭小平
签名日期: 2025.10.13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批专用章
签发日期: 2025年10月23日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B(2009) 0009265

姓 名: 彭小平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74年06月22日



企业名称: 深圳市万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职务: 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 2009年12月21日

有 效 期: 2024年09月30日 至 2027年12月20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4年09月30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监制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事部和建设部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合格，取得一级建造师的执业资格。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he bearer of the Certificate has passed national examination organized by the Chinese government departments and has obtained qualifications for Constructor.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编号: No. : 0044687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管理号: 04344443404442335

File No. :

姓名: 彭小平
Full Name: 彭小平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年月: 1974年06月
Date of Birth: 1974年06月
专业类别: 机电安装
Professional Type: 机电安装
批准日期: 2005年03月13日
Approval Date: 2005年03月13日

签发单位盖章:

Issued by

签发日期: 2006年01月10日

Issued on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 彭小平

身份证号: 510222197406221315



职称名称: 工程师

专业: 电气

级别: 中级

取得方式: 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 2002年12月28日

评审组织: 深圳市建筑工程技术工程师资格第一评委会

证书编号: B2403003224912

发证单位: 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 2024年11月13日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教育委员会印制

No. 00376955

学生彭小平性别男,一九七四年

六月二十二日生,于一九九三年九月
至一九九七年七月在本校工业
自动化专业四年制本科学习,修
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
格,准予毕业。

校(院)长: 麟 祝 家 印

校名:

一九九七年七月一日

学校编号:970678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彭小平

社保电脑号: 2073143

身份证号码: 510222197406221315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万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217640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2023	09	217640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0	217640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1	217640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2	217640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4	01	217640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2	217640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3	217640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4	217640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217640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6	217640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7	217640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8	217640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9	217640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217640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217640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217640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21764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2	21764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3	21764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4	21764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5	21764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6	21764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7	21764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8	21764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9	21764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合计			15877.47	7836.64	8499.23	3288.88	795.25									社保费用缴纳清单	131.71	71.52	129.68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fd1bbf4202p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17640 单位名称 深圳市万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17640 单位名称 深圳市万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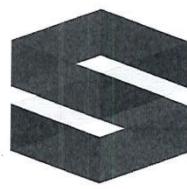


C12022-125

2022-0660

WDZS - 2022-0660

合同编号: _____



特区建工

云海山庄室内修缮项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



机电安装工程合同

总包方（甲方）：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分包方（乙方）： 深圳市万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合同订立地点： 深圳市



机电安装工程合同

总包方（甲方）：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分包方（乙方）：深圳市万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房屋建筑工程质量保修办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云海山庄室内修缮项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机电安装工程施工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云海山庄室内修缮项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机电安装工程

1.2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岗区大鹏新区大鹏街道下沙村金沙路云海山庄

1.3 建筑面积：约 1.1 万平方米

1.4 结构形式：/

第二条：分包内容及承包方式

2.1 分包范围：包括 1 号综合楼和宿舍楼、2~4 号楼、滨海服务楼、地下车库等，具体施工范围详见招标文件及施工图纸。

2.2 分包内容：

《云海山庄室内修缮项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机电工程，包括但不限于施工图设计、施工图报批报验、施工配合、二次深化设计、竣工图绘制等工作。具体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1）给排水工程；（2）通风空调工程；（3）消防工程（含防排烟、火灾报警及消防联动等）；（4）强电工程（不含变配电工程）；（5）外墙泛光照明工程；具体技术要求详见招标文件及设计图纸，要求所有图纸经过发包人确认后方可实施。

具体工作范围及工作内容可参照甲方与建设单位或发包人签订的工程施工合同（下称“施工合同或主合同”，合同编号为：/）。

（1）以承包人提供的施工图、图纸会审纪要、设计变更单及相关变更资料及发包方要求施工的范围为依据。

（2）以承包人要求、施工图纸、有关设计文件、设计说明和相关技术文件（含图纸会审纪要、设计变更通知、工程联系单、承包人指令等）载明的所有明示或隐藏的施工内容为准（业主、承包人另行分包的除外）；

- (3) 项目机电安装工程均由分包人承担,以设计图纸及相关技术文件(含图纸会审纪要、设计变更通知、工程联系单、承包人指令等)载明的所有明示或隐藏的施工内容为准,满足各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施工要求;
- (4) 机电安装工程调试及相关部门验收均需达到合格标准,承包人需确保该项目能拿到公安机电安装工程机构出具的主体机电安装工程验收合格资料;
- (5) 分包人合理推知为达到本工程竣工验收和交付使用所需的一切辅助工程中关于机电安装工程专业的内容;
- (6) 若机电安装工程中有预留预埋: 施工工程的预留孔洞、预留套管、穿墙、穿楼板的打孔、补孔、套管与墙体间、套管与管道间封堵工作;
- (7) 其他:

2.3 承包方式: 包人工、包材料、包机械、包工期、包安全、包质量。

第三条: 乙方资质情况

- 3.1 乙方资质证书号码: D244022544
- 3.2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 3.3 乙方资质专业及等级: 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 复审时间及有效期: 至 2022年12月31日

3.4 安全生产许可证号码: (粤)JZ安许证字【2021】023989

复审时间及有效期: 至 2024年09月02日

3.5 乙方属于: 一般纳税人口小规模纳税人口其他

3.6 乙方适用税率: 3% 6% 9% 13% 其他 _____%

3.7 乙方应向甲方提供适用税率/征收率为9%的合规增值税专用发票(包含税务机关代开),并准确填写发票项目,发票备注必须注明建筑服务发生地所在县(市、区)、项目名称(项目名称为当地政府备案名称)。乙方在给甲方提供发票时,应提供项目所在地备案建筑服务、当地预缴税款等相关资料,否则甲方将不予付款。因乙方发票问题(包括开错、假发票、未及时提交甲方),造成甲方增值税抵扣税额损失的,由乙方全额进行赔偿。因乙方发票问题(包括开错、假发票、未及时提交甲方),造成甲方增值税抵扣税额损失的,由乙方全额进行赔偿。开具的增值税发票提交我司后,如未经甲方允许,私自红冲或作废已开具增值税发票,每出现一次罚款10万元。

第四条：价款与计量

4.1 合同清单：（详见附件）

4.2 合同清单所列数量为暂估量，暂定含税总价：10,366,962.77 元

（人民币大写：壹仟零叁拾陆万陆仟玖佰陆拾贰元柒角柒分），

其中：不含税价款：9,510,975.02 元（人民币大写：玖佰伍拾壹万零玖佰柒拾伍元零贰分）；

增值税税金：855,987.75 元（人民币大写：捌拾伍万伍仟玖佰捌拾柒元柒角伍分）。

暂定总价并不作为结算依据，双方结算根据本合同相关约定条款进行。

最终含税合同总价=结算价—其他应扣款或罚款。

其他代扣代缴的费用包括：

（1）水电费：按总价×1%（或根据实际情况结算）

（2）施工过程中的各种罚款或代扣款。

4.3 合同清单单价为固定综合单价，该单价含乙方包工包料包机械包工期包安全包质量等费用。包括乙方为履行本合同约定的义务，完成合同工作内容，承担自身经营风险，满足国家规范、规程、标准和设计要求，达到业主、监理、甲方满意所发生的一切相关费用。

4.4 本合同固定综合单价不再做任何调整。任何因市场物价波动、生活费用提高、人员工资的提高、政府税收与收费的调整以及政府与行业主管部门红头文件的颁发等因素引起的乙方的成本的增减，均属于乙方自身经营风险，视为已经事先充分估计并已经包含在合同固定综合单价之中。因国家税务政策变化对税率的调整，乙方承诺不含税单价不变，调整时间随国家政策施行之日起执行。

4.5 本合同单价已经综合考虑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图纸所显示及工程规范、招标条件所说明的所有内容。应视为是包括所有机电安装工程用工及辅助用工及当地政府、业主、监理、甲方组织安排的现场参观、会议清扫与会场布置等用工、包中小型机械（除甲方提供之外的全部机械）、包辅料、包周转性材料以及包主材材料消耗量、包工期、包质量、并包括所有有关的费用，如人工费、材料费、机具费、选料损耗、选料费用、加工费、加工损耗、出材损耗、提供技术服务及现场技术指导费、现场不利因素对生产及供应产生的不利影响及费用、不可预见费用、包装材料及包装人工费、装车费、材料至买方指定地点、送检样品费、材料检测费、运输过程中相关损耗、产品保护费、采购保管仓储费、供销

动合同进场施工或现场工人工伤保险、社保的资料不全的情况，视为乙方违规用工，甲方按 5000 元/人向乙方收取违约金，在最近一次工程款支付时扣除。如乙方未对劳资资料进行保留或无法在结算时提供相关资料，乙方承担不利责任；

(2) 乙方如未按法律规定、政府部门要求、合同约定及时支付工人工资，甲方将不超过累计应支付额 90%的金额直接发放到分包人工人，视为已支付乙方相应款项，其余款支付至乙方指定的法人账户上；同时，如发现其未及时发放工人工资，初次发现，甲方监督其改正；再次发现，则视为乙方违约，计取 10 万元/次的违约金并从结算款中扣除。

5.6.5 若乙方集结人员到甲方及其上级单位、业主单位、政府部门等处讨要人工费导致甲方支付的费用（包括超额支付的费用），由乙方承担，甲方将从乙方的结算款中扣除，结算款不足的，乙方应将不足部分支付给甲方。

5.6.6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如果政府部门要求工人工资由甲方集中支付，甲方和乙方应按照政府要求执行。

第六条：工期要求

6.1 开工日期：以发包人指令为准

6.2 完工日期：2022 年 7 月 31 日，共计 日历天，以上总工期和阶段工期已经考虑下列因素：

- (1) 法定节假日或公休日；
- (2) 因雾霾、台风、暴雨等不利的气候条件导致的停工【不可抗力除外】；
- (3) 高考、中考期间政府对施工的限制；
- (4) 与其它施工工序间不可避免的交叉作业影响；
- (5) 政府职能部门的执法检查、各种奖项的评比检查、政府会议、政府行政命令等导致的停工影响；
- (6) 分阶段、分区段检查验收；
- (7) 合理压缩工期 15% 以内的风险；
- (8) 困扰民、围堵等原因产生的影响。

6.3 乙方必须按甲方总控进度计划施工，确保每周之工作均在甲方之总控进度计划内完成；如果乙方不能按甲方总控计划完成其工作，乙方必须按甲方指令无偿追加各项投入，

25.2 本合同中关于管辖权的约定是唯一的,任何一方不得通过债权转让或其它方式对涉及本合同约定事项的争议解决方式进行另行约定或对本合同关于管辖权的约定进行变更,如发生类似情形,该等约定亦属无效。

第二十六条: 未尽事宜

本合同在执行中若有未尽事宜,双方经友好协商以补充协议/会议纪要/谈判记录等形式解决。

第二十七条: 其它约定

27.1 合同执行期间,因承包范围、工程量等发生变化或其他合同补充、变更事宜,双方另行协商签订补充协议作为合同附件,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签字,加盖双方印章后方可生效。

27.2 本合同所述之内容与条款只限于云海山庄室内修缮项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机电安装工程使用,乙方不得将本合同内容细节透露给任何第三方。

27.3 乙方单位往来电子邮箱: ,该电子邮箱为乙方公司工作邮箱,甲方发送的电子邮件,乙方可即时收到,并确保于甲方发送后12小时内知悉,如电子邮箱地址变更,双方将重新签订补充协议进行明确。

27.4 在合同履行期间,因乙方违约产生的罚款(包含但不限于质量罚款、安全罚款),乙方拒不缴纳的,甲方将在发生当月进度款中予以扣除,乙方对此无异议。

27.5 乙方承诺同意接受合同电子签约、签章模式,并已充分知晓签署相关电子合同及其他文书、签章的效力及风险;乙方应妥善保管账号密码,经使用乙方密码登录乙方账号的所有操作视同乙方本人行为,乙方愿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

27.6 甲方已就本合同中减轻或免除己方责任的条款向乙方做出提示及说明,乙方表示认可并接受上述条款的约定。

27.7 本合同文本6份,甲方4份、乙方2份。

27.8 本合同中的“处罚”“罚款”等指违约金。

第二十七条: 机电安装和消防工程格外需要 BIM 的补充约定

1. 根据项目现场巡检要求,执行基于 BIM 的现场巡检,应定期或根据现场进度组织现场巡检,采集工程面貌提交现场巡检报告,实现工程现场实际施工面貌与 BIM 模型的对比分析,形象展现设计方案与现场实际施工的差异。

2. 分包人需结合施工图,根据承包人委托的 BIM 施工深化团队成果指导现场施工。建立专门

的 BIM 工作配合团队，配备与工程需要相适应的驻场人员与设备，相关人员应具备 BIM 操作资格证书，具备使用 BIM 模型指导现场施工的能力，确保现场施工情况与施工深化模型成果一致，由 BIM 深化原因产生的相关费用已含在合同总价中。分包人必须在现场相关工作面开始施工前一周，接受承包人委托的 BIM 施工深化团队对相关工作面的技术交底，并在总、月、周进度计划中体现 BIM 相关工作落实的工作进度。

3. 分包人需积极主动配合承包人委托的 BIM 施工深化团队开展工作，对深化成果存在异议部分需向承包人及其委托的 BIM 施工深化团队提出意见，同时需提出可行性更高（综合考虑建设方要求、承包人要求、成本等影响因素）的另一执行方案，获得承包人认可后可按可行性更高的方案执行；否则必须按照承包人确认的深化成果执行。

4. 若分包人现场施工情况与施工深化模型成果存在较大差异，未达到承包人及其委托的 BIM 施工深化团队审查要求，则在当期进度款支付时按扣减 10% 的付款比例进行处理。

分包人需配备满足指导现场施工配置要求的平板电脑，并分阶段导入 BIM 模型，指导现场施工。

5. 在进场后交底 3 天内提供本项目的设备模型及提供阀门阀件尺寸，以免影响 BIM 报审计划节点。

6. 本项目需要真正切实落地的 BIM 平台应用，将现场照片与模型对接，问题反应至平台；乙方应具备 BIM 模型审核能力就图纸问题及时反馈并提出相应的可行性方案。后续根据项目的需求分包单位自行承担相应 BIM 费用，包含但不限于：BIM 深化设计、深化管理及平台使用等相关费用。由发包人完成的 BIM 深化费用按照各家产值（机电专业及消防专业）进行分摊该部分费用（按照实际发生为准）。

（以下无正文）

附件

附件：合同清单

甲方: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盖章)



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海滨社区宝兴路
6号海纳百川总部大厦B座5层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姚政

联系电话: 0755-83138215

传真: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福田支行

账号: 4420150350005107470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30019219737XM

签订日期: 2022-06-10

乙方: 深圳市万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盖章)

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
金花路28号万德建设集团大厦一层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苟俊光

或委托代理人:

联系电话: 0755-23933933

传真: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福田保税区支行

账号: 44250100006600002009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3007892348906

签订日期:

工程款务必汇入下列指定账号
收款单位:深圳市万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福田保税区支行
账号:44250100006600002009

附件：

云海山庄室内修缮项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机电安装工程合同清单

序号	分部分项工程名称	工作内容	单位	暂定工程量	税率	单价(元)		合计(元)		备注
						不含税	税金	不含税	税金	
1	强电工程(不含变配电房工程)	强电工程	项	1	9%	3899165.80	356924.92	4250090.72	3899165.80	350924.92
2	给排水工程	给排水工程	项	1	9%	1117105.28	100539.48	1217644.76	1117105.28	100539.48
3	消防工程	消防工程(含消防排烟、火灾报警及消防联动等)	项	1	9%	1418173.40	127635.61	1545809.01	1418173.40	127635.61
4	暖通工程	通风空调工程	项	1	9%	2855525.66	256997.31	3112522.96	2855525.66	256997.31
5	亮化工程	亮化工程	项	1	9%	221004.88	19890.44	240895.32	221004.88	19890.44
	合计					9510975.02	855987.75	10366962.77	9510975.02	855987.75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1

工程名称: 云海山庄室内修缮项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
验收日期: 2022年9月6日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深圳市城市建设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 GD - E 1 - 9 1 4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六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 GD - E1 - 914 / 1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0 0 1

工程名称	云海山庄室内修缮项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				
工程地点	深圳市大鹏新区大鹏街道下沙金沙大道云海山庄	建筑面积/m ²	11000	工程造价/元	363825 23.7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	地上: 5	层	
	框架结构		地下: 1	层	
施工许可证号	/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2年04月14日	验收日期	2022年9月6日		
监督单位	/	监督编号	/		
建设单位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深圳市城市建设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鹏城建科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土建)					
承建单位 (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 (装修)					
监理单位		深圳市英来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施工图 审查单位					



* GD - E 1 - 9 1 4 / 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1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云海酒店、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魏小林
副组长	杨廷涛、李海洋、魏力开、颜传泉、袁敏、胡阳
组员	各参建单位相关人员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魏小林	庄锐、芦中华、杨廷涛、许勤、魏力开、颜传泉、袁敏、蔡政辉、胡阳、吴会飞、梁康、张昕晟、王洋、严敏、汤志军、梁顺家、唐义钦、毛国军、柴位彪、李川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李海洋	电气小组：邓旭文（组长）、李江、杨建民、范德欣、徐凤章、张征、王学勤、李华东 给排水小组：崔宝康（组长）、刘明祥、吴亮亮 暖通小组：李海洋（组长）、李长云
工程质量控制资料	邓旭文	李运科、孙成禹、马奇、刘锦浩、王浩宇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介绍参会单位及人员
3. 监理单位汇报工程监理情况及工程预验收情况。
4. 宣布验收方案及分组情况。
5. 验收人员按分组进行现场质量查验。
6. 各验收小组汇报验收情况及结论。
7.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1 - 914 / 3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0 0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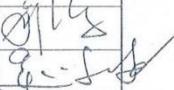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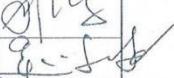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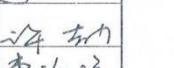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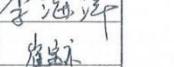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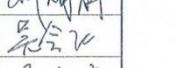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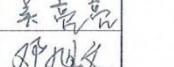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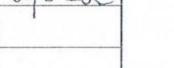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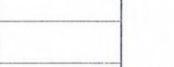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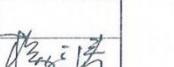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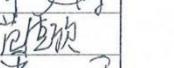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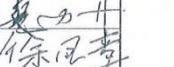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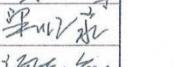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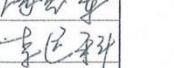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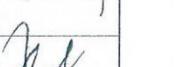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合格	共 3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3 项	共 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合格	共 3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3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9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合格	共 3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3 项	共 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5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合格	共 1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 项	共 1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合格	共 6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4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4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合格	共 5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 项	共 1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5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合格	共 5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 项	共 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合格	共 3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3 项	共 1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2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	共 /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电梯	合格	共 1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 项	共 1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2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 GD-E1-914/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1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邹汇源	深圳市城市建设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高工	
2	魏小林	深圳市城市建设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代建部部长	高工	
3	许勤	深圳市城市建设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部部长	高工	
4	李海洋	深圳市城市建设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5	崔宝康	深圳市城市建设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代建部副总监	工程师	
6	李惠	深圳市城市建设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部副总监	高工	
7	刘明祥	深圳市城市建设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部经理	工程师	
8	吴会飞	深圳市城市建设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部主管	工程师	
9	吴亮亮	深圳市城市建设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给排水工程师	工程师	
10	邓旭文	深圳市城市建设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电气工程师	助工	
11	庄锐	深圳市五洲宾馆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副总经理	无	
12	李江	深圳市五洲宾馆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工程部总监	无	
13	芦中华	深圳市五洲宾馆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客房部总监	无	
14	杨建民	深圳市五洲宾馆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餐饮部总监	无	
15	杨延涛	深圳云海酒店有限公司	总经理	无	
16	范德欣	深圳云海酒店有限公司	工程部经理	无	
17	魏力开	深圳市英来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	高工	
18	徐凤章	深圳市英来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总代	工程师	
19	梁顺家	深圳市英来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土建监理	高工	
20	汤志军	深圳市英来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土建监理	工程师	
21	李运科	深圳市英来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监理资料员	助工	
22	胡阳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造价工程师	
23	颜传泉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副院长/项目负责人	高工	
24	梁康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方案设计师	无	
25	张听晟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方案设计师	助工	
26	王洋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方案设计师	无	
27	严敏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施工图设计师	无	



* GD - E1 - 914 / 5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0] [0] [1]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孙成禹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驻场设计师	助工	孙成禹
2	饶爽	深圳鹏城建科集团有限公司	总经理	高工	饶爽
3	袁敏	深圳鹏城建科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高工	袁敏
4	蔡政辉	深圳鹏城建科集团有限公司	执行经理	工程师	蔡政辉
5	唐义钦	深圳鹏城建科集团有限公司	生产经理	无	唐义钦
6	张征	深圳鹏城建科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经理	工程师	张征
7	王浩宇	深圳鹏城建科集团有限公司	资料员	无	王浩宇
8	马奇	深圳鹏城建科集团有限公司	资料员	无	马奇
9	刘锦沿	深圳鹏城建科集团有限公司	资料员	无	刘锦沿
10	毛国军	深圳鹏城建科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员	无	毛国军
11	柴位彪	深圳鹏城建科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员	无	柴位彪
12	李川	深圳鹏城建科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员	无	李川
13	李华东	深圳鹏城建科集团有限公司	弱电施工员	无	李华东
14	王学勤	深圳鹏城建科集团有限公司	水电施工员	无	王学勤
15	李长云	深圳鹏城建科集团有限公司	暖通施工员	无	李长云
16	江员波	深圳鹏城建科集团有限公司	装饰施工员	无	江员波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 GD - E1 - 914 / 5 *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深圳市城市建设开发（集团）有限公司：（建设单位）

位于深圳市大鹏新区 云海山庄室内修缮项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 工程（请勾选：

单位工程， 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各填写一份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深圳市城市建设开发（集团）有限公司：（建设单位）

位于深圳市市 大鹏新 区 云海山庄室内修缮项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 工程（请勾选：
 单位工程， 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
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各填写一份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深圳市城市建设开发（集团）有限公司：（建设单位）

位于深圳市市大鹏新区云海山庄室内修缮项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工程（请勾选：
 单位工程， 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各填写一份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竣工验收结论：

- 1、本工程严格按照设计图纸、施工合同要求完成施工内容。
- 2、严格按照各专业施工规范和施工质量标准及验收规范组织施工。
- 3、已在规定时间内各分项、分部工程及时申请验收，评定为及格。
- 4、工程质量齐全、完整、真实、有效。

综上所述，本工程综合评定为合格。

验收日期：2022年9月6日

施工单位 (公章)	监理单位 (公章)	设计单位 (公章)	建设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法定代表人： 	项目负责人： 法定代表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法定代表人： 



* GD-E1-91416*

4、项目技术负责人资历

姓名	刘青华	性 别	男	年 龄	48岁
职务	技术负责人	职 称	高级工程师	学 历	本科
证件类型	身份证件	证件号码	43042519770921151X		
手机号码	18875903032		证件号(职称证书编号)	2303001143200	
参加工作时间	2010年		从事技术负责人年限	10年	
拟派项目技术负责人近8年(从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倒算)担任项目技术负责人已竣工验收的同类工程业绩合计项					
序号	工程项目名称	项目概况、内容	合同金额(万元)	开、竣工日期或在建(填写年、月)	在该项目所任职务
1	云海山庄室内修缮项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机电安装工程	(1)给排水工程 (2)通风空调工程 (3)消防工程(含防排烟、火灾报警及消防联动等) (4)强电工程(不含变配电网工程) (5)外墙泛光照明工程	1036.69	2022.04.14 - 2022.09.06	技术负责人

注：1、提供合同关键要页（包括但不限于封面、签字盖章页，以及能够体现项目名称、项目概况、工程内容、合同金额、合同签订时间的相应页）、工程竣工验收合格证明，及其他证明资料（如有），前述资料需能体现项目技术负责人名字及**担任项目职务**、证明项目技术负责人任职完成业绩，需提供其他证明资料；项目证明材料按顺序附业绩表后，并备原件核验。

2、提供符合条件的同类工程业绩数量不宜超过10项。

项目技术负责人-刘青华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 刘青华
身份证号: 43042519770921151X



职称名称: 高级工程师
专 业: 建筑装饰施工
级 别: 副高
取得方式: 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 2023年05月07日
评审组织: 深圳市建筑装饰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 2303001143200

发证单位: 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 2023年07月19日



查询网址: <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6	217640	7719.0	1235.04	617.52	1	7719	385.95	154.38	1	7719	38.6	7719	50.95	7719	61.75	15.44
2024	07	217640	7719.0	1235.04	617.52	1	7719	385.95	154.38	1	7719	38.6	7719	69.47	7719	61.75	15.44
2024	08	217640	7719.0	1235.04	617.52	1	7719	385.95	154.38	1	7719	38.6	7719	69.47	7719	61.75	15.44
2024	09	217640	7719.0	1235.04	617.52	1	7719	385.95	154.38	1	7719	38.6	7719	69.47	7719	61.75	15.44
2024	10	217640	7719.0	1235.04	617.52	1	7719	385.95	154.38	1	7719	38.6	7719	69.47	7719	61.75	15.44
2024	11	217640	7719.0	1235.04	617.52	1	7719	385.95	154.38	1	7719	38.6	7719	69.47	7719	61.75	15.44
2024	12	217640	7719.0	1235.04	617.52	1	7719	385.95	154.38	1	7719	38.6	7719	69.47	7719	61.75	15.44
2025	01	217640	7719.0	1312.23	617.52	1	7719	385.95	154.38	1	7719	38.6	7719	69.47	7719	61.75	15.44
2025	02	217640	7719.0	1312.23	617.52	1	7719	385.95	154.38	1	7719	38.6	7719	69.47	7719	61.75	15.44
2025	03	217640	7719.0	1312.23	617.52	1	7719	385.95	154.38	1	7719	38.6	7719	69.47	7719	61.75	15.44
2025	04	217640	7719.0	1312.23	617.52	1	7719	385.95	154.38	1	7719	38.6	7719	69.47	7719	61.75	15.44
2025	05	217640	7719.0	1312.23	617.52	1	7719	385.95	154.38	1	7719	38.6	7719	69.47	7719	61.75	15.44
2025	06	217640	7719.0	1312.23	617.52	1	7719	385.95	154.38	1	7719	38.6	7719	69.47	7719	61.75	15.44
2025	07	217640	7719.0	1312.23	617.52	1	7719	385.95	154.38	1	7719	38.6	7719	69.47	7719	61.75	15.44
2025	08	217640	7719.0	1312.23	617.52	1	7719	385.95	154.38	1	7719	38.6	7719	69.47	7719	61.75	15.44
2025	09	217640	7719.0	1312.23	617.52	1	7719	385.95	154.38	1	7719	38.6	7719	69.47	7719	61.75	15.44
合计			20455.35	9880.32			6175.2	2470.08			617.6			103.76	888.0	247.04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efd1bb9a118q）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17640

单位名称
深圳市万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5、拟投入项目团队成员情况表（项目管理机构配备情况表）

序号	拟任职务	姓名	性别	年龄	专业	职称	职业资格证书（或上岗证书）	工作年限	备注
1	项目经理	彭小平	男	51岁	机电工程	中级	一级建造师-机电工程-粤 1442006200804421	19年	/
2	项目技术负责人	刘青华	男	48岁	装饰施工	高级	高级工程师-2303001143200	10年	/
3	质量负责人	易华	男	35岁	建筑装饰装修	无	质量员证 -0441810794418000605	7年	/
4	安全负责人	李晓伟	男	39岁	C3	高级	安全员证-粤建安 C3(2024)0090096	16年	/
5	商务负责人	王芳	女	46岁	土木建筑工程	无	一级造价师证-建 [造]11214400006570	16年	/
6	土建类工程师	林泽振	男	35岁	土建施工员	高级	土建施工员证 -0441810194418019175	15年	/
7	机电安装类工程师	王可以	男	26岁	设备安装施工员	无	设备安装施工员 -0442510300007000016	5年	/
8	BIM工程师	肖代强	男	48岁	BIM高级工程师	高级	BIM工程师证 -201261020334294	20年	/
9	施工员	杨槟泽	男	53岁	建筑装饰施工	/	施工员证 -0441710294417002838	12年	/
10	质量员	边建民	男	45岁	建筑装饰装修	无	质量员证 -0441710794417002231	23年	/
11	安全员	林桂立	男	34岁	C3	无	安全员证-粤建安 C3(2023)0030331	10年	/
12	造价师	杨蓉	女	35岁	土木建筑工程	高级	一级造价师证-建 [造]111234400023628	12年	/
13	材料员	郭南	男	44岁	不分专业	/	材料员证 -0441811194418012149	24年	/

14	资料员	廖静兰	女	38岁	不分专业	/	资料员证 -0442411400007000133	6年	/
15	劳资专管员	余远妃	女	30岁	不分专业	/	劳务员证 -0441811394418004244	6年	/

- 注：1、项目管理机构成员包括：项目经理、项目技术负责人、质量负责人、安全负责人、商务负责人、土建类工程师、机电安装类工程师、BIM 工程师、施工员、质量员、安全员、材料员、预算员等，其他施工管理人员（如有）。提供管理人员的身份证件、执业资格证书、职称证书、近半年社保缴纳证明。项目证明材料按顺序附成员表后，并备原件核验。
2. 本表填报项目管理机构应与提交投标文件时投标子系统填报一致。

一、项目经理-彭小平





使用有效期: 2025年10月13日
-2026年04月1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 彭小平

性 别: 男

出生日期: 1974年06月22日

注册编号: 粤14420062008044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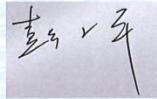


聘用企业: 深圳市万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机电工程(有效期: 2025-10-10至2028-10-09)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个人签名: 彭小平
签名日期: 2025.10.13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批专用章
签发日期: 2025年10月23日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B(2009) 0009265

姓 名: 彭小平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74年06月22日



企业名称: 深圳市万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职务: 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 2009年12月21日

有 效 期: 2024年09月30日 至 2027年12月20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4年09月30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监制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事部和建设部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合格，取得一级建造师的执业资格。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he bearer of the Certificate has passed national examination organized by the Chinese government departments and has obtained qualifications for Constructor.



编号: No. : 0044687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管理号: 04344443404442335

File No. :

姓名: 彭小平
Full Name: Peng Xiaoping
性别: 男
Sex: Male
出生年月: 1974年06月
Date of Birth: 1974-06
专业类别: 机电安装
Professional Type: Electrical and Mechanical Installation
批准日期: 2005年03月13日
Approval Date: 2005-03-13

签发单位盖章:

Issued by

签发日期: 2006年01月10日

Issued on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 彭小平

身份证号: 510222197406221315



职称名称: 工程师

专业: 电气

级别: 中级

取得方式: 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 2002年12月28日

评审组织: 深圳市建筑工程技术工程师资格第一评委
会

证书编号: B2403003224912

发证单位: 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 2024年11月13日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教育委员会印制

No. 00376955

学生彭小平性别男,一九七四年

六月二十二日生,于一九九三年九月
至一九九七年七月在本校工业
自动化专业四年制本科学习,修
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
格,准予毕业。

校(院)长: 麟 祝 家 印

校名:

一九九七年七月一日

学校编号:970678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彭小平

社保电脑号：2073143

身份证号码：510222197406221315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万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17640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9	217640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0	217640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1	217640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2	217640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4	01	217640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2	217640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3	217640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4	217640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217640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6	217640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7	217640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8	217640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9	217640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217640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217640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217640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21764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2	21764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3	21764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4	21764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5	21764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6	21764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7	21764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8	21764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9	21764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合计			15877.47	7836.64			8499.23	3288.88			795.25		437.74	171.52	129.68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3391efd1bbf4202p）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17640

单位名称
深圳市万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二、项目技术负责人-刘青华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 刘青华
身份证号: 43042519770921151X



职称名称: 高级工程师
专 业: 建筑装饰施工
级 别: 副高
取得方式: 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 2023年05月07日
评审组织: 深圳市建筑装饰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 2303001143200

发证单位: 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 2023年07月19日



查询网址: <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6	217640	7719.0	1235.04	617.52	1	7719	385.95	154.38	1	7719	38.6	7719	50.95	7719	61.75	15.44
2024	07	217640	7719.0	1235.04	617.52	1	7719	385.95	154.38	1	7719	38.6	7719	69.47	7719	61.75	15.44
2024	08	217640	7719.0	1235.04	617.52	1	7719	385.95	154.38	1	7719	38.6	7719	69.47	7719	61.75	15.44
2024	09	217640	7719.0	1235.04	617.52	1	7719	385.95	154.38	1	7719	38.6	7719	69.47	7719	61.75	15.44
2024	10	217640	7719.0	1235.04	617.52	1	7719	385.95	154.38	1	7719	38.6	7719	69.47	7719	61.75	15.44
2024	11	217640	7719.0	1235.04	617.52	1	7719	385.95	154.38	1	7719	38.6	7719	69.47	7719	61.75	15.44
2024	12	217640	7719.0	1235.04	617.52	1	7719	385.95	154.38	1	7719	38.6	7719	69.47	7719	61.75	15.44
2025	01	217640	7719.0	1312.23	617.52	1	7719	385.95	154.38	1	7719	38.6	7719	69.47	7719	61.75	15.44
2025	02	217640	7719.0	1312.23	617.52	1	7719	385.95	154.38	1	7719	38.6	7719	69.47	7719	61.75	15.44
2025	03	217640	7719.0	1312.23	617.52	1	7719	385.95	154.38	1	7719	38.6	7719	69.47	7719	61.75	15.44
2025	04	217640	7719.0	1312.23	617.52	1	7719	385.95	154.38	1	7719	38.6	7719	69.47	7719	61.75	15.44
2025	05	217640	7719.0	1312.23	617.52	1	7719	385.95	154.38	1	7719	38.6	7719	69.47	7719	61.75	15.44
2025	06	217640	7719.0	1312.23	617.52	1	7719	385.95	154.38	1	7719	38.6	7719	69.47	7719	61.75	15.44
2025	07	217640	7719.0	1312.23	617.52	1	7719	385.95	154.38	1	7719	38.6	7719	69.47	7719	61.75	15.44
2025	08	217640	7719.0	1312.23	617.52	1	7719	385.95	154.38	1	7719	38.6	7719	69.47	7719	61.75	15.44
2025	09	217640	7719.0	1312.23	617.52	1	7719	385.95	154.38	1	7719	38.6	7719	69.47	7719	61.75	15.44
合计			20455.35	9880.32		6175.2	2470.08		617.6					103.76	888.0	247.04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fd1bb9a118q) 核查, 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 (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17640

单位名称
深圳市万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三、质量负责人-易华



证书编码: 0441810794418000605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 易华



身份证号: 511322199008195313

岗位名称: 装饰装修质量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 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5 年度, 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4 年度, 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 广东省

发证时间: 2020年 10月 26日

查询地址: <http://rcgz.mohurd.gov.cn>

北京交通大学

学士学位证书

易华,男,1990年08月19日生,毕业于中央广播
大学 专科起点本科 土木工程专业。经审核符合北京交通大学
学士学位授予规定。依据《北京交通大学章程》,授予其 工
学 学士学位。



校 长
学位评定委员会主席 宁滨

证书编号: 1000442018700259

二〇一八年四月十二日

(成人高等教育本科毕业生)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易华 社保电脑号：623289706

身份证号码：511322199008195313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万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17640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7	217640	5128.0	820.48	410.2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128	46.15	5128	41.02	10.26
2024	08	217640	5128.0	820.48	410.2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128	46.15	5128	41.02	10.26
2024	09	217640	5128.0	820.48	410.2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128	46.15	5128	41.02	10.26
2024	10	217640	5128.0	820.48	410.2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128	46.15	5128	41.02	10.26
2024	11	217640	5128.0	820.48	410.2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128	46.15	5128	41.02	10.26
2024	12	217640	5128.0	820.48	410.2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128	46.15	5128	41.02	10.26
2025	01	217640	5128.0	871.76	410.24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128	46.15	5128	41.02	10.26
2025	02	217640	5128.0	871.76	410.24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128	46.15	5128	41.02	10.26
2025	03	217640	5128.0	871.76	410.24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128	46.15	5128	41.02	10.26
2025	04	217640	5128.0	871.76	410.24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128	46.15	5128	41.02	10.26
2025	05	217640	5128.0	871.76	410.24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128	46.15	5128	41.02	10.26
2025	06	217640	5128.0	871.76	410.24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128	46.15	5128	41.02	10.26
2025	07	217640	5128.0	871.76	410.24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128	46.15	5128	41.02	10.26
2025	08	217640	5128.0	871.76	410.24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128	46.15	5128	41.02	10.26
2025	09	217640	5128.0	871.76	410.24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128	46.15	5128	41.02	10.26
合计			12768.72	6153.6			4972.35	1988.94			497.31		602.25	313.3	153.9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efd1bc16c029）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17640

单位名称
深圳市万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四、安全负责人-李晓伟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 (2024) 0090096

姓 名: 李晓伟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85年12月10日

企业名称: 深圳市万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职 务: 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 2024年12月31日

有 效 期: 2024年12月31日至 2027年12月30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4年12月3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监制

邮电通信人才交流中心是国家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批准并经中央编委注册登记的事业单位，是国家邮电通信行业唯一的人才交流服务机构，是开发培养通信技术人才的平台。

《全国信息与通信技术人才专业技术证书》是对从事相关技术岗位人员进行理论基础与实践能力培训，以岗位标准考核，对成绩合格者颁发的技术水平证书。



姓 名 李晓伟
Name

性 别 男
Sex

身份证号 44030119851210493X
ID Card No.

文化程度 专科
Educational Level

证书编号 210461020358467
Certificate No.

专业名称 BIM 高级工程师
Professional Name

考核级别 高级
Skill Level

考核成绩 合格
Result Test

邮电通信人才交流中心(印)
Talents Exchange Center
of Post and Telecommunications Industry

2021 年 04 月 17 日
Year Month Day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李晓伟 性别 男, 一九八五年 十二月 十 日生, 于 二〇〇六年
九月至二〇〇九年 六 月在本校 工程造价 专业
三年制专科学习, 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 成绩合格, 准予毕业。

校 名:

深圳职业技术学院

校(院)长:



刘江一

证书编号: 111131200906004852

二〇〇九年 六 月 二十八日

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广东省教育厅监制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李晓伟

社保电脑号：621702833

身份证号码：44030119851210493X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万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17640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8	217640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742	33.68	3742	29.94	7.48
2024	09	217640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742	33.68	3742	29.94	7.48
2024	10	217640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742	33.68	3742	29.94	7.48
2024	11	217640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742	33.68	3742	29.94	7.48
2024	12	217640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742	33.68	3742	29.94	7.48
2025	01	21764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742	33.68	3742	29.94	7.48
2025	02	21764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742	33.68	3742	29.94	7.48
2025	03	21764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742	33.68	3742	29.94	7.48
2025	04	21764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742	33.68	3742	29.94	7.48
2025	05	21764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742	33.68	3742	29.94	7.48
2025	06	21764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742	33.68	3742	29.94	7.48
2025	07	21764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742	33.68	3742	29.94	7.48
2025	08	21764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742	33.68	3742	29.94	7.48
2025	09	21764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742	33.68	3742	29.94	7.48
合计			10466.36	5031.04			4648.6	1859.44			464.93		11.16	19.16		104.72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ef1bb9c24s）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17640

单位名称
深圳市万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打印日期：2023年9月28日
证明专用章

五、商务负责人-王芳



使用有效期: 2025年08月26日
- 2025年11月24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一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Class1 Cost Engineer Certificate of Registration

姓 名: 王芳

性 别: 女

出 生 日 期: 1979年07月03日

专 业: 土木建筑工程

证 书 编 号: 建[造]11214400006570

有 效 期: 2025年07月08日-2029年07月07日

聘 用 单 位: 深圳市万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王芳

个人签名: 王芳
签名日期: 2025.8.26



发证日期: 2025年07月06日



高等学历继续教育

毕业证书



王芳，性别女，一九七九年七月三日生，于二〇二二年三月至二〇二四年七月在本校 工程造价 专业函授学习，修完 2.5 年制 专升本 教学计划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长

陶彦

二〇二四年七月一日

证书编号: 116885202405000618

<http://www.chsi.com.cn>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王芳 社保电脑号：646552842

身份证号码：370612197907031520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万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17640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9	217640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0	217640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1	217640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2	217640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4	01	217640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2	217640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3	217640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4	217640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217640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6	217640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7	217640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8	217640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9	217640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217640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217640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217640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21764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2	21764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3	21764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4	21764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5	21764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6	21764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7	21764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8	21764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9	21764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合计			14897.89	7836.64		2427.89	809.38		795.25						437.73	171.52	129.68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3391efd1bae99126）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17640

单位名称
深圳市万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六、土建类工程师-林泽振



证书编码: 0441810194418019175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 林泽振



身份证号: 441224198912063276

岗位名称: 土建施工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 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5 年度, 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4 年度, 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 广东省

发证时间: 2024年 01月 28日

查询地址: <http://rcgz.mohurd.gov.cn>

邮电通信人才交流中心是国家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批准并经中央编委注册登记的事业单位，是国家邮电通信行业唯一的人才交流服务机构，是开发培养通信技术人才的平台。

《全国信息与通信技术人才专业技术人员证书》是对从事相关技术岗位人员进行理论基础与实践能力培训，以岗位标准考核，对成绩合格者颁发的技术水平证书。



姓 名 林泽振
Name

性 别 男
Sex

身份证号 441224198912063276
ID Card No.

文化程度 本科
Educational Level

证书编号 201061020334324
Certificate No.

专业名称 BIM 高级工程师
Professional Name

考核级别 高级
Skill Level

考核成绩 合格
Result Test

邮电通信人才交流中心(印)
Talents Exchange Center
of Post and Telecommunications Industry

2020年 10月 10日
Year Month Day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林泽振 性别 男, 一九八九年 十二月六 日生, 于二〇〇六年
九月至二〇一〇年 七月在本校 机械设计制造及其自动化 专业
(汽车工程)

四年制本科学习, 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 成绩合格, 准予毕业。

校

名: 广东技术师范学院

校(院)长:



王乐夫

证书编号: 105881201005001719

二〇一〇年 七月 一日

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广东省教育厅监制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林泽振

社保电脑号：630715261

身份证号码：441224198912063276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万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17640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9	217640	2800.0	420.0	224.0	1	7778	482.24	155.56	1	2800	14.0	2800	9.24	2360	16.52	7.08
2023	10	217640	2800.0	420.0	224.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800	9.24	2360	16.52	7.08
2023	11	217640	2800.0	420.0	224.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800	9.24	2360	16.52	7.08
2023	12	217640	2800.0	420.0	224.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800	9.24	2360	16.52	7.08
2024	01	217640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800	9.24	2800	22.4	5.6
2024	02	217640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800	9.24	2800	22.4	5.6
2024	03	217640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800	18.48	2800	22.4	5.6
2024	04	217640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800	18.48	2800	22.4	5.6
2024	05	217640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800	18.48	2800	22.4	5.6
2024	06	217640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800	18.48	2800	22.4	5.6
2024	07	217640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800	25.2	2800	22.4	5.6
2024	08	217640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800	25.2	2800	22.4	5.6
2024	09	217640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800	25.2	2800	22.4	5.6
2024	10	217640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800	25.2	2800	22.4	5.6
2024	11	217640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800	25.2	2800	22.4	5.6
2024	12	217640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800	25.2	2800	22.4	5.6
2025	01	21764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800	25.2	2800	22.4	5.6
2025	02	21764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800	25.2	2800	22.4	5.6
2025	03	21764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800	25.2	2800	22.4	5.6
2025	04	21764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800	25.2	2800	22.4	5.6
2025	05	21764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800	25.2	2800	22.4	5.6
2025	06	21764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800	25.2	2800	22.4	5.6
2025	07	21764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800	25.2	2800	22.4	5.6
2025	08	21764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800	25.2	2800	22.4	5.6
2025	09	21764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800	25.2	2800	22.4	5.6
合计			16141.47	7977.44			8499.23	3288.88			797.45		507.36	336.48	145.92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3391efd1bbce8ea8）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17640

单位名称
深圳市万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七、机电安装类工程师-王可以



证书编码: 0442510300007000016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 王可以

身份证号: 61042419990203657X

岗位名称: 设备安装施工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 测试成绩合格。



培训机构: 深圳建筑业协会培训中心

发证时间: 2025年09月29日

扫码验证

查询地址: <http://rcgz.mohurd.gov.cn>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王可以 社保电脑号：805000364

身份证号码：61042419990203657X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万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17640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7	217640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4	08	217640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4	09	217640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4	10	217640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4	11	217640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4	12	217640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1	21764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2	21764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3	21764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4	21764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5	21764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6	21764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7	21764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8	21764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9	21764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合计			10511.28	5390.4		1491.78	497.31		497.31		497.31		497.31	31.71	3523	28.18	7.05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efd1bc3c29as）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17640

单位名称
深圳市万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八、BIM 工程师-肖代强



邮电通信人才交流中心是国家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批准并经中央编委注册登记的事业单位，是国家邮电通信行业唯一的人才交流服务机构，是开发培养通信技术人才的平台。

《全国信息与通信技术人才专业技术证书》是对从事相关技术岗位人员进行理论基础与实践能力培训，以岗位标准考核，对成绩合格者颁发的技术水平证书。



姓名 肖代强
Name

性别 男
Sex

身份证号 511324197612216495
ID Card No.

文化程度 专科
Educational Level

证书编号 201261020334294
Certificate No.

专业名称 BIM 高级工程师
Professional Name

考核级别 高级
Skill Level

考核成绩 合格
Result Test

邮电通信人才交流中心(印)
Talents Exchange Center
of Post and Telecommunications Industry

2020 年 12 月 10 日
Year Month Day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肖代强

社保电脑号：609609739

身份证号码：511324197612216495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万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17640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9	217640	2800.0	420.0	224.0	1	7778	482.24	155.56	1	2800	14.0	2800	9.24	2360	16.52	7.08
2023	10	217640	2800.0	420.0	224.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800	9.24	2360	16.52	7.08
2023	11	217640	2800.0	420.0	224.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800	9.24	2360	16.52	7.08
2023	12	217640	2800.0	420.0	224.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800	9.24	2360	16.52	7.08
2024	01	217640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800	9.24	2800	22.4	5.6
2024	02	217640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800	9.24	2800	22.4	5.6
2024	03	217640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800	18.48	2800	22.4	5.6
2024	04	217640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800	18.48	2800	22.4	5.6
2024	05	217640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800	18.48	2800	22.4	5.6
2024	06	217640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800	18.48	2800	22.4	5.6
2024	07	217640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800	25.2	2800	22.4	5.6
2024	08	217640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800	25.2	2800	22.4	5.6
2024	09	217640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800	25.2	2800	22.4	5.6
2024	10	217640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800	25.2	2800	22.4	5.6
2024	11	217640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800	25.2	2800	22.4	5.6
2024	12	217640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800	25.2	2800	22.4	5.6
2025	01	21764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800	25.2	2800	22.4	5.6
2025	02	21764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800	25.2	2800	22.4	5.6
2025	03	21764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800	25.2	2800	22.4	5.6
2025	04	21764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800	25.2	2800	22.4	5.6
2025	05	21764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800	25.2	2800	22.4	5.6
2025	06	21764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800	25.2	2800	22.4	5.6
2025	07	21764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800	25.2	2800	22.4	5.6
2025	08	21764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800	25.2	2800	22.4	5.6
2025	09	21764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800	25.2	2800	22.4	5.6
合计			16141.47	7977.44			8499.23	3288.88			797.45		507.36	336.48	145.92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3391efd1bc17b593）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17640
单位名称 深圳市万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打印日期：2023年9月28日
证明专用章

九、施工员-杨槟泽



证书编码: 0441710294417002838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 杨槟泽



身份证号: 430624197112167119

岗位名称: 装饰装修施工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 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5 年度, 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4 年度, 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 广东省

发证时间: 2024年 01月 28日

查询地址: <http://rcgz.mohurd.gov.cn>





No.01- 1303782451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杨槟泽

社保电脑号：636358689

身份证号码：430624197112167119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万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17640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9	217640	6000.0	840.0	480.0	1	7778	482.24	155.56	1	6000	30.0	6000	19.8	2360	16.52	7.08
2023	10	217640	6000.0	840.0	480.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6000	19.8	2360	16.52	7.08
2023	11	217640	6000.0	840.0	480.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6000	19.8	2360	16.52	7.08
2023	12	217640	6000.0	840.0	480.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6000	19.8	2360	16.52	7.08
2024	01	217640	6000.0	840.0	48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6000	19.8	6000	48.0	12.0
2024	02	217640	6000.0	840.0	48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6000	19.8	6000	48.0	12.0
2024	03	217640	6000.0	840.0	48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6000	39.6	6000	48.0	12.0
2024	04	217640	6000.0	900.0	48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6000	39.6	6000	48.0	12.0
2024	05	217640	6000.0	900.0	48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6000	39.6	6000	48.0	12.0
2024	06	217640	6000.0	900.0	48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6000	39.6	6000	48.0	12.0
2024	07	217640	6000.0	900.0	48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6000	54.0	6000	48.0	12.0
2024	08	217640	6000.0	900.0	48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6000	54.0	6000	48.0	12.0
2024	09	217640	6000.0	900.0	48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6000	54.0	6000	48.0	12.0
2024	10	217640	6000.0	900.0	48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6000	54.0	6000	48.0	12.0
2024	11	217640	6000.0	900.0	48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6000	54.0	6000	48.0	12.0
2024	12	217640	6000.0	900.0	48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6000	54.0	6000	48.0	12.0
2025	01	217640	6000.0	960.0	48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000	54.0	6000	48.0	12.0
2025	02	217640	6000.0	960.0	48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000	54.0	6000	48.0	12.0
2025	03	217640	6000.0	960.0	48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000	54.0	6000	48.0	12.0
2025	04	217640	6000.0	960.0	48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000	54.0	6000	48.0	12.0
2025	05	217640	6000.0	960.0	48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000	54.0	6000	48.0	12.0
2025	06	217640	6000.0	960.0	48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000	54.0	6000	48.0	12.0
2025	07	217640	6000.0	960.0	48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000	54.0	6000	48.0	12.0
2025	08	217640	6000.0	960.0	48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000	54.0	6000	48.0	12.0
2025	09	217640	6000.0	960.0	48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000	54.0	6000	48.0	12.0
合计			22620.0	12000.0			8499.23	3288.88			813.45				1087.2	1074.08	280.32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3391efd1bb9f4a3f）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17640

单位名称
深圳市万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打印日期：2023年9月28日
证明专用章

十、质量员-边建民



证书编码: 0441710794417002231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 边建民



身份证号: 43012419800519627X

岗位名称: 装饰装修质量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 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5 年度, 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4 年度, 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 广东省

发证时间: 2024年 02月 22日

查询地址: <http://rcgz.mohurd.gov.cn>

成人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批准文号: 教育部 (83) 教成字002号
注册号: 10532520020601186

学生 边建民 性别 男, 1980 年
05 月 日生, 于 1999 年 05 月
至 2002 年 06 月在本校(院)
计算机及应用 专业
脱产 学习, 修完 专 科教
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 成绩合格, 准
予毕业。

校(院)长:

王树文

学校(院):

二〇〇二年六月三十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监制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边建民

社保电脑号：601424270

身份证号码：43012419800519627X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万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17640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9	217640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0	217640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1	217640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2	217640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4	01	217640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2	217640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3	217640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4	217640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217640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6	217640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7	217640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8	217640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9	217640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217640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217640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217640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21764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2	21764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3	21764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4	21764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5	21764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6	21764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7	21764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8	21764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9	21764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合计			14897.89	7836.64		2408.45	796.41		795.25				437.74	171.52	129.68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3391efd1bb96ca78）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17640
单位名称 深圳市万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十一、安全员-林桂立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23)0030331

姓 名: 林桂立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91年02月12日



企业名称: 深圳市万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职 务: 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 2023年08月25日

有 效 期: 2023年08月25日至 2026年08月24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3年08月25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监制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林桂立

社保电脑号：641825119

身份证号码：44522419910212061X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万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17640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9	217640	2800.0	420.0	224.0	1	7778	482.24	155.56	1	2800	14.0	2800	9.24	2360	16.52	7.08
2023	10	217640	2800.0	420.0	224.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800	9.24	2360	16.52	7.08
2023	11	217640	2800.0	420.0	224.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800	9.24	2360	16.52	7.08
2023	12	217640	2800.0	420.0	224.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800	9.24	2360	16.52	7.08
2024	01	217640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800	9.24	2800	22.4	5.6
2024	02	217640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800	9.24	2800	22.4	5.6
2024	03	217640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800	18.48	2800	22.4	5.6
2024	04	217640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800	18.48	2800	22.4	5.6
2024	05	217640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800	18.48	2800	22.4	5.6
2024	06	217640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800	18.48	2800	22.4	5.6
2024	07	217640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800	25.2	2800	22.4	5.6
2024	08	217640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800	25.2	2800	22.4	5.6
2024	09	217640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800	25.2	2800	22.4	5.6
2024	10	217640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800	25.2	2800	22.4	5.6
2024	11	217640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800	25.2	2800	22.4	5.6
2024	12	217640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800	25.2	2800	22.4	5.6
2025	01	21764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800	25.2	2800	22.4	5.6
2025	02	21764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800	25.2	2800	22.4	5.6
2025	03	21764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800	25.2	2800	22.4	5.6
2025	04	21764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800	25.2	2800	22.4	5.6
2025	05	21764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800	25.2	2800	22.4	5.6
2025	06	21764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800	25.2	2800	22.4	5.6
2025	07	21764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800	25.2	2800	22.4	5.6
2025	08	21764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800	25.2	2800	22.4	5.6
2025	09	21764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800	25.2	2800	22.4	5.6
合计			16141.47	7977.44			8499.23	3288.88			797.45		507.36	336.48	145.92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3391efd1bbe49efs）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17640

单位名称
深圳市万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十二、造价师-杨蓉



使用有效期: 2025年09月03日
- 2025年12月02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一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Class1 Cost Engineer Certificate of Registration

姓 名: 杨蓉

性 别: 女

出 生 日 期: 1990年02月18日

专 业: 土木建筑工程

证 书 编 号: 建[造]11234400023628

有 效 期: 2023年07月17日-2027年07月16日

聘 用 单 位: 深圳市万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杨蓉

个人签名:

杨蓉

签名日期: 2025.9.3



发证日期: 2023年07月03日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杨蓉

身份证号：42220219900218702X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 业：建筑装饰施工

级 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4年6月1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装饰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403001194864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4年8月20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杨蓉 社保电脑号：638609169

身份证号码：42220219900218702X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万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17640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10	217640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881	34.93	3881	31.05	7.76
2024	11	217640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881	34.93	3881	31.05	7.76
2024	12	217640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881	34.93	3881	31.05	7.76
2025	01	21764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881	34.93	3881	31.05	7.76
2025	02	21764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881	34.93	3881	31.05	7.76
2025	03	21764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881	34.93	3881	31.05	7.76
2025	04	21764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881	34.93	3881	31.05	7.76
2025	05	21764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881	34.93	3881	31.05	7.76
2025	06	21764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881	34.93	3881	31.05	7.76
2025	07	21764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881	34.93	3881	31.05	7.76
2025	08	21764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881	34.93	3881	31.05	7.76
2025	09	21764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881	34.93	3881	31.05	7.76
合计			9028.92	4312.32		4001.1	1600.44		400.17				139.46	72.6	93.12		

社保缴费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ef1bb9292f1）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17640

单位名称
深圳市万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缴费清单
打印日期：2023年9月28日
证明专用章

十三、材料员-郭南



证书编码: 0441811194418012149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 郭南



身份证号: 220402198110022211

岗位名称: 材料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 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5 年度, 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4 年度, 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 广东省

发证时间: 2024 年 04 月 27 日

查询地址: <http://rcgz.mohurd.gov.cn>



加盖广西壮族自治区高等
教育自学考试委员会钢印有效

This diploma is valid upon affixation of
steel seal by Commission of Self-taught
Higher Education Examination Guangxi
Zhuang Autonomous Region.

毕证(2001)第 01010069 号

郭南同志,性别男,年龄20岁,

籍贯吉林省(自治区)辽源市人,

参加装饰艺术设计专业专科自学考试,
于二〇〇一年七月考完全部课
程,成绩合格。经审定,准予毕业。

广西壮族自治区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委员会

主考学校

(盖章)

二〇〇一年九月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郭南 社保电脑号：619898595 身份证号码：220402198110022211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万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17640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9	217640	2800.0	420.0	224.0	1	7778	482.24	155.56	1	2800	14.0	2800	9.24	2360	16.52	7.08
2023	10	217640	2800.0	420.0	224.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800	9.24	2360	16.52	7.08
2023	11	217640	2800.0	420.0	224.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800	9.24	2360	16.52	7.08
2023	12	217640	2800.0	420.0	224.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800	9.24	2360	16.52	7.08
2024	01	217640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800	9.24	2800	22.4	5.6
2024	02	217640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800	9.24	2800	22.4	5.6
2024	03	217640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800	18.48	2800	22.4	5.6
2024	04	217640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800	18.48	2800	22.4	5.6
2024	05	217640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800	18.48	2800	22.4	5.6
2024	06	217640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800	18.48	2800	22.4	5.6
2024	07	217640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800	25.2	2800	22.4	5.6
2024	08	217640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800	25.2	2800	22.4	5.6
2024	09	217640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800	25.2	2800	22.4	5.6
2024	10	217640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800	25.2	2800	22.4	5.6
2024	11	217640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800	25.2	2800	22.4	5.6
2024	12	217640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800	25.2	2800	22.4	5.6
2025	01	21764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800	25.2	2800	22.4	5.6
2025	02	21764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800	25.2	2800	22.4	5.6
2025	03	21764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800	25.2	2800	22.4	5.6
2025	04	21764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800	25.2	2800	22.4	5.6
2025	05	21764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800	25.2	2800	22.4	5.6
2025	06	21764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800	25.2	2800	22.4	5.6
2025	07	21764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800	25.2	2800	22.4	5.6
2025	08	21764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800	25.2	2800	22.4	5.6
2025	09	21764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800	25.2	2800	22.4	5.6

合计 16141.47 7977.44 8499.23 3288.88 797.45 507.36 336.48 145.92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3391efd1ba8fa440）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17640
单位名称 深圳市万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十四、资料员-廖静兰



证书编码: 0442411400007000133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 廖静兰

身份证号: 430482198708213726

岗位名称: 资料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 测试成绩合格。



培训机构: 深圳建筑业协会培训中心

发证时间: 2024年11月29日

扫码验证

查询地址: <http://rcgz.mohurd.gov.cn>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廖静兰

社保电脑号：643915148

身份证号码：430482198708213726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万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17640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9	217640	12000.0	1800.0	960.0	1	12000	744.0	240.0	1	12000	60.0	12000	39.6	2360	16.52	7.08
2023	10	217640	12000.0	1800.0	960.0	1	12000	720.0	240.0	1	12000	60.0	12000	39.6	2360	16.52	7.08
2023	11	217640	12000.0	1800.0	960.0	1	12000	720.0	240.0	1	12000	60.0	12000	39.6	2360	16.52	7.08
2023	12	217640	12000.0	1800.0	960.0	1	12000	720.0	240.0	1	12000	60.0	12000	39.6	2360	16.52	7.08
2024	01	217640	12000.0	1800.0	960.0	1	12000	600.0	240.0	1	12000	60.0	12000	39.6	12000	96.0	24.0
2024	02	217640	12000.0	1800.0	960.0	1	12000	600.0	240.0	1	12000	60.0	12000	39.6	12000	96.0	24.0
2024	03	217640	12000.0	1800.0	960.0	1	12000	600.0	240.0	1	12000	60.0	12000	79.2	12000	96.0	24.0
2024	04	217640	12000.0	1920.0	960.0	1	12000	600.0	240.0	1	12000	60.0	12000	79.2	12000	96.0	24.0
2024	05	217640	12000.0	1920.0	960.0	1	12000	600.0	240.0	1	12000	60.0	12000	79.2	12000	96.0	24.0
2024	06	217640	12000.0	1920.0	960.0	1	12000	600.0	240.0	1	12000	60.0	12000	79.2	12000	96.0	24.0
2024	07	217640	12000.0	1920.0	960.0	1	12000	600.0	240.0	1	12000	60.0	12000	108.0	12000	96.0	24.0
2024	08	217640	12000.0	1920.0	960.0	1	12000	600.0	240.0	1	12000	60.0	12000	108.0	12000	96.0	24.0
2024	09	217640	12000.0	1920.0	960.0	1	12000	600.0	240.0	1	12000	60.0	12000	108.0	12000	96.0	24.0
2024	10	217640	12000.0	1920.0	960.0	1	12000	600.0	240.0	1	12000	60.0	12000	108.0	12000	96.0	24.0
2024	11	217640	12000.0	1920.0	960.0	1	12000	600.0	240.0	1	12000	60.0	12000	108.0	12000	96.0	24.0
2024	12	217640	12000.0	1920.0	960.0	1	12000	600.0	240.0	1	12000	60.0	12000	108.0	12000	96.0	24.0
2025	01	217640	12000.0	2040.0	960.0	1	12000	600.0	240.0	1	12000	60.0	12000	108.0	12000	96.0	24.0
2025	02	217640	12000.0	2040.0	960.0	1	12000	600.0	240.0	1	12000	60.0	12000	108.0	12000	96.0	24.0
2025	03	217640	12000.0	2040.0	960.0	1	12000	600.0	240.0	1	12000	60.0	12000	108.0	12000	96.0	24.0
2025	04	217640	12000.0	2040.0	960.0	1	12000	600.0	240.0	1	12000	60.0	12000	108.0	12000	96.0	24.0
2025	05	217640	12000.0	2040.0	960.0	1	12000	600.0	240.0	1	12000	60.0	12000	108.0	12000	96.0	24.0
2025	06	217640	12000.0	2040.0	960.0	1	12000	600.0	240.0	1	12000	60.0	12000	108.0	12000	96.0	24.0
2025	07	217640	12000.0	2040.0	960.0	1	12000	600.0	240.0	1	12000	60.0	12000	108.0	12000	96.0	24.0
2025	08	217640	12000.0	2040.0	960.0	1	12000	600.0	240.0	1	12000	60.0	12000	108.0	12000	96.0	24.0
2025	09	217640	12000.0	2040.0	960.0	1	12000	600.0	240.0	1	12000	60.0	12000	108.0	12000	96.0	24.0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3391efd1bb9a90f0）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17640

单位名称
深圳市万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十五、劳资专管员-余远妃



证书编码: 0441811394418004244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 余远妃



身份证号: 441623199507125541

岗位名称: 劳务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 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5 年度, 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4 年度, 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 广东省

发证时间: 2024 年 04 月 27 日

查询地址: <http://rcgz.mohurd.gov.cn>





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广东省教育厅监制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余远妃

社保电脑号：645947060

身份证号码：441623199507125541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万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17640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9	217640	9500.0	1425.0	760.0	1	9500	589.0	190.0	1	9500	47.5	9500	31.35	2360	16.52	7.08
2023	10	217640	9500.0	1425.0	760.0	1	9500	570.0	190.0	1	9500	47.5	9500	31.35	2360	16.52	7.08
2023	11	217640	9500.0	1425.0	760.0	1	9500	570.0	190.0	1	9500	47.5	9500	31.35	2360	16.52	7.08
2023	12	217640	9500.0	1425.0	760.0	1	9500	570.0	190.0	1	9500	47.5	9500	31.35	2360	16.52	7.08
2024	01	217640	9500.0	1425.0	760.0	1	9500	475.0	190.0	1	9500	47.5	9500	31.35	9500	76.0	19.0
2024	02	217640	9500.0	1425.0	760.0	1	9500	475.0	190.0	1	9500	47.5	9500	31.35	9500	76.0	19.0
2024	03	217640	9500.0	1425.0	760.0	1	9500	475.0	190.0	1	9500	47.5	9500	62.7	9500	76.0	19.0
2024	04	217640	9500.0	1520.0	760.0	1	9500	475.0	190.0	1	9500	47.5	9500	62.7	9500	76.0	19.0
2024	05	217640	9500.0	1520.0	760.0	1	9500	475.0	190.0	1	9500	47.5	9500	62.7	9500	76.0	19.0
2024	06	217640	9500.0	1520.0	760.0	1	9500	475.0	190.0	1	9500	47.5	9500	62.7	9500	76.0	19.0
2024	07	217640	9500.0	1520.0	760.0	1	9500	475.0	190.0	1	9500	47.5	9500	85.5	9500	76.0	19.0
2024	08	217640	9500.0	1520.0	760.0	1	9500	475.0	190.0	1	9500	47.5	9500	85.5	9500	76.0	19.0
2024	09	217640	9500.0	1520.0	760.0	1	9500	475.0	190.0	1	9500	47.5	9500	85.5	9500	76.0	19.0
2024	10	217640	9500.0	1520.0	760.0	1	9500	475.0	190.0	1	9500	47.5	9500	85.5	9500	76.0	19.0
2024	11	217640	9500.0	1520.0	760.0	1	9500	475.0	190.0	1	9500	47.5	9500	85.5	9500	76.0	19.0
2024	12	217640	9500.0	1520.0	760.0	1	9500	475.0	190.0	1	9500	47.5	9500	85.5	9500	76.0	19.0
2025	01	217640	9500.0	1615.0	760.0	1	9500	475.0	190.0	1	9500	47.5	9500	85.5	9500	76.0	19.0
2025	02	217640	9500.0	1615.0	760.0	1	9500	475.0	190.0	1	9500	47.5	9500	85.5	9500	76.0	19.0
2025	03	217640	9500.0	1615.0	760.0	1	9500	475.0	190.0	1	9500	47.5	9500	85.5	9500	76.0	19.0
2025	04	217640	9500.0	1615.0	760.0	1	9500	475.0	190.0	1	9500	47.5	9500	85.5	9500	76.0	19.0
2025	05	217640	9500.0	1615.0	760.0	1	9500	475.0	190.0	1	9500	47.5	9500	85.5	9500	76.0	19.0
2025	06	217640	9500.0	1615.0	760.0	1	9500	475.0	190.0	1	9500	47.5	9500	85.5	9500	76.0	19.0
2025	07	217640	9500.0	1615.0	760.0	1	9500	475.0	190.0	1	9500	47.5	9500	85.5	9500	76.0	19.0
2025	08	217640	9500.0	1615.0	760.0	1	9500	475.0	190.0	1	9500	47.5	9500	85.5	9500	76.0	19.0
2025	09	217640	9500.0	1615.0	760.0	1	9500	475.0	190.0	1	9500	47.5	9500	85.5	9500	76.0	19.0
合计			38190.0	19000.0		12274.0	4750.0		1187.5				1121.1	1662.08		427.3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3391efd1bbe07f6u）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17640

单位名称
深圳市万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6、廉洁投标承诺书

致（招标人）深圳市特发小梅沙智慧能源有限公司：

为了积极配合贵司进行的招标工作，有效遏制不公平竞争和违规违纪问题的发生，确保招标工作的公平、公正、公开，我们保证认真贯彻《招投标法》等相关规定以及有关廉洁要求，特向贵司承诺如下事项：

- 1、自觉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及有关廉政建设制度。
- 2、主动了解贵司招投标纪律，积极配合贵司执行招投标廉政建设的有关规定。
- 3、不使用不正当手段妨碍、排挤其它投标单位或串通投标。
- 4、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进行投标，不隐瞒本单位投标资质的真实情况，投标资质符合规定。
- 5、不以任何方式向招标人员赠送礼品、礼金及有价证券；不宴请或邀请招标方的任何人参加高档娱乐消费、旅游、考察、参观等活动；不以任何形式报销招标方的任何人以及亲友的各种票据及费用；不进行可能影响招投标公平、公正的任何活动。
- 6、不向贵公司涉及招标的个人支付好处费、介绍费。
- 7、一旦发现相关人员在招标过程中有索要财物等不廉洁行为，坚决予以抵制，并及时向贵公司纪检监察机构举报。
- 8、我们若违反上述承诺，愿接受取消投标资格及其他任何形式的处理。

投标单位：（公章）：深圳市万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人：（签字）：肖俊光

签发日期：2025年10月20日



7、其他（如有）

致（招标人）深圳市特发小梅沙智慧能源有限公司：

为了确保本工程招标投标工作顺利进行，同时保证优质高效、文明施工，我方将严格执行建设工程管理的法律法规，并完全接受深圳小梅沙“互联网+”智慧能源项目（二期）施工总承包工程工程的招标文件所有内容，我司不具有下列任何情形之一，为此作出如下承诺：

12.1 近 3 年内（从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倒算）投标人或者其法定代表人有行贿犯罪记录的；

12.2 近 1 年内（从截标之日起倒算）因串通投标、转包、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违法分包等违法行为受到建设、交通或者财政部门行政处罚的；

12.3 因违反工程质量、安全生产管理规定等原因被建设部门给予红色警示且在警示期内的；

12.4 拖欠工人工资被有关部门责令改正而未改正的；

12.5 依法应当拒绝投标的其他情形；

R 根据《关于建设工程招标投标改革的若干规定》（深府〔2015〕73号）的规定，招标人可以拒绝下列情形之一的企业或者从业人员参与投标，勾选后本次招标下述 12.6 至 12.9 条款生效：

12.6 被建设或者交通部门信用评价为红色且正处在信用评价结果公示期内的；

12.7 近 3 年内（从截标之日起倒算）曾被本项目招标人履约评价为不合格的；

12.8 近 2 年内（从截标之日起倒算）曾有放弃中标资格、拒不签订合同、拒不提供履约担保情形的；

12.9 因违反工程质量、安全生产管理规定，或者因串通投标、转包、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违法分包等违法行为，正在接受建设、交通或者财政部门立案调查的；

R 根据《深圳市“十四五”时期“无废城市”建设工作建筑废弃物治理领域实施方案》的规定，招标人可以拒绝下列情形的企业参与投标，勾选后 12.10 条款生效：

12.10 近 1 年内（从截标之日起倒算）因未经核准排放建筑废弃物、未按核



准内容处置建筑废弃物（使用未备案车辆运输建筑废弃物行为），涂改、倒卖、出租、出借或者以其他形式非法转让建筑废弃物排放核准文件，受到住建、交通、水务部门行政处罚的。

我们若违反上述承诺，愿接受取消投标资格及其他任何形式的处理。

投标单位: (公章): 深圳市万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人: (签字): 白彦光

签发日期: 2025 年 10 月 20 日

